

公司代號：2905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內含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度第一季

公司名稱：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 145 號

公司電話：(02)2503-1111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 4
肆、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伍、合併綜合損益表	6
陸、合併權益變動表	7
柒、合併現金流量表	8
捌、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 ~ 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5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53 ~ 56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56 ~ 115
七、關係人交易	115 ~ 119
八、質押之資產	11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2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2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20
十二、其他	120 ~ 17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7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72
3. 大陸投資資訊	172
十四、部門資訊	173 ~ 174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重編後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重編後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結果對財務報告做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查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等非重要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重編後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028,825 仟元及 2,820,931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19%及 0.17%，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180,538 仟元及 1,018,270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08%及 0.07%，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重編後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1,064)仟元及(27,734)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0.01%及 0.83%。另附註六(十一)所述，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5,952,913 仟元及 4,167,310 仟元，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4,065)仟元及(7,088)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其與前述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及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重編後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重編後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作成之結論，有關該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該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重編後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19,469,207 仟元及 17,174,571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20%及 1.05%，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重編後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5,816,279 仟元及 5,343,503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9.68%及 17.05%。

強調事項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因此追溯適用前述準則並重編比較期間財務報表。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12 條「兌換損益」之但書及保局（財）字第 1140495239 號函之規定，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未對外幣風險組成部分指定避險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其兌換差額係依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剩餘存續期間，按直線法逐券逐筆攤銷認列於兌換損益。

本會計師未因上述該等事項而修正核閱結論。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坤錫



會計師：

張書成



證期局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證期局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74537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五 月 十 五 日

三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五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四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中華民國一五五年及一四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15年3月31日	%	114年12月31日 (重編)	%	114年3月31日 (重編)	%	114年01月01日 (重編)	%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5年3月31日	%	114年12月31日 (重編)	%	114年3月31日 (重編)	%	114年01月01日 (重編)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72,610,211	4.49	\$79,991,353	4.80	\$38,992,336	2.39	\$31,479,776	1.94	2110	短期借款	六(十六)	\$2,757,000	0.17	\$1,437,600	0.09	\$1,907,368	0.12	\$1,385,100	0.09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53,324	0.02	221,362	0.01	311,694	0.02	114,147	0.01	212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七)	1,379,879	0.09	437,993	0.03	1,469,927	0.09	919,797	0.06		
11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3	-	170	-	152	-	152	-	213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六(十八)	-	-	-	-	9,220,000	0.56	-	-		
11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900	-	13,495	-	-	-	3,687	-	2165	合約負債-流動		1,585,630	0.10	1,360,333	0.08	1,171,098	0.07	1,261,680	0.08		
1195	合約資產-流動		652,978	0.04	671,951	0.04	446,524	0.03	456,905	0.03	2200	應付款項	六(十九)	12,616,802	0.78	13,899,220	0.83	8,346,047	0.51	14,559,108	0.90		
1200	應收款項淨額	六(三)	16,149,745	1.00	13,453,525	0.81	10,351,325	0.63	10,523,733	0.65	2250	應付佣金		706,464	0.04	959,178	0.06	588,386	0.04	949,805	0.06		
1260	本期所得稅資產		840,688	0.05	840,906	0.05	892,367	0.05	848,491	0.05	231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79,812	0.10	596,677	0.04	326,083	0.02	272,735	0.02		
1270	存貨	六(四)	5,832,637	0.36	5,979,651	0.36	7,302,573	0.45	7,345,432	0.45	2320	預收款項		96,402	0.01	80,746	-	94,149	0.01	120,207	0.01		
1280	預付款項		1,256,486	0.08	1,139,458	0.07	875,577	0.05	848,164	0.05	2330	應付到期長期負債(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廿一)、六(廿二)	363,884	0.02	627,861	0.04	999,567	0.06	541,364	0.03		
129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五)	-	-	-	-	1,517,092	0.09	1,517,092	0.09	2335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三)	1,508,651	0.09	1,369,781	0.08	1,666,189	0.10	1,384,275	0.09		
1315	保險合約資產-流動	六(廿五)	-	-	-	-	3,699	-	3,588	-	234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六(五)	-	-	-	-	63,662	-	63,662	-		
1316	再保險合約資產-流動	六(六)	15,432,605	0.95	15,545,721	0.93	14,802,852	0.91	16,563,880	1.02	2350	其他流動負債		417,463	0.03	85,655	0.01	170,654	0.01	92,147	0.01		
1320	其他流動資產		199,872	0.01	29,004	-	149,071	0.01	134,057	0.01	2380	保險合約負債-流動	六(廿五)	33,018,889	2.04	33,587,058	2.01	32,927,747	2.02	35,415,781	2.17		
1330	貼現及放款淨額	六(七)	19,881,490	1.23	20,048,074	1.21	21,335,227	1.31	21,912,514	1.35	2381	再保險合約負債-流動	六(六)	6,115,176	0.38	6,438,528	0.38	5,828,048	0.36	5,480,826	0.33		
11XX	小 計		133,124,099	8.23	137,934,670	8.28	96,980,489	5.94	91,751,618	5.65	21XX	小 計		62,246,052	3.85	60,880,630	3.65	64,778,925	3.97	62,446,487	3.85		
											25XX	非流動負債											
											2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	162,397,544	10.04	158,505,297	9.52	141,274,694	8.65	143,854,439	8.86		
											2535	合約負債-非流動		183,242	0.01	191,378	0.01	115,224	0.01	150,954	0.01		
											2540	應付債券	六(廿一)	28,659,525	1.77	28,656,990	1.72	11,136,435	0.68	11,398,491	0.70		
											2550	長期借款	六(廿二)	7,269,508	0.45	9,094,857	0.55	6,868,566	0.42	8,269,664	0.51		
											2600	負債準備	六(廿三)	101,878	0.01	101,499	0.01	42,601	-	26,314	-		
14XX	非流動資產										2620	存入保證金		426,829	0.03	540,720	0.03	419,117	0.03	696,694	0.04		
14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八)	30,298,366	1.87	143,796,295	8.63	146,561,105	8.98	147,140,208	9.06	2625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4,002,583	0.25	3,419,699	0.21	3,016,049	0.18	3,501,983	0.22		
14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九)	419,456,598	25.93	14,943,001	0.90	11,917,680	0.73	11,641,240	0.72	26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299,667	0.70	36,104,585	2.17	50,262,196	3.08	46,620,304	2.87		
14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十)	659,434,615	40.77	986,116,328	59.20	1,009,538,739	61.83	1,016,366,006	62.58	2650	保險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廿五)	1,178,988,675	72.89	1,194,805,174	71.72	1,140,826,261	69.87	1,139,793,353	70.18		
147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一)	5,952,913	0.37	5,901,978	0.35	4,167,310	0.26	4,582,003	0.28	2660	其他負債	六(廿四)	75,070,390	4.64	60,021,064	3.59	37,855,674	2.32	34,419,772	2.12		
1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二)	21,190,385	1.31	20,977,772	1.26	20,232,581	1.24	20,110,637	1.24	25XX	小 計		1,468,399,841	90.79	1,491,441,263	89.53	1,391,816,817	85.24	1,388,731,968	85.51		
1595	使用權資產	六(十三)	5,366,501	0.33	4,645,976	0.28	4,551,569	0.28	4,744,813	0.29	2XXX	負債合計		1,530,645,893	94.64	1,552,321,893	93.18	1,456,595,742	89.21	1,451,178,455	89.36		
1600	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四)	23,696,574	1.47	23,696,574	1.42	22,236,143	1.36	22,065,653	1.3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700	無形資產		825,455	0.05	726,247	0.04	485,501	0.03	511,062	0.03	3100	股本	六(卅二)										
1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6,633,233	1.03	34,837,777	2.09	31,139,201	1.91	29,247,482	1.80	3110	普通股股本		11,103,717	0.69	11,103,717	0.67	11,224,957	0.69	11,224,957	0.69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五)	301,431,778	18.64	292,223,682	17.55	284,885,769	17.44	275,844,709	16.9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卅三)	4,465,609	0.28	4,462,459	0.27	4,413,372	0.27	4,456,229	0.27		
14XX	小 計		1,484,286,418	91.77	1,527,865,630	91.72	1,535,715,598	94.06	1,532,253,813	94.35	3300	保留盈餘	六(卅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0,832	0.01	150,832	0.01	-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748,749	0.29	4,748,749	0.29	3,391,261	0.21	3,391,261	0.21		
											333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35,256,647	2.18	32,512,895	1.95	42,713,812	2.62	42,823,934	2.64		
											3400	其他權益	六(卅六)	(25,645,804)	(1.59)	(13,332,181)	(0.80)	1,203,679	0.07	(14,820)	-		
											3500	庫藏股	六(卅五)	(592,930)	(0.04)	(592,930)	(0.04)	(592,930)	(0.04)	(592,930)	(0.0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29,486,820	1.82	39,053,541	2.35	62,354,151	3.82	61,288,631	3.77		
											32XX	非控制權益	六(卅七)	57,277,804	3.54	74,424,866	4.47	113,746,194	6.97	111,538,345	6.87		
											3XXX	權益合計		86,764,624	5.36	113,478,407	6.82	176,100,345	10.79	172,826,976	10.64		
1XXX	資產總計		\$1,617,410,517	100.00	\$1,665,800,300	100.00	\$1,632,696,087	100.00	\$1,624,005,431	100.00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1,617,410,517	100.00	\$1,665,800,300	100.00	\$1,632,696,087	100.00	\$1,624,005,431	100.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五一年及一四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5 年第一季	%	114 年第一季 (重編)	%
4XXX	收入					
4010	利息收入		\$9,439,715	31.96	\$9,125,096	29.12
4021	保險收入	六(廿八)	8,246,895	27.92	7,466,466	23.82
4072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淨損益	六(十五)	3,539,235	11.98	(533,498)	(1.70)
4073	資產管理服務收入		(4,619,503)	(15.64)	760,985	2.43
41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392,830	1.33	3,348	0.01
4115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	124,731	0.40
4160	銷貨收入淨額					
4161	銷貨收入		9,055,129	30.65	7,766,055	24.78
4162	銷貨退回		(6,051)	(0.02)	(12,393)	(0.04)
4163	銷貨折讓		(454)	-	(836)	-
4170	租賃收入		74,465	0.25	81,142	0.26
4180	勞務收入		159,810	0.54	179,564	0.57
4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09	-	-	-
4230	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99,645	0.34	252,575	0.81
424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六(廿四)	999,670	3.38	(3,047,702)	(9.72)
425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	586	-
4260	兌換利益		2,128,969	7.21	9,141,566	29.17
4270	其他收入		41,956	0.15	39,727	0.12
	收入合計		29,552,820	100.05	31,347,412	100.03
5XXX	支出					
5010	利息費用		(76,871)	(0.26)	(70,799)	(0.23)
5071	保險服務費用	六(廿九)	(7,380,629)	(24.99)	(4,558,465)	(14.55)
5072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收益或費損	六(三十)	(66,236)	(0.22)	(2,293,098)	(7.32)
5073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六(卅一)	(8,412,614)	(28.48)	(5,419,436)	(17.29)
5074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		29,251	0.10	23,333	0.07
50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六(十一)	(14,065)	(0.05)	(7,088)	(0.02)
5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		(7,955,312)	(26.93)	(9,018,190)	(28.78)
5190	銷貨成本		(6,631,992)	(22.45)	(5,417,412)	(17.29)
5210	勞務成本		(3,219)	(0.01)	(3,208)	(0.01)
5230	營業費用					
5231	推銷費用		(1,603,056)	(5.43)	(1,507,002)	(4.81)
5232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43,622)	(4.21)	(1,203,176)	(3.84)
5233	研究發展費用		(72,799)	(0.25)	(71,766)	(0.23)
5240	處分投資損失		-	-	(34,274)	(0.11)
52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1,875)	(0.01)
528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300)	(0.03)	-	-
5320	其他支出		3,819,985	12.93	(835,441)	(2.64)
	支出合計		(29,620,479)	(100.28)	(30,417,897)	(97.06)
61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67,659)	(0.23)	929,515	2.97
62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卅九)	68,929	0.23	(971,334)	(3.10)
63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270	-	(41,819)	(0.13)
6500	本期淨利(淨損)		1,270	-	(41,819)	(0.13)
6600	其他綜合損益					
66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6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利益(損失)		2,828,833	9.58	34,422	0.11
66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104)	-
66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卅九)	149,986	0.51	-	-
665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65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105	0.02	4,876	0.02
66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評價利益(損失)		(6,394,628)	(21.65)	106,663	0.34
666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50	-	(179)	-
6671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1,742,764	73.61	4,103,639	13.09
6673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		90,995	0.31	(33,750)	(0.11)
668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卅九)	(3,218,595)	(10.91)	(835,312)	(2.66)
6600	其他綜合損益		15,204,710	51.47	3,380,255	10.79
67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205,980	51.47	3,338,436	10.66
6800	淨利(淨損)歸屬					
6810	母公司業主		32,878	0.11	(7,889)	(0.03)
6820	非控制權益		(31,608)	(0.11)	(33,930)	(0.10)
	合計		1,270	-	(41,819)	(0.13)
69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6910	母公司業主		5,528,510	18.72	1,210,506	3.86
6920	非控制權益		9,677,470	32.75	2,127,930	6.80
	合計		\$15,205,980	51.47	\$3,338,436	10.66
	每股盈餘					
70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0.03		\$(0.01)	
7000	基本每股盈餘	六(四十)	\$0.03		\$(0.01)	
7100	稀釋每股盈餘		\$0.03		\$-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 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擬制稅後損益		\$32,878		\$(7,889)	
	每股盈餘(元)		\$0.03		\$(0.0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五一年及一四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不動產 重估增值	採用覆蓋法 重分類之其 他綜合損益	保險財務收益 或費用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所持有之再 保險合約財 務收益或費 用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1,224,957	\$4,456,229	\$0	\$3,391,261	\$1,508,321	\$(10,672)	\$(713,174)	\$(62)	\$679,705	\$(3,283,154)	\$0	\$0	\$(592,930)	\$16,660,481	\$33,518,844	\$50,179,325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41,315,613	-	-	-	-	3,283,154	31,623	(2,240)	-	44,628,150	78,019,501	122,647,651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餘額	11,224,957	4,456,229	-	3,391,261	42,823,934	(10,672)	(713,174)	(62)	679,705	-	31,623	(2,240)	(592,930)	61,288,631	111,538,345	172,826,976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5,494	-	-	-	-	-	-	-	-	-	-	-	5,494	-	5,494	
被投資公司未分配盈餘變動數	-	-	-	-	(102,129)	-	-	-	-	-	-	-	-	(102,129)	-	(102,129)	
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變動數	-	(52,296)	-	-	-	-	-	-	-	-	-	-	-	(52,296)	-	(52,296)	
114 年第一季本期稅後淨損	-	-	-	-	(7,889)	-	-	-	-	-	-	-	-	(7,889)	(33,930)	(41,8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4)	2,915	34,764	(65)	(624)	-	1,191,302	(9,793)	-	1,218,395	2,161,860	3,380,25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3,945	-	-	-	-	-	-	-	-	-	-	-	3,945	-	3,945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	-	79,919	79,919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 餘額	\$11,224,957	\$4,413,372	\$0	\$3,391,261	\$42,713,812	\$(7,757)	\$(678,410)	\$(127)	\$679,081	\$0	\$1,222,925	\$(12,033)	\$(592,930)	\$62,354,151	\$113,746,194	\$176,100,345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餘額	\$11,103,717	\$4,462,459	\$150,832	\$4,748,749	\$32,512,895	\$(11,241)	\$(739,454)	\$(43)	\$708,891	\$0	\$(13,196,567)	\$(93,767)	\$(592,930)	\$39,053,541	\$74,424,866	\$113,478,407	
金融資產之重新指定	-	-	-	-	3,267,817	-	(17,793,004)	-	-	-	-	-	-	(14,525,187)	(25,736,283)	(40,261,470)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重新指定後餘額	11,103,717	4,462,459	150,832	4,748,749	35,780,712	(11,241)	(18,532,458)	(43)	708,891	-	(13,196,567)	(93,767)	(592,930)	24,528,354	48,688,583	73,216,937	
11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928)	-	-	4,801	-	-	-	-	-	-	-	-	3,873	-	3,873	
被投資公司未分配盈餘變動數	-	-	-	-	(577,995)	-	-	-	-	-	-	-	-	(577,995)	-	(577,995)	
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變動數	-	(34)	-	-	-	-	-	-	-	-	-	-	-	(34)	-	(34)	
115 年第一季本期稅後淨利	-	-	-	-	32,878	-	-	-	-	-	-	-	-	32,878	(31,608)	1,2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436	(808,671)	91	(9)	-	6,275,521	26,264	-	5,495,632	9,709,078	15,204,710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4,112	-	-	-	-	-	-	-	-	-	-	-	4,112	-	4,112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	-	(1,088,249)	(1,088,24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6,251	-	(16,251)	-	-	-	-	-	-	-	-	-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 餘額	\$11,103,717	\$4,465,609	\$150,832	\$4,748,749	\$35,256,647	\$(8,805)	\$(19,357,380)	\$48	\$708,882	\$0	\$(6,921,046)	\$(67,503)	\$(592,930)	\$29,486,820	\$57,277,804	\$86,764,62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一五年及一〇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5年第一季	114年第一季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67,659)	\$929,515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99,438	653,622
攤銷費用	39,400	36,0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7,955,313	9,017,38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92,830)	(6,730)
利息費用	362,155	218,84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	(124,731)
利息收入	(9,439,715)	(9,125,096)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本期淨變動	(999,670)	3,047,702
其他準備本期淨變動	477,497	469,564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8,972	(1,694)
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19	973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淨(利益)損失	(3,539,235)	533,49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4,065	7,08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9	1,97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	55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26,074
租賃修改利益	(84)	(1,174)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5,177,928)	(9,817,677)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利益)	710	(170,54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9,991,664)	(5,234,3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變動數：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208,458)	336,7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9,079,612)	(12,505,7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減少	7,823,586	27,6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減少	-	11,860,698
保險合約資產增加	-	(111)
再保險合約資產減少	204,111	1,727,278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增加	(3,699,753)	(701,626)
存貨減少	404,017	40,312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4,216	(150,976)
合約資產減少	18,972	10,38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1,098)	(15,010)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4,822,203)	125,3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變動數合計	(11,366,222)	754,9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變動數：		
應付款項減少	(2,217,670)	(6,707,340)
保險合約負債增加	5,358,097	2,648,513
再保險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323,354)	347,22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980	78,508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03	(55,762)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83,325	(126,312)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15,581,098	(35,0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變動數合計：	18,484,779	(3,850,1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合計	7,118,557	(3,095,205)
調整項目合計：	(12,873,107)	(8,329,51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2,940,766)	(7,399,995)
收取之利息	5,936,851	4,419,647
收取之股利	668,229	1,486,298
支付利息	(75,854)	(82,892)
支付所得稅	(66,792)	(47,00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478,332)	(1,623,94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子公司之價款	279,492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52)	(13,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195	30,81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122	871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5)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8,25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4,329)	(397,47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73	2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07,546)	526,611
取得無形資產	(34,591)	(6,192)
放款減少	176,303	588,407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710)	(5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9,698)	729,5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53,400	522,268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941,886	550,130
舉借長期借款	11,956,495	12,447,500
償還長期借款	(13,791,268)	(13,643,617)
償還公司債	(254,700)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	9,22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55,929)	(277,577)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22,531)	(390,637)
處分子公司股權	10,406	8,893
非控制權益減少	(99,193)	(30,09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61,434)	8,406,861
匯率影響數	(1,678)	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381,142)	7,512,5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991,353	31,479,77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2,610,211	\$38,992,33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8



會計主管：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54年2月核准設立，並於民國104年1月1日經分割讓與其投資以外之資產、負債及營業予新設子公司「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後更名為「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關聯企業屬綜合性服務業，為涵蓋金融保險、餐飲、零售、製藥及資訊等各項服務提供之集團。本公司主要業務為一般投資業。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15年5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5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7「保險合約」(含2020年及2021年之修正)

IFRS 17係規範保險合約之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之會計準則，並取代IFRS 4「保險合約」。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保險合約。

IFRS 4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屆期收款時認列收入。其相對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支出、承保費用等，於保險契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扣除前置費用或投資管理服務費等費用後之餘額，全數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該等保單因投資管理服務而支付之取得成本包括佣金費用及直接與新契約發行有關之增額費用等，予以遞延認列者，帳列遞延取得成本項下，並依服務提供期間之經過比例，按直線法逐期攤銷，其攤銷數帳列其他營業成本項下。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IFRS 17之過渡規定進行會計處理。原則上，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採用完全追溯法追溯適用IFRS 17，惟實務上不可行時，選擇採用公允價值法。

採用完全追溯法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民國114年1月1日辨認、認列及衡量每一保險合約群組及所有保險取得成本資產，如同過去即已適用IFRS 17，惟對民國114年1月1日前之保險取得成本資產未進行可回收性評估。採用公允價值法時亦使用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並以民國114年1月1日保險合約群組之公允價值與該日所衡量之履約現金流量間之差額，決定該日之剩餘保障負債之合約服務邊際或損失組成部分，請參閱附註四保險合約。

另外，於IFRS 17適用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為減少因IFRS 9之適用日早於IFRS 17所產生之衝擊及差異，選擇對所指定之金融資產適用覆蓋法。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IFRS 17適用時，停止適用覆蓋法。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追溯適用IFRS 17且停止適用覆蓋法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資產、負債及權益之調整如下：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重編後金額
114年12月31日			
資產影響	\$1,659,268,553	\$(25,904,732)	\$1,633,363,821
負債影響	1,618,918,264	(90,455,345)	1,528,462,919
權益影響	\$40,350,289	\$64,550,613	\$104,900,902
114年3月31日			
資產影響	\$1,636,413,051	\$(35,541,053)	\$1,600,871,998
負債影響	1,599,614,329	(165,955,673)	1,433,658,656
權益影響	\$36,798,722	\$130,414,620	\$167,213,342
114年1月1日			
資產影響	\$1,625,142,670	\$(33,796,103)	\$1,591,346,567
負債影響	1,583,715,893	(156,443,755)	1,427,272,138
權益影響	\$41,426,777	\$122,647,652	\$164,074,429

金融資產之重新指定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IFRS 17過渡規定以民國115年1月1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改變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以降低或消除金融資產與保險負債會計處理不一致而產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配比不當之情況：

- (1)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重評估資產管理之經營模式，將部分原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部分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重新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於金融資產重新指定及重分類之變動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亦不採用分類覆蓋法進行比較期間金融資產之調整。

上述金融資產之重新指定及重分類，對民國115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增加9,057,861仟元及減少49,319,331仟元。各類別金融資產重新指定及重分類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5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帳面金額	之影響數	之影響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3,532,636	\$-	\$-	\$143,532,636	\$-	\$-
加 項：						
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重新指定	-	-	-	-	-	-
自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新指定	-	-	-	-	-	-
減 項：						
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8,209,701)	-	(118,209,701)	9,057,861	-
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3,532,636	\$(118,209,701)	\$-	\$25,322,935	\$9,057,861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5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帳面金額	保留盈餘之影響數	其他權益之影響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563,901	\$-	\$-	\$14,563,901	\$-	\$-
加 項：						
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重新指定	-	118,209,701	-	118,209,701	-	(9,057,861)
自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新指定	-	355,175,021	(48,665,948)	306,509,073	-	(40,261,470)
減 項：						
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563,901	\$473,384,722	\$(48,665,948)	\$439,282,675	\$-	\$(49,319,331)

註：民國115年1月1日帳面金額包含存出保證金13,347,729仟元，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5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帳面金額	保留盈餘之影響數	其他權益之影響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1,114,898	\$-	\$-	\$1,031,114,898	\$-	\$-
加 項：						
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重新指定	-	-	-	-	-	-
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重新指定	-	-	-	-	-	-
減 項：						
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55,175,021)	-	(355,175,021)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1,114,898	\$(355,175,021)	\$-	\$675,939,877	\$-	\$-

註：民國115年1月1日及114年12月31日帳面金額包含存出保證金31,067,072仟元及44,998,570仟元，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2.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金融負債應於交割日除列，惟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初次適用上述IFRS會計準則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於民國115年1月1日將交易對方尚未兌現之支票相關金融負債之除列時點由票載發票日修改為交易對方兌現日而分別調整增加應付票據及現金及約當現金80,064仟元。

3. 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外幣資產對應新台幣負債之情況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民國115年1月2日保局（財）1140495239函釋。故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12條但書規定，於民國115年2月5日經董事會決議針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直接持有且未對外幣風險組成部分指定避險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自民國115年1月1日起，未對外幣風險組成部分指定避險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其兌換差額係依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剩餘存續期間，按直線法逐筆攤銷認列於兌換損益，未攤銷之累計未實現兌換淨額應列於其他資產或其他負債；除列時，未攤銷部分則全數認列於當期兌換損益。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 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 117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 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尚在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其中較為攸關者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 (1)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2)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3)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3)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5)保險合約資產/負債及再保險合約資產/負債，係按履約現金流量與合約服務邊際衡量。
- (6)依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本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含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公司是否控制另一個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做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四)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如下：

NO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綜合持股比例			備註
				115年 3月31日	114年 12月31日	114年 3月31日	
1	本公司、三商電腦(股)公司、三商食品(股)公司、三商美福室內裝修(股)公司、三商行(股)公司、三商餐飲(股)公司及商禾(股)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36.30%	36.30%	36.51%	註1、註2
2	本公司	三商行(股)公司	各式鞋品零售業	100.00%	100.00%	100.00%	-
3	本公司	三商電腦(股)公司	電腦機器買賣	47.17%	47.37%	48.28%	註1、註3

NO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綜合持股比例			備註
				115年 3月31日	114年 12月31日	114年 3月31日	
4	本公司、三商行(股)公司及三商食品(股)公司	旭富製藥科技(股)公司	原料藥、原料藥中間體之加工、製造及銷售	33.36%	33.36%	33.36%	註 1
5	本公司	三商多媒體(股)公司	錄影帶進口製作等代理	86.96%	86.96%	86.96%	-
6	本公司	商禾(股)公司	各種機器設備租賃及買賣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
7	本公司	三商餐飲(股)公司	牛肉麵、其他各式飯麵、披薩及炸雞餐飲連鎖業務	57.87%	57.87%	57.87%	-
8	本公司、三商行(股)公司、三商食品(股)公司、三商餐飲(股)公司及商禾(股)公司	三商休閒產業(股)公司	休閒娛樂業務	82.40%	82.40%	82.40%	-
9	本公司	三商美福室內裝修(股)公司	家具零售及裝修	100.00%	100.00%	100.00%	-
10	本公司	亞爾托羅(股)公司	飲料、雪茄、香菸買賣及代理	-	-	100.00%	註 4
11	本公司	三商美邦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保險代理業	100.00%	100.00%	100.00%	-
12	本公司	三商食品(股)公司	煙酒、飲料及食品批發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 5
13	本公司及三商行(股)公司	三商家購(股)公司	零售業	60.86%	60.86%	60.86%	-
14	本公司及三商家購(股)公司	三友藥妝(股)公司	藥妝品零售業	100.00%	100.00%	100.00%	-
15	三商餐飲(股)公司	MERCURIES FOOD SERVICE JAPAN LTD.	餐飲業	100.00%	100.00%	100.00%	-
16	三商電腦(股)公司	MERCURIES DATA SYSTEMS INTERNATIONAL LTD. (MDSI)	經營投資業	100.00%	100.00%	100.00%	-
17	三商電腦(股)公司	三商資訊(股)公司	資訊軟體、處理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
18	MERCURIES DATA SYSTEMS INTERNATIONAL LTD. (MDSI)	香港天元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投資業	100.00%	100.00%	100.00%	-
19	香港天元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三商電腦軟件開發有限公司	電腦軟件、信息軟件開發、製作、銷售、自產產品經營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
20	旭富製藥科技(股)公司	新高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料藥、製劑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

NO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綜合持股比例			備註
				115年 3月31日	114年 12月31日	114年 3月31日	
21	三商家購(股)公司	購達行銷(股)公司	綜合批發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 6
22	三商食品(股)公司	商日有限公司	酒類、飲料及食品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
23	商日有限公司	株式會社日本三商食品	酒類、飲料及食品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
24	三商餐飲(股)公司	三商餐飲顧問(股)公司	餐飲業	-	98.62%	98.62%	註 7
25	三商家購(股)公司	三商家購投資(股)公司	經營投資業	100.00%	100.00%	100.00%	-
26	三商家購投資(股)公司	寵物好事(股)公司	寵物商品零售業	51.00%	51.00%	66.00%	註 8
27	三商行(股)公司	三彙(股)公司	各式鞋品零售業	60.00%	60.00%	60.00%	註 9
28	三商家購(股)公司	富達零售(股)公司	連鎖便利商店業	100.00%	-	-	註 10

註1：本公司可控制該子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故對該子公司具有控制能力。

註2：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於民國114年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原股東及特定人身份參與認購，並於公開市場買進該公司股份。另子公司三商行(股)公司於民國114年1月及10月退回部分持股供撥付原股東於催繳期間繳款之用，並於公開市場買進該公司股份，因此持股比例變更為36.30%。

註3：本公司於民國115年及114年及出售子公司三商電腦(股)公司股票共計2,196仟股，並認列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計27,621仟元，處分後持股比例為47.17%。

註4：子公司亞爾托羅(股)公司於民國114年7月31日董事會決議辦理解散，訂定民國114年7月31日為解散基準日，並於民國114年12月16日清算完結。

註5：子公司三商食品(股)公司及子公司三商福寶(股)公司經各該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依企業併購法第19條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114年1月1日，合併後三商食品(股)公司為存續公司，三商福寶(股)公司為消滅公司，並於民國114年2月17日完成變更登記。

註6：子公司心樸市集(股)公司於民國114年7月7日更名為購達行銷(股)公司。

註7：子公司三商餐飲(股)公司及子公司三商餐飲顧問(股)公司經各該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依企業併購法第19條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115年1月14日，合併後三商餐飲(股)公司為存續公司，三商餐飲顧問(股)公司為消滅公司，並於民國115年2月23日完成變更登記。

註8：子公司三商家購投資(股)公司於民國113年9月9日收購寵物好事(股)公司51%股權，並選擇採用預期取得法之會計政策，將該股權買賣合約中所約定之第二階段15%股份買賣視為於初次收購日時即行取得，亦即子公司三商家購投資(股)公司於初次收購日認列取得寵物好事(股)公司之66%股權，惟續後因合約所約定條件未能成就，故子公司三商家購投資(股)公司決定暫不認列該等15%股權，而於114年12月沖轉原已認列預期將取得之15%股權，因此持股比例變更為51%。

註9：三彙(股)公司於民國114年3月設立並於民國114年9月辦理現金增資，子公司三商行(股)公司出資合計96,000仟元，取得9,600仟股，持股比例為60%。

註10：子公司三商家購(股)公司於民國115年1月23日經董事會收購來來超商(股)公司(現更名為富達零售(股)公司)100%股權，並於民國115年3月27日完成收購。

(五)民國115年及重編後114年3月31日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三商行(股)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旭富製藥科技(股)公司、三商電腦(股)公司、三商家購(股)公司及三商餐飲(股)公司其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外，其餘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非重要子公司民國115年及重編後114年3月31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3,028,825仟元及2,820,931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0.19%及0.17%，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180,538仟元及1,018,270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0.08%及0.07%，民國115年及重編後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1,064)仟元及(27,734)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0.01%及0.83%。

(六)未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不適用。

(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57,277,804仟元、74,424,866仟元及113,746,194仟元，下列為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49,817,138	63.70%	\$66,894,024	63.70%	\$106,229,716	63.49%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未依持股權益比率調整)：

資產負債表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資產	\$1,583,200,325	\$1,633,363,821	\$1,600,871,998
負債	1,505,084,533	1,528,462,919	1,433,658,656
淨資產總額	\$78,115,792	\$104,900,902	\$167,213,342

綜合損益表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收入	\$12,208,538	\$14,293,27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260,476)	729,387
所得稅(費用)利益	99,972	(917,486)
本期淨利	(160,504)	(188,099)
其他綜合損益	13,636,864	3,358,8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476,360	\$3,170,789

現金流量表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315,282)	\$(2,068,29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5,845)	1,103,1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25,873)	8,885,7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687,000)	7,920,6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7,423,282	29,137,6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0,736,282	\$37,058,286

(八)外幣換算

各合併個體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亦即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列報。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惟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自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起，未對外幣風險組成部分指定避險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其兌換差額係依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剩餘存續期間，按直線法逐券逐筆攤銷認列於兌換損益，未攤銷之累計未實現兌換淨額應列於其他資產或其他負債；除列時，未攤銷部分則全數認列於當期兌換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九)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而發生及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以人身保險業務為主要業務，因保險業之營業週期與循環期間長短依保險契約性質及保險理賠處理存續期間不同而未有明確之劃分標準，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十)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十一)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均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能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以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失。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放款與存出保證金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1 年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附賣回債券投資及附賣回票券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新台幣計價海外債券 ETF，依金管保財字第 1140131712 號函，係依照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之「保險業投資新台幣計價海外債券 ETF 分類 FVOCI 實務釋例」辦理。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5)放款

放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放款包括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擔保放款，其中壽險貸款係以保單為質之放款，墊繳保費係依照保險契約之規定，代為墊繳之保險費，擔保放款包括以不動產、動產、有價證券質押之放款及經主管機關專案核准之放款及催收款項。放款係依流通在外之本金入帳，不計入尚未賺得之收益，並依有效利率計算攤銷後成本及利息收入。

(6)催收款

積欠本金或利息超過清償期3個月，或雖未超過3個月，惟已向主、從債務人訴追或處分擔保品者，列入逾期放款項下。

逾期放款於清償期屆滿後6個月內或有直接證據顯示貸款戶償還財力不足時轉入催收款項。本金連同利息經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即停止計提應收利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仍作備忘紀錄。停止計提應收利息期間之利息，於收現時認列收入。

逾期應收保費、應收收益及其他應收款於清償期屆滿後3個月內轉入催收款；應攤回再保賠款及應收再保往來款項則係於清償期屆滿後9個月轉催收款項。

(7)經營模式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A.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B.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C.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之一致。

(8)評估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間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

- A.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B.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C.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D.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9)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A.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B.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 12 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 BBB-、穆迪之投資等級 Baa3 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及子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其他金融工具之違約風險低及借款人近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強，則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其信用風險低。

若放款逾期超過 30 天，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低於「投資等級」且較原始取得時之信用評等遭調降之幅度等於或高於兩個級距(notch)，則本公司及子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 90 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及子公司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A.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 90 天；
- C.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及子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D.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除前述評估外，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另依「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將放款資產分類為第一類：正常之放款資產、第二類：應予注意、第三類：可望收回、第四類：收回困難及第五類：收回無望者，按其債權餘額確實評估提足備抵呆帳金額，前述規範為各類放款備抵評價之最低提列標準，並不得低於下列各項標準：

A. 第一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之百分之零點五、第二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第三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十、第四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五十及第五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全部之和。逾期放款及催收款已無擔保部分之合計數。

為強化保險業對特定放款資產損失承擔能力，依金管保財字第 10402506096 號保險業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並扣除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新增之政策性貸款餘額後，其備抵呆帳提存率應至少達百分之一點五，已於民國 105 年提足。

B. 第一類至第五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全部之和之百分之一。

備抵呆帳金額之提列係前述兩種方式較高者認列。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 9 號「金融工具」評估之減損損失金額低於上述規定計算之備抵損失合計數，應以上述法令規定提列相關備抵損失。

(10)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11) 金融資產之重分類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且僅於改變其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能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若將金融資產之衡量種類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該金融資產應於重分類日按其公允價值重分類。惟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於重分類日自權益移除並就該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作調整，因此，該金融資產於重分類日之衡量如同過去即已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此調整影響其他綜合損益但不影響損益。

2.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規避價格波動、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4. 結構型個體

結構型個體係一經過設計之個體，而使表決權或類似權利並非決定控制個體之支配因素，例如當所有表決權僅與行政事務有關，而攸關活動係以合約性協議之方式主導，結構型個體係依下列情況判斷是否須編製合併報告：

- (1) 對該個體之相關活動有權力，如透過表決或其他權利；
- (2) 因參與該個體而暴露於或有權取得該個體之變動報酬；
- (3) 有能力行使其對該個體之權力以影響該個體之報酬。

(十二) 應收帳款及票據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三) 存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並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採個別項目為基礎。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十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為投資關聯企業。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之企業，但非子公司或合資權益。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決定的權力。

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及資產與負債係按權益法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依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享有被投資者淨資產份額之變動而調整。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僅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部分，係認列為商譽，且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若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部分，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因公司間交易產生的餘額與交易，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均已消除。當有合併個體與關聯企業發生交易時，未實現損益於合併時按其所佔比例消除。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本公司及子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十六) 聯合營運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

聯合協議之投資依其合約權利及義務分類為聯合營運及合資。

1. 對於聯合營運之權益，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其對聯合營運資產、負債、收入與費用之直接權利(及其份額)，並已包含於財務報告之適用項目中。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其於合資之權益。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合資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合資權益之比例銷除；惟若證據顯示資產之淨變現價值減少或資產發生減損損失，則立即認列全數損失。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任一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資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合資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十七) 保險合約

- (1)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包含再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係指保險人藉由同意於特定之不確定之未來事件（保險事件）對於保單持有人產生之不利影響時給予保單持有人補償，以承擔來自該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之合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當保險事件在任何單一情境下可能導致保險人支付重大之額外金額時，保險風險始為顯著，但不包括不具商業實質之情境（即對交易之經濟後果不具可辨識之影響）。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所發行之部分保險合約係具直接參與特性之保險合約，係以提供投資相關服務為主，保戶可分享標的項目產生之報酬，衡量方式稱為變動收費法，其保險合約於開始時，具有下列性質：

- A. 合約條款敘明保單持有人參與一明確辨認之標的項目池之份額；
- B.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預期支付予保單持有人之金額等於該等標的項目公允價值報酬之重大份額；且
- C.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預期支付予保單持有人金額之任何變動之重大占比係隨該等標的項目公允價值之變動而變動。

(2)所發行之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所發行之投資合約部分具有裁量參與特性，其提供特定投資者收取額外金額之合約權利，作為不受發行人裁量之金額之補充，該額外給付係基於特定資產池之投資報酬，且預期占合約給付總額之重大部分。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針對此類合約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進行會計處理。

(3)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透過再保險以降低暴險部位。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將幾乎所有與標的保險合約再保險部分有關之保險風險移轉予再保險人，即使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使發行人未暴露於重大損失之可能性，該再保險合約仍被認定為移轉顯著保險風險。

保險合約分離組成部分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應分析保險合約中是否包括需分離之組成部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要求將以下組成部分若為單獨合約時，應進行分離：

- (1)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判定為須分離之嵌入式衍生工具相關之現金流量；
- (2)可區分之投資組成部分相關之現金流量；
- (3)移轉可區分之商品或非屬保險合約服務之服務予保單持有人之任何承諾。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無任何保險合約需進一步分離。

合約彙總層級

(1)保險合約：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照商品主要風險類別管理所發行之保險合約將同一主要風險類別且係共同管理之保險合約視為一保險合約組合。保險合約群組係由保險合約組合中劃分出在不超過一年期間內發行之保險合約且於原始認列時：

- A. 為虧損性之合約群組；
- B. 後續並無成為虧損性之顯著可能之合約群組；及
- C. 組合中剩餘合約之群組。

合約彙總層級於原始認列時決定，後續不再重評估群組之組成。

對於適用保費分攤法之保險合約，若事實或情況顯示部分合約為虧損性之合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進行額外的評估以將虧損合約自非虧損合約中予以區分。

(2)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組合之彙總層級應與所發行之保險合約組合分開評估。為適用合約彙總層級之規定，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在不超過一年期間內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於原始認列時劃分出：

- A. 為淨利益之合約群組；
- B. 後續並無成為淨利益之顯著可能之合約群組；及
- C. 組合中剩餘合約之群組。

合約原始認列

(1) 保險合約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應自下列最早之時點起認列所發行之保險合約群組：

- A. 該合約群組之保障期間開始日；
- B. 該群組中保單持有人第一筆付款到期日；與
- C. 對虧損性合約之群組，當該群組成為虧損性時。

屬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在成為合約之一方之日進行原始認列。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於不構成業務之保險合約移轉或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範圍內的企業合併中取得之保險合約視同於交易日簽訂該等合約。

(2)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應自下列最早之時點起認列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

- A. 所持有之再保合約群組之保障期間開始日；及
- B.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認列虧損性標的保險合約群組之日，若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該日或之前已簽訂該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中相關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應延遲認列提供比例再保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直到任何標的保險合約原始認列日，若該日晚於所持有之再保合約群組之保障期間開始日。

- (3)僅有在報導期間結束前個別符合認列條件的合約才包括在合約群組中。若合約在報導期間後方符合認列於群組的條件，則將它們在符合條件的報導期間納入該合約群組中，但受年度群組的限制。

合約修改與除列

當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與合約另一方達成共識或因法規而修改合約，除非原合約符合需除列之情況，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修改所造成之現金流改變視為履約現金流量之估計變動。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發生下列情況之一時，應除列保險合約：

- (1)保險合約消滅時，亦即當保險合約所載之義務到期、履行或取消時；
- (2)滿足下列保險合約修改之任一條件時，公司除列原始合約並將修改後合約認列為一新合約。
- A.假若修改後條款於合約開始時即已納入，且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認為修改後的合約存在如下情形之一：
- a.修改後合約非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範圍；
 - b.修改後將不同之組成部分與主保險合約分離，產生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不同保險合約；
 - c.修改後具有重大不同之合約界限；或
 - d.修改後合約將納入不同之合約群組中；
- B.原始合約符合具直接參與特性之保險合約定義，但修改後合約不再符合該定義（反之亦然）；或
- C.原始合約適用保費分攤法，但該等修改意謂該合約不再符合保費分攤法之合格條件。

保險合約與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衡量

- (1)保險合約資產／負債：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等認列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彙總至保險合約組合後借餘（資產）或貸餘（負債）者。包括剩餘保障負債、已發生理賠負債及保險取得現金流量資產。
- (2)再保險合約資產／負債：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等認列之再保險合約，彙總至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組合後借餘（資產）或貸餘（負債）者。包括剩餘保障資產、已發生理賠資產，並納入再保險合約發行人之任何不履約風險之影響。

(3)原始認列：非採用保費分攤法之合約群組

於原始認列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應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

A.履約現金流量

a.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預期一合約群組在合約界限內可收取之保費、需支付之理賠、給付與費用等未來現金流量的現時估計，並進行調整以反映時間及未來現金流量之不確定性。包括：

a)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b)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之範圍內）之調整；及

c)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適用於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值之折現率將反映保險合約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幣別及流動性特性。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使用一致之假設，以衡量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之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估計值及標的保險合約群組之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估計值。

b.合約界限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採用合約界限之概念決定應納入保險合約群組之現金流量，合約界限外與未來保險合約有關之現金流量，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應於該合約符合認列條件時予以認列。

現金流量係在一保險合約之界限內，若該等現金流量係源自報導期間內存在權利及義務，例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可要求保單持有人支付保費或具有實質性義務對保單持有人提供保險合約服務。提供保險合約服務之實質性義務結束於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具有實際能力重評估特定保單持有人風險，並因而能訂定完全反映該等風險之價格或給付水準時，或滿足下列兩項條件時：

a)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具有實際能力重評估包含該合約之保險合約組合風險，並因而能訂定完全反映該組合風險之價格或給付水準時；

b)截至風險重評估日之保費之訂價並未將與重評估日後之期間有關之風險納入考量。

對於所發行之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若現金流量係源自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現時或未來日期交付現金之實質性義務，則該等現金流量係在合約之界限內。

對於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若現金流量係源自報導期間內存在之權利及義務，則屬於合約界限內。例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有義務支付再保費予再保人，或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具有實質權利接受再保人所提供之保險合約服務。

c. 保險取得現金流量

銷售、核保及開始一保險合約群組（發行或預期將發行）且直接可歸屬於該群組所屬於之保險合約組合之成本所產生之現金流量。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使用有系統且合理之方法將保險取得現金流量分攤至：

a) 將直接可歸屬於一保險合約群組之保險取得現金流量分攤至：

i. 該群組；及

ii. 將包含預期因該群組中保險合約之續約所產生之保險合約之各群組。

b) 將直接可歸屬於一保險合約組合之保險取得現金流量分攤至該組合中之已存在或預期將存在之保險合約群組。

d. 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應調整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估計值，以反映因承擔源自非財務風險之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點之不確定性所要求之補償。

對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代表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移轉予該等合約之發行人之風險之金額。

B. 合約服務邊際

a. 保險合約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於未來提供保險合約服務有關之未賺得利潤認列為合約服務邊際，其係保險合約群組之資產或負債之一組成部分，將隨群組內保險合約提供保險合約服務時認列利潤。原始認列保險合約群組時，應以一金額衡量合約服務邊際俾使不因下列各項而產生收益或費損，除非該合約群組為虧損性合約或因除列其他認列前現金流量之資產或負債而認列保險收入與保險服務費用：

a) 履約現金流量金額之原始認列；

b) 於該日源自群組中之合約之所有現金流量；

- c)所有保險取得現金流量資產之除列；及
- d)先前就與合約群組有關之現金流量所認列之所有其他資產或負債之除列，並同時認列保險收入與保險服務費用。

若上述計算結果之合計數為淨流出，該保險合約於原始認列日係屬虧損性。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淨流出金額立即認列損失於損益，俾使該群組之負債帳面金額等於履約現金流量，且該群組之合約服務邊際為零，同時以所認列之損失金額建立剩餘保障負債之損失組成部分。

b.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之任何淨成本或淨利益均於原始認列時認列為合約服務邊際，除非購買再保險保障之淨成本係與購買該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前所發生之事件有關，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此等成本作為費用立即認列於損益。對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而言，合約服務邊際代表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遞延之淨成本或淨利益將於未來接受再保人提供保險合約服務時認列於所支付保費分攤金額，並為以下項目之總和：

- a)履約現金流量；
- b)於該日除列先前就與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有關之現金流量所認列之所有資產或負債之金額；
- c)於該日所產生之任何現金流量；及
- d)原始認列虧損性標的保險合約群組或就增添虧損性標的保險合約至一群組而認列損失時，調整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之合約服務邊際，並因此認列於損益中之任何收益，同時將所認列之收益建立或調整損失回收組成部分於剩餘保障資產中。

當虧損性保險合約群組中，包含經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所保障及未經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所保障之虧損性保險合約兩者。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分攤方法，以決定與所持有再保險合約群組所保障之保險合約有關之保險合約群組所認列之損失之部分。

(4)後續衡量：非採用保費分攤法之合約群組

A.保險合約群組：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應為以下兩者之和：

a.剩餘保障負債，包含：

a)於該日分攤至該群組之與未來服務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

b)於該日該群組之合約服務邊際。

b.已發生理賠負債，包含於該日分攤至該群組之與過去服務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

B.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應為以下兩者之和：

a.剩餘保障資產，包含：

a)於該日分攤至該群組之與未來服務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及

b)於該日該群組之合約服務邊際。

b.已發生理賠資產，包含於該日分攤至該群組之與過去服務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

C.履約現金流量之改變

a.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現時假設與折現率更新履約現金流量。履約現金流量變動之處理如下：

a)與當期或過去服務有關之改變認列於損益；

b)與未來服務有關之改變透過調整合約服務邊際或損失組成部分進行認列。

b.對適用一般模型之保險合約，與未來服務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變動調整保險合約群組之合約服務邊際，包括：

a)於本期所收取與未來服務有關之保費及相關現金流量，諸如保險取得現金流量所產生之經驗調整；

b)剩餘保障負債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估計值之變動；

c)預期成為本期應付之任何投資組成部分與實際成為本期應付之投資組成部分間之差額。該等差額係藉由比較i.實際成為本期應付之投資組成部分與ii.於期間開始日預期之本期支付加計於該預期支付成為應付前與其有關之任何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而決定；

d)預期成為本期應償還之任何對保單持有人之貸款與實際成為本期應償還之對保單持有人之貸款間之差額。該等差額係藉由比較i.實際成為本期應償還之對保單持有人之貸款與ii.於期間開始日預期之本期償還加計於該預期償還成為應償還前與其有關之任何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而決定；

e)與未來服務有關之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變動。

上述a)、b)之調整均應採用原始認列時所決定之折現率衡量，e)之調整應採用現時之折現率衡量。

- c.對適用一般模型之保險合約，下列履約現金流量之變動不調整保險合約群組之合約服務邊際，因其與未來服務無關：
- a)貨幣時間價值與貨幣時間價值變動之影響及財務風險與財務風險變動之影響對履約現金流之影響；
 - b)已發生理賠負債之履約現金流量之估計值變動；
 - c)於本期所收取與未來服務無關之保費及相關現金流量（諸如保險取得現金流量）所產生之經驗調整；
 - d)與保險服務費用（排除保險取得現金流量）相關之經驗調整。
- d.對於適用一般模型之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於給付予保單持有人之金額與時點具有裁量權，裁量性現金流量之變動係視為與未來服務有關，且據此調整合約服務邊際。在合約原始認列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決定對保單持有人之承諾之基礎係依據對合約之承諾為累積期間最低保證報酬予以決定。另裁量變動對該承諾之影響應調整合約服務邊際，與財務風險有關之假設變動對該承諾之影響則不調整合約服務邊際，認列於保險財務費用中。
- e.對於適用變動收費法之保險合約，與未來服務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變動調整保險合約群組之合約服務邊際，包括：
- a)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標的項目公允價值之份額之金額改變；
 - b)非依標的項目報酬而變動之履約現金流量之改變：
 - 貨幣時間價值與財務風險之改變，包括財務保證之效果；
 - 於本期所收取與未來服務有關之保費及相關現金流量（諸如保險取得現金流量）所產生之經驗調整；
 - 剩餘保障負債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估計值之變動；
 - 預期成為本期應付之任何投資組成部分與實際成為本期應付之投資組成部分間之差額。該等差額係藉由比較i.實際成為本期應付之投資組成部分與ii.於期間開始日預期之本期支付加計於該預期支付成為應付前與其有關之任何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而決定；
 - 預期成為本期應償還之任何對保單持有人之貸款與實際成為本期應償還之對保單持有人之貸款間之差額。該等差額係藉由比較i.實際成為本期應償還之對保單持有人之貸款與ii.於期間開始日預期之本期償還加計於該預期償還成為應償還前與其有關之任何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而決定；
 - 與未來服務有關之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變動。

上述調整除貨幣時間價值與財務風險之改變外，均應採用現時之折現率衡量。

f.對適用變動收費法之保險合約，下列履約現金流量之變動不調整保險合約群組之合約服務邊際：

a)支付予保單持有人等於標的項目公允價值金額之義務之變動。

b)非依標的項目報酬而變動之履約現金流量之改變：

—已發生理賠負債之履約現金流量之估計值變動；

—於本期所收取與未來服務無關之保費及相關現金流量(諸如保險取得現金流量)所產生之經驗調整；及

—與保險服務費用(排除保險取得現金流量)相關之經驗調整。

D.合約服務邊際之調整

a.對所發行之保險合約，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等於報導期間開始日之帳面金額就下列項目予以調整：

a)新增至該群組之任何新合約之影響；

b)於報導期間內增加至合約服務邊際帳面金額之利息，該利息係以原始認列時之折現率衡量；

c)與未來服務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變動，請詳履約現金流量之改變之說明，透過調整合約服務邊際認列，此等變動之調整以不超過合約服務邊際帳面金額之部分為限。當履約現金流增加數超過合約服務邊際之帳面金額，則合約服務邊際將減至零，超出部分認列為保險服務費用，並同時在剩餘保障負債內建立損失組成部分。當合約服務邊際已為零，履約現金流之改變將認列於保險服務費用，並調整損失組成部分。若後續履約現金流量減少超過損失組成部分，則將其減至零後重新認列合約服務邊際。

d)任何外幣兌換差額對合約服務邊際之影響；及

e)因期間內服務之移轉而認列為保險收入之金額。

b.對於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合約服務邊際，衡量為報導期間開始日所決定之帳面金額就下列項目予以調整：

a)新增至該群組之任何新合約之影響；

b)增加至合約服務邊際帳面金額之利息，該利息係以原始認列時之折現率衡量；

c)當原始認列虧損性標的保險合約群組或就增添虧損性標的保險合約至一群組而認列損失時，所認列之收益。並就該金額針對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建立(或調整)剩餘保障資產之損失回收組成；

- d) 迴轉所認列之損失回收組成部分，在該等迴轉非屬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之履約現金流量變動之範圍內；
- e) 履約現金流量變動中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除非該變動係源自於分攤至標的保險合約群組中不調整標的保險合約群組之合約服務邊際之履約現金流量之變動；
- f) 任何外幣兌換差額對合約服務邊際之影響；及
- g) 因期間內所收取之服務而認列於損益之金額。

為適用前段c)至e)之計算需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採用有系統且合理之分攤方法，以決定與經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所保障之保險合約有關之保險合約群組所認列之損失之部分。

c. 合約服務邊際計息之折現率

對於不具直接參與特性之保險合約，採用於合約群組之原始認列日決定之折現率計算利息。續後若有更多的合約被加入已存在的合約群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使用群組中發行合約之期間之加權平均折現率，該期間不得超過一年。

d. 合約服務邊際釋放至損益

因期間內保險合約服務之移轉而認列為保險收入之金額，該金額之決定係藉由將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剩餘合約服務邊際以保障單位為基礎分攤至當期及剩餘保障期間。

保障期間為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提供保險合約服務之期間。保險合約服務包括為保險事件提供保障、為保單持有人提供投資報酬服務以及代表保單持有人管理標的項目的投資相關服務。其中投資報酬服務或投資相關服務之期間於應支付予現有保單持有人與該等服務有關之所有金額已支付之日或之前結束。

僅於存在投資組成部分，或保單持有人有權提領一金額且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預期投資組成部分或保單持有人有權提領之金額包含投資報酬，並預期執行投資活動以產生該投資報酬，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於不具直接參與特性之保險合約始提供投資報酬服務。

合約群組中保障單位之數量係群組中合約所提供保險合約服務之數量，藉由考量每一合約所提供之合約給付數量及其預期之保障期間而決定。

對於作為合約服務邊際分攤基礎之保障單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採用於合約群組原始認列日決定使用於非依任何標的項目報酬而變動之名目現金流量之折現率反映其時間價值。

比例再保險之保障單位係以再保人提供之保險保障為基礎，相關金額除了分出保單之保額外，同時考慮在再保合約界限內之新契約。

對於此類合約之保障期間，將以所有現金流量在再保險合約之合約界限內之標的合約之保障期間為訂定基礎。

e. 虧損性合約－損失組成部分

當履約現金流量之增加超過合約服務邊際帳面金額，該合約群組轉為虧損，並就超出部分認列於保險服務費用，同時建立損失組成部分於剩餘保障負債項下。

認列虧損性保險合約群組之損失後，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以損失組成部分佔履約現金流中預期未來現金流出部分之比率將以下項目分攤於損失組成部分及排除損失組成部分之剩餘保障負債：

- a) 因已發生保險服務費用而自剩餘保障負債解除之理賠及費用之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估計值；
- b)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變動；及
- c)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上述a)與b)之分攤將分別減少保險收入與保險服務費用之組成。

後續期間若履約現金流量減少將降低剩餘的損失組成部分，並在損失組成部分減少至零後，重新認列合約服務邊際；若履約現金流量增加，則將增加損失組成部分。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建立或調整損失回收組成部分以反映虧損性標的保險合約群組之損失組成部分之變動。損失回收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不應超過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預期自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攤回之虧損性標的保險合約群組之損失組成部分帳面金額。

損失回收組成部分決定作為來自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之損失回收之迴轉而列報於損益且因此排除於支付予再保險人保費之分攤外之金額。

(5) 原始認列與後續衡量：適用保費分攤法之合約群組

A. 保險合約：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適用保費分攤法衡量保障期間為一年以內之保險合約。此一衡量方式將用以衡量旅平險、團險、團體旅平險以及一年期傷害險等保障期間小於一年的合約。

對所發行之保險合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分攤至適用保費分攤法之合約群組之保險取得現金流量認列為費用。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應為以下兩者之和：

- a. 剩餘保障負債；
- b. 已發生理賠負債，包含於報導日分攤至該群組之與過去服務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

對於所發行之保險合約，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剩餘保障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報導期間開始日之帳面金額：

- a. 加計該期間內收取之保費；
- b. 減除就該期間內所提供保障認列為保險收入之金額；

B.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所持有之一年期傷害險再保險合約，其保障期間為一年以內，故採用保費分攤法衡量。

對於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原始認列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以支付之再保險費以及其他任何源自於除列任何原始認列前現金流量，作為剩餘保障資產。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應為以下兩者之和：

- a. 剩餘保障資產；
- b. 已發生理賠資產，包含於評價日分攤至該群組之與過去服務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

對於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剩餘保障之金額係報導期間開始日之帳面金額：

- a. 加計該期間內支付之再保險費；
- b. 減除預期於該期間內所獲取服務而認列為再保險費。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調整所持有之再保合約群組之剩餘保障負債以反映再保人不履約風險之影響。

C.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採用保費分攤法之所發行保險合約，不具有投資組成部分，惟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具有投資組成部分。由於合約保費之到期日均在合約保障期間內，且在一年以內，因此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不反映所發行保險合約之剩餘保障負債之貨幣時間價值。

採用保費分攤法所衡量之合約，其已發生理賠負債/資產之衡量方式類似於採用一般模型衡量之合約之已發生理賠負債衡量方式。未來現金流量將貨幣時間價值進行調整，因預期相關商品之理賠期間將超過一年。

D.若於保障期間內之任何時點，事實及情況顯示一保險合約群組係虧損性，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就採用一般模型衡量之履約現金流量超過剩餘保障負債之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損失於損益並增加剩餘保障負債，並建立損失組成部分。後續於每一財務報導期間透過計算相關未來服務在採用一般模型下之履約現金流量與剩餘保障負債之差異金額重新衡量損失組成部分。損失組成部分之變動將依貨幣時間價值、財務風險與自身之改變之因素拆分反映於保險服務費用與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中。

當原始認列虧損性標的保險合約群組或就增添虧損性標的保險合約至一群組而認列損失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針對採用保費分攤法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調整剩餘保障資產，認列收益並對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建立或調整剩餘保障資產之損失回收組成部分。所認列之收益係藉由將對標的保險合約認列之損失與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預期自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攤回標的保險合約之理賠之百分比相乘而得，其中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需於認列虧損性標的保險合約之同時或之前簽訂。

虧損性保險合約群組中，可能包含經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所保障及未經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所保障之虧損性保險合約兩者。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採用有系統且合理之分攤方法，以決定與所持有再保險合約群組所保障保險合約有關之保險合約群組所認列之損失之部分。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之損失回收組成部分之變動將依標的合約受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財務風險與自身改變之因素拆分，等比例反映於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收益或費損與再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中。

保險服務結果：所發行合約

(1)保險收入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報導期間提供保險合約服務時，其就所提供服務減低剩餘保障負債並認列保險收入。報導期間所認列之保險收入之金額描述所承諾之服務之移轉，該金額反映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就該等服務而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

對於非採用保費分攤法衡量之保險合約，保險收入包括以下項目：

A.源自於剩餘保障負債變動之金額：

a.以期初之預期金額衡量本期之已發生保險服務費用，排除：

a)分攤至剩餘保障負債之損失組成部分之金額；

b)投資組成部分之償還；

c)與代第三方收取以交易為基礎之稅負有關之金額；

d)保險取得費用；

e)與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有關之金額。

- b.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變動，排除：
 - a)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中之變動；
 - b)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
 - c)分攤至剩餘保障負債之損失組成部分之金額。
 - c.本期認列於損益之合約服務邊際之金額；
 - d.其他金額，例如：收取非屬與未來服務有關之保費之經驗調整。
- B.保險取得現金流量之回收有關之保費之分攤：藉由將與回收保險取得現金流量有關之保費部分以時間經過為基礎分攤至每一報導期間，決定與該等現金流量有關之保險收入。

對於適用保費分攤法之保險合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以合約群組之保障期間之時間經過為基礎認列保險收入。

(2)保險服務費用

保險服務費用包括以下項目：

- A.已發生理賠(排除投資組成部分)及其他已發生保險服務費用；
- B.保險取得現金流量之攤銷；
- C.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即與已發生理賠負債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之變動；
- D.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即虧損性合約群組之損失，以及此等損失之迴轉；

對於採用保費分攤法衡量之保險合約，保險取得現金流量認列為費用。

無法直接歸屬於包含該合約之保險合約組合之成本有關之現金流量係於發生時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其他營業費用項下。

保險服務結果：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之收益或費損列報為單一金額，包括以下金額：

- (1)對於非採用保費分攤法衡量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所支付保費分攤金額包括以下源自於剩餘保障變動之金額：
 - A.以期初之預期金額衡量本期之已發生攤回理賠與其他可直接歸屬費用，排除：
 - a.分攤至剩餘保障負債之損失回收組成部分之金額；

- b.投資組成部分之償還；
 - c.與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有關之金額
- B.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變動，排除：
- a.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之財務收益或費用中之變動；
 - b.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
 - c.分攤至損失回收組成部分之金額
- C.本期因獲取服務而認列於損益之合約服務邊際金額
- D.源自支付非屬與未來服務有關之再保險費之經驗調整
- (2)對於適用保費分攤法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以合約群組之保障期間之時間經過為基礎認列再保險費用。
- (3)自再保險人攤回金額：
- A.已發生之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排除投資組成部分並扣除損失回收組成之分攤)；
 - B.其他已發生之再保險相關費用；
 - C.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即與已發生理賠資產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之變動；
 - D.虧損性標的合約之損失回收及迴轉等相關帳務金額。
- (4)再保險人不履約風險之變動。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 (1)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包含源自下列各項之保險合約群組帳面金額之變動：
- A.貨幣時間價值及貨幣時間價值變動之影響；
 - B.財務風險及財務風險變動之影響；
- (2)對於適用一般模型的合約，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主要由以下項目組成：
- A.履約現金流量與合約服務邊際之計息；
 - B.利率與其他財務假設改變之影響；
 - C.外幣匯率影響。
- (3)對於適用變動收費法衡量之合約，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包括標的項目價值之改變(排除增添或提取)。

(4)對於適用保費分攤法衡量之合約，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主要由以下項目組成：

A.已發生理賠負債之計息：

B.利率與其他財務假設改變之影響。

(5)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不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變動於保險服務結果與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間細分。

(6)對於適用一般模型之合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選擇細分當期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將一金額計入損益，剩餘金額計入其他綜合損益中，計入損益之金額係藉由將預期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總額於合約群組存續期間內以有系統之方式分攤所決定。

(7)於適用變動收費法與保費分攤法衡量之合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選擇將當期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計入損益中。

(8)產生外幣現金流量之保險合約群組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該合約群組（包括合約服務邊際）作為貨幣性項目處理。

期中財務報導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期中財務報表，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於後續期中財務報表或年度報導期間時，選擇不改變先前期中財務報表所作會計估計之處理。

過 渡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追溯適用IFRS 17，並於完全追溯法實務上不可行時得選擇公允價值法。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113年1月1日後發行之所有合約皆採完全追溯法，其餘合約則採公允價值法。

(1)以完全追溯法衡量之合約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判斷於過渡日前1年內所發行之所有保險合約，其具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以適用完全追溯法。

適用完全追溯法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辨認、認列並衡量每一保險合約群組以及所有保險取得現金流量資產，如同過去即已適用IFRS 17；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並除列倘若自過去一直適用IFRS 17將不存在之任何現存餘額，並認列所產生之任何淨差額於權益。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IFRS 17過渡規定，未評估轉換日前各期之保險取得現金流量資產相關減損。

(2)以公允價值法衡量之合約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作出結論，於過渡日1年前所發行之所有保險合約，無法取得所需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以適用修正式追溯法，因此適用公允價值法。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使用過渡日可得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 A.辨認保險合約群組；
- B.決定保險合約是否符合具直接參與特性之保險合約之定義；
- C.辨認不具直接參與特性之保險合約之裁量性現金流量；
- D.決定投資合約是否符合IFRS 17範圍內之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之定義。

彙總層級

因未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以劃分群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合約納入發行間隔超過一年之合約群組中。

過渡日之衡量

於過渡日適用公允價值法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以該日保險合約群組之公允價值與履約現金流量間之差額，估計合約服務邊際或剩餘保障負債之損失組成部分。決定公允價值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遵循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但與要求即付特性有關之規定除外（即公允價值不得低於被要求須支付之金額），因其抵觸IFRS 17以機率加權為基礎納入現金流量之規定。

折現率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使用過渡日之折現率，而非原始認列日之折現率。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選擇細分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之表達，並決定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如下：

- (1)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持有標的項目之具直接參與特性之合約，其他綜合損益期初累積金額等於標的項目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
- (2)所有其他合約均為零。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

對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藉由將標的保險合約於過渡日之剩餘保障負債之損失組成部分與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預期自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群組攤回標的虧損性保險合約群組之理賠之百分比相乘，以決定過渡日剩餘保障資產之損失收回組成部分。

(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不動產，若係為賺取長期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始得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包含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取得成本入帳，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將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以及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第 53 段所述情況者除外。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轉換時應以市值評估資料為依據，並將不動產相關帳務做適當之轉列。有關用途轉換之會計處理，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規定處理。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民國 109 年 5 月 11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904917647 號函規定，為維持保險業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應就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影響淨額」及「後續各期公允價值變動之累積增值利益稅後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該特別盈餘公積僅得做為後續補足有效契約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 17 號「保險合約」、壽險業有效保險契約負債公允價值評估及其他主管機關指定評估方式等規定補足保險合約負債。

(十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2~60 年外，其餘設備為 2~15 年。

(二十) 租賃交易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集團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售後租回交易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評估將資產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是否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若經判斷以銷售處理，則除列該資產，並將已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之權利部分認列相關損益，租回交易適用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使用權資產則係依所租回部分原帳列金額衡量；若經判斷未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則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資產並將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廿一)無形資產

- 1.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商譽不予攤銷，而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 2.單獨取得之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經濟耐用年數計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廿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廿三)員工福利

1.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子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及子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2.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3.短期酬勞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廿四)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廿五)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公允價值計算，並依相關法令及國際會計準則計算淨資產價值。

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專設帳簿之資產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項下。

(廿六)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3. 短期債務

融資行為之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於成交日帳列「短期債務-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科目，依約買回時，其價格與融資借入之差額，帳列利息支出。

4.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廿七) 應付債券-可轉換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處理如下：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之賸餘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發行可轉換應付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之比例分配至各負債組成部分。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廿八)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係依照「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持有之國外投資，於負債項下提存之準備屬之。

(廿九) 負債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預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三十)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採成本法處理。買回之庫藏股票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作為股東權益減項，而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列為股東權益項下。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自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子公司處分本公司股票之利益及獲配本公司之現金股利列入「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卅一) 收入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商品或勞務已移轉控制予客戶，惟仍未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係認列合約資產及收入；已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尚須承擔續後提供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者，則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續後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收入。

2.系統整合與維護收入

子公司三商電腦提供部分軟體及模組安裝之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成本數占估計總成本數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3.客戶忠誠計畫

客戶忠誠計畫係提供客戶獎勵積分並給予其按折扣價格購買商品之權利。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獎勵積分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予獎勵積分之金額係參照可按折扣價格購買商品之權利之公允價值估計。該公允價值之估計係以折扣金額為基礎，並按預期不會被兌換之比例調整。該等金額應先予以遞延，並俟獎勵積分實際被兌換且已提供折扣商品以履行義務時認列收入。在此情況下，收入認列金額係以實際已兌換數量相對於預期兌換之全部數量為基礎計算。另，當不再預期獎勵積分很有可能被兌換時，將遞延收入轉列收入。

4.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股利收益係投資所產生並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5.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6.客戶合約收入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經營保險業務提供資產管理服務，相關收入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卅二)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自 107 年度起依財政部台財稅字第 10500580850 號規定，與持股 90% 以上子公司三商行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將合併基礎之本期及遞延所得稅與各公司個別之本期及遞延所得稅彙總金額之差額，於本公司合併調整，相關之撥補及撥付金額以應收款項或應付款項項目列帳，並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之。

(卅三) 企業合併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收購法處理企業合併，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取得子公司 100% 股權，且於收購中同時與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簽訂後續股份買賣協議，而具有權利選擇於收購日後購買非控制權益，且經判斷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收購日時未實質取得該等非控制權益之現時使用權時，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採用預期取得法進行會計處理，亦即於收購日視為預先取得該非控制權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尚未完成，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尚不完整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卅四) 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卅五) 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另考量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列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及減損

1.公允價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若干市場並不活絡之金融工具投資，包括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金融工具投資，以及市場因市況(例如市場流動性不高)而不再活絡之金融工具投資。當市場不活絡時，通常沒有或僅有少數可觀察之市場數據可供估算衡量金融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某項金融工具投資的市場並不活絡，其公允價值係採用評價技術決定。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利用獨立第三方(如經紀商或評價服務)的報價或使用內部開發的評價模型，以決定該些金融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當價格可自獨立來源公開獲取時，會予以優先採用。但整體而言，會選擇評價來源及/或評價方法，以獲得一種公允價值之決定方法，而該方法可以反應報導期間結束日市場參與雙方據以進行常規交易之價格。評價方法包括使用近期公平進行之交易、參照其他基本相同的工具、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等，亦可能包括與各個變數(如信用風險及利率)相關之若干假設。使用不同之評價技術或參數假設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算結果存有重大差異。

2.減損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債務工具金融資產，無論是否存在客觀減損證據，均應於原始入帳時先認列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當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或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再增加認列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可能導致提列減損損失金額增加，影響當期損益。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三)保險合約之評估

1.決定保障單位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考量保險事件發生並造成保險合約群組之合約給付數量及其預期之保障期間、期間中不同層級的保障服務，及預期向保單持有人支付之給付數量之影響之可能性，並以個別組合為基礎選擇適當方法以決定保障單位數量。

對於提供保險保障及投資相關服務，或保險保障及投資報酬服務之合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合約原始認列時，運用判斷決定一比例因子用以決定保險保障與投資相關服務，或保險保障與投資報酬服務所提供給付之相對權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後續期間重新計算該權重，以反映歷史經驗及資產負債表日對未來期間假設之變動。

2.不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裁量性現金流量

某些不具直接參與特性之保險合約（例如利變壽險）給予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支付予保單持有人之現金流量之裁量權。裁量性現金流量之變動視為與未來服務有關，且據此調整合約服務邊際。於判定現金流量之變動是否屬裁量性現金流量之變動，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合約開始時敘明其對合約之承諾之基礎。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使用所敘明之基礎區分與財務風險有關之假設變動對該承諾之影響（不調整合約服務邊際）與裁量變動對該承諾之影響（調整合約服務邊際）。對於利變壽險，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認為其對合約之承諾為累積期間最低保證報酬。

3.保險合約資產與負債及再保險合約資產與負債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衡量所發行之保險合約（包含具直接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及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時，對下列項目採用關鍵估計：

- (1)未來現金流量；
- (2)折現率；
- (3)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之有系統分攤；
- (4)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採用估計方法及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來源衡量所發行之保險合約（包含具直接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及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受影響之相關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保險合約資產	\$-	\$-	\$3,699
保險合約負債	\$1,212,007,565	\$1,228,392,232	\$1,173,754,009
再保險合約資產	\$15,432,605	\$15,545,721	\$14,802,852
再保險合約負債	\$6,115,175	\$6,438,529	\$5,828,047

(1)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估計合約界限內之未來現金流量時，係以不偏之方法考量可能結果之全部範圍之各種情境，包含每一情境明定一定結果之現金流量金額、發生時點與該結果之機率（反映衡量日存在之情況），並以機率加權平均數反映所有可能結果之期望值。另外，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包含與過去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有關之資訊，決定可能之情境。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包含市場上可觀察或可直接推導之市場變數及非市場變數，諸如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及費用率。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最大化使用可觀察之市場變數，並使用內部建立之群組特定資料。對於壽險保險合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精算假設之訂定係選用適當年數之經驗資料，並以內部實際經驗資料為優先，另參考如業界經驗、國內外相關經驗及再保資料等。

(2)折現率之估計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決定不同產品之折現率時，對於不具參與特性之合約之非依標的項目報酬而變動之現金流量，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使用由下而上法推導其折現率。此方法下，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按各幣別的無風險利率加計流動性貼水方式建構殖利率曲線。

於市場利率可觀察區間內，無風險利率之建構參採市場資料；

流動性貼水取決於負債以及其對應資產的特性，加計在無風險利率上；

針對無可觀察市場利率區間，於市場利率最後一個可觀察點採 Smith-Wilson 模型外插至終極遠期利率。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使用下列殖利率曲線，對非依標的項目報酬而變動之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

幣 別	1年	5年	10年	15年	20年	30年
新 台 幣	1.388%	1.901%	2.062%	3.498%	4.131%	4.540%
美 元	3.790%	4.633%	5.424%	6.537%	6.124%	4.774%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1年	5年	10年	15年	20年	30年
新 台 幣	1.286%	1.668%	1.769%	3.388%	4.088%	4.533%
美 元	3.579%	4.495%	5.417%	6.347%	6.158%	4.871%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

幣 別	1年	5年	10年	15年	20年	30年
新 台 幣	1.524%	1.989%	2.062%	3.490%	4.128%	4.539%
美 元	4.215%	4.958%	5.512%	6.152%	6.153%	4.913%

註：上述揭露未包含壽險業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前銷售之保單，其銷售時之責任準備金利率達 6% 以上者，全期平行疊加 50 基點 (bps) 之流動性貼水。

(3)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之有系統分攤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運用判斷選擇使用固定利率以有系統分攤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固定利率之計算公式包含兩項變數：於資產負債表日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未折現）、未來現金流量透過前期固定利率折現之現值。

(4) 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為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因承擔源自保險風險及非財務風險（諸如脫退風險或費用風險）之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點之不確定性所要求之補償。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衡量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變異性、承擔該風險之特定價格並反映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風險趨避之程度。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個體層級決定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並分攤於所有保險合約群組。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使用信賴水準法衡量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此方法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估計各保險合約群組未來現金流量之預期現值之機率分布，並以所選取 75% 之情境下所計算負債與最佳估計負債結果兩者間之差額，作為風險調整。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44,702,805	\$60,016,348	\$20,061,876
約當現金	27,907,406	19,975,005	18,930,460
合計	\$72,610,211	\$79,991,353	\$38,992,336

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普通股	\$245,784	\$201,693	\$186,871
受益憑證	1,010	14,171	94,582
特別股	-	-	29,920
遠期外匯	6,530	5,498	321
合計	<u>\$253,324</u>	<u>\$221,362</u>	<u>\$311,694</u>

(三) 應收款項淨額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59,368	\$44,672	\$65,791
應收帳款	2,210,035	1,111,517	905,876
一年內到期之應收租賃款	21,368	21,727	17,884
應收利息	6,889,407	6,457,208	6,955,622
其他應收款－催收款	1,010,392	877,917	785,214
其他證券及投資商品應收款	5,720,363	3,864,241	1,411,661
其他	853,720	1,655,100	575,791
小計	<u>\$16,764,653</u>	<u>\$14,032,382</u>	<u>\$10,717,839</u>
減：備抵損失－應收票據	(63)	(63)	(63)
減：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4,542)	(4,214)	(4,045)
減：備抵損失－應收利息	(12,992)	(19,990)	(12,520)
減：備抵損失－催收款	(597,311)	(554,590)	(349,886)
合計	<u>\$16,149,745</u>	<u>\$13,453,525</u>	<u>\$10,351,325</u>

應收租賃款相關資訊如下：

子公司三商電腦以融資租賃出租自動存提款機、補摺機及電腦相關設備，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該資產之所有權將於租賃期間屆滿後歸屬予承租人，預期所有之租賃款項將依約定按時收取。

	115年3月31日		
	總額	未賺得融資收益	應收租賃款淨額
<u>流動</u>			
不超過1年	<u>\$26,851</u>	<u>\$(5,483)</u>	<u>\$21,368</u>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79,860</u>	<u>(8,872)</u>	<u>70,988</u>
合計	<u>\$106,711</u>	<u>\$(14,355)</u>	<u>\$92,356</u>

	114年12月31日		
	總額	未賺得融資收益	應收租賃款淨額
<u>流動</u>			
不超過 1 年	\$27,424	\$(5,697)	\$21,727
<u>非流動</u>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85,266	(9,923)	75,343
合計	\$112,690	\$(15,620)	\$97,070

	114年3月31日		
	應收租賃款總額	未賺得融資收益	應收租賃款淨額
<u>流動</u>			
不超過 1 年	\$21,104	\$(3,219)	\$17,885
<u>非流動</u>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68,876	(7,264)	61,612
合計	\$89,980	\$(10,483)	\$79,497

其他應收款-催收款之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採用簡化作法認列部分其他應收款-催收款之備抵損失，考量交易對手現時財務狀況並同時考量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測。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簡化作法之其他應收款-催收款之逾期超過90天之備抵損失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0%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4,421	\$4,530	\$4,81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421)	(4,530)	(4,815)
合計	\$-	\$-	\$-

除上列採用簡化作法認列備抵損失之部分其他應收款-催收款外，其餘相關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

(四) 存貨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原料/物料	\$316,578	\$297,487	\$320,013
在製品/半成品	160,814	122,135	184,375
製成品	677,774	739,462	617,159
在途存貨/原物料	40,829	59,424	47,180
商品	5,151,159	5,328,583	6,741,314
小計	\$6,347,154	\$6,547,091	\$7,910,041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14,517)	(567,440)	(607,468)
合計	\$5,832,637	\$5,979,651	\$7,302,573

(五)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1月1日餘額	\$-	\$1,517,092
處分	-	-
轉出	-	-
公允價值評價調整	-	-
3月31日餘額	\$-	\$1,517,092

本公司管理階層為活化資產取得資金，並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於民國112年12月擬訂處分資產計畫，截至民國114年12月因處份計畫變更，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其相關之負債迴轉，致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增加1,517,092仟元。

(六) 再保險合約資產及負債

(一)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資產負債調節表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剩餘保障資產			適用一般衡量 模型之已發生 理賠資產	適用保費分攤法之已發生理賠資產			合計
	排除損失回收 組成部分	損失回收 組成部分	小計		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之估計值	對非財務風險 之風險調整	小計	
期初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13,346,338	\$317	\$13,346,655	\$2,187,016	\$11,928	\$122	\$12,050	\$15,545,721
期初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7,212,080)	548	(7,211,532)	777,623	(4,620)	-	(4,620)	(6,438,529)
截至115年1月1日之淨餘額	6,134,258	865	6,135,123	2,964,639	7,308	122	7,430	9,107,192
所支付保費分攤金額	(533,539)	-	(533,539)	-	-	-	-	(533,539)
自再保險人攤回金額								
已發生之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42)	(42)	423,920	2,732	-	2,732	426,610
虧損性標的合約群組之損失回收及迴轉	-	537	537	-	-	-	-	537
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已發生理賠資產 之調整	-	-	-	42,188	(1,937)	(101)	(2,038)	40,150
自再保險人攤回金額小計	-	495	495	466,108	795	(101)	694	467,297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之發行人之不履約風險變 動之影響	(13)	-	(13)	17	2	-	2	6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收益或費損	(533,552)	495	(533,057)	466,125	797	(101)	696	(66,236)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								
帳列損益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 或費用－利率相關	27,289	7	27,296	2,552	(597)	-	(597)	29,251
帳列其他綜合損益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 財務收益或費用	97,413	-	97,413	(6,412)	(6)	-	(6)	90,995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小計	124,702	7	124,709	(3,860)	(603)	-	(603)	120,246
兌換損益	(397)	15	(382)	50	-	-	-	(33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	-	-	-
綜合損益表中認列總金額	(409,247)	517	(408,730)	462,315	194	(101)	93	53,678
投資組成部分	(43,697)	-	(43,697)	43,697	-	-	-	-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								
所收取之金額(自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攤回 之理賠或費用)	-	-	-	(559,156)	(780)	-	(780)	(559,936)
所支付之金額(就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支付 之保費)	716,496	-	716,496	-	-	-	-	716,496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小計	716,496	-	716,496	(559,156)	(780)	-	(780)	156,560
期末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13,469,279	308	13,469,587	1,951,970	11,027	21	11,048	15,432,605
期末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7,071,469)	1,074	(7,070,395)	959,525	(4,305)	-	(4,305)	(6,115,175)
截至115年3月31日之淨餘額	\$6,397,810	\$1,382	\$6,399,192	\$2,911,495	\$6,722	\$21	\$6,743	\$9,317,430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剩餘保障資產			適用一般衡量 模型之已發生 理賠資產	適用保費分攤法之已發生理賠資產			合計
	排除損失回收 組成部分	損失回收 組成部分	小計		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之估計值	對非財務風險 之風險調整	小計	
期初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12,624,182	\$4	\$12,624,186	\$3,911,897	\$27,247	\$550	\$27,797	\$16,563,880
期初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6,050,911)	2	(6,050,909)	570,083	-	-	-	(5,480,826)
截至114年1月1日之淨餘額	6,573,271	6	6,573,277	4,481,980	27,247	550	27,797	11,083,054
所支付保費分攤金額	(776,245)	-	(776,245)	-	-	-	-	(776,245)
自再保險人攤回金額								
已發生之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	-	(1,521,576)	5,975	19	5,994	(1,515,582)
虧損性標的合約群組之損失回收及迴轉	-	1	1	-	-	-	-	1
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已發生理賠資產 之調整	-	-	-	7,401	(8,318)	(461)	(8,779)	(1,378)
自再保險人攤回金額小計	-	1	1	(1,514,175)	(2,343)	(442)	(2,785)	(1,516,959)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之發行人之不履約風險變 動之影響	102	-	102	2	2	-	2	106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收益或費損	(776,143)	1	(776,142)	(1,514,173)	(2,341)	(442)	(2,783)	(2,293,098)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								
帳列損益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 或費用－利率相關	25,731	-	25,731	169	(2,567)	-	(2,567)	23,333
帳列其他綜合損益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 財務收益或費用	(33,670)	-	(33,670)	(72)	(8)	-	(8)	(33,750)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小計	(7,939)	-	(7,939)	97	(2,575)	-	(2,575)	(10,417)
兌換損益	(414)	-	(414)	69	-	-	-	(34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	-	-	-
綜合損益表中認列總金額	(784,496)	1	(784,495)	(1,514,007)	(4,916)	(442)	(5,358)	(2,303,860)
投資組成部分	(73,109)	-	(73,109)	73,109	-	-	-	-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								
所收取之金額(自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攤回 之理賠或費用)	-	-	-	(740,763)	(3,140)	-	(3,140)	(743,903)
所支付之金額(就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支付 之保費)	939,514	-	939,514	-	-	-	-	939,514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小計	939,514	-	939,514	(740,763)	(3,140)	-	(3,140)	195,611
期末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12,998,703	4	12,998,707	1,784,846	19,191	108	19,299	14,802,852
期末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6,343,523)	3	(6,343,520)	515,473	-	-	-	(5,828,047)
截至114年3月31日之淨餘額	\$6,655,180	\$7	\$6,655,187	\$2,300,319	\$19,191	\$108	\$19,299	\$8,974,805

(二)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資產負債要素調節表 (不含保費分攤法)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之估計值	對非財務風險 之風險調整	合約服務邊際				合計
			適用修正式 追溯法之合約	適用公允價值法 之合約	所有其他合約	小計	
期初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3,870,447	\$1,894,551	\$-	\$10,046,912	\$(302,325)	\$9,744,587	\$15,509,585
期初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9,405,260)	1,028,367	-	(7,228)	1,946,488	1,939,260	(6,437,633)
截至115年1月1日之淨餘額	(5,534,813)	2,922,918	-	10,039,684	1,644,163	11,683,847	9,071,952
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							
調整合約服務邊際之估計變動	(141,880)	(256,955)	-	297,463	101,372	398,835	-
虧損性標的合約之損失回收及迴轉	-	-	-	537	-	537	537
期間內原始認列之合約之影響	(1,114,771)	230,154	-	-	884,617	884,617	-
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小計	(1,256,651)	(26,801)	-	298,000	985,989	1,283,989	537
與當期服務有關之變動							
認列於損益以反映服務之移轉之合約服務邊際之金額	-	-	-	(222,151)	(26,579)	(248,730)	(248,730)
與未來服務或過去服務無關之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變動	-	(4,548)	-	-	-	-	(4,548)
經驗調整	148,510	-	-	-	-	-	148,510
與當期服務有關之變動小計	148,510	(4,548)	-	(222,151)	(26,579)	(248,730)	(104,768)
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							
與已發生理賠資產之調整	42,565	-	-	-	-	-	42,565
其他	-	(377)	-	-	-	-	(377)
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小計	42,565	(377)	-	-	-	-	42,188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之發行人之不履約風險變動之影響	4	-	-	-	-	-	4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收益或費損	(1,065,572)	(31,726)	-	75,849	959,410	1,035,259	(62,039)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							
帳列損益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利率相關	(20,784)	-	-	41,285	9,347	50,632	29,848
帳列損益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匯率或其他	-	-	-	-	-	-	-
帳列其他綜合損益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	91,001	-	-	-	-	-	91,001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小計	70,217	-	-	41,285	9,347	50,632	120,849
兌換損益	(2,097)	384	-	95	1,286	1,381	(33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	-	-
其他變動	-	-	-	-	-	-	-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							
所收取之金額 (自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攤回之理賠或費用)	(559,156)	-	-	-	-	-	(559,156)
所支付之金額 (就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支付之保費)	711,566	-	-	-	-	-	711,566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小計	152,410	-	-	-	-	-	152,410
期末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3,950,147	1,822,223	-	9,996,774	(371,519)	9,625,255	15,397,625
期末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10,330,002)	1,069,353	-	160,139	2,985,725	3,145,864	(6,114,785)
截至115年3月31日之淨餘額	\$(6,379,855)	\$2,891,576	\$-	\$10,156,913	\$2,614,206	\$12,771,119	\$9,282,840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之估計值	對非財務風險 之風險調整	合約服務邊際			小計	合計
			適用修正式 追溯法之合約	適用公允價值法 之合約	所有其他合約		
期初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14,011,803	\$1,962,614	\$-	\$1,021,653	\$(467,471)	\$554,182	\$16,528,599
期初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7,566,003)	752,024	-	314,733	1,018,537	1,333,270	(5,480,709)
截至114年1月1日之淨餘額	6,445,800	2,714,638	-	1,336,385	551,066	1,887,452	11,047,890
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							
調整合約服務邊際之估計變動	21,500	(17,280)	-	(6,812)	2,592	(4,220)	-
虧損性標的合約之損失回收及迴轉	-	-	-	1	-	1	1
期間內原始認列之合約之影響	(181,163)	47,690	-	3	133,470	133,473	-
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小計	(159,663)	30,410	-	(6,808)	136,062	129,254	1
與當期服務有關之變動							
認列於損益以反映服務之移轉之合約服務邊際之金額	-	-	-	(17,615)	(9,764)	(27,379)	(27,379)
與未來服務或過去服務無關之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變動	-	(24,142)	-	-	-	-	(24,142)
經驗調整	(2,242,618)	-	-	-	-	-	(2,242,618)
與當期服務有關之變動小計	(2,242,618)	(24,142)	-	(17,615)	(9,764)	(27,379)	(2,294,139)
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							
與已發生理賠資產之調整	7,366	-	-	-	-	-	7,366
其他	-	35	-	-	-	-	35
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小計	7,366	35	-	-	-	-	7,401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之發行人之不履約風險變動之影響	104	-	-	-	-	-	104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收益或費用	(2,394,811)	6,303	-	(24,423)	126,298	101,875	(2,286,633)
帳列損益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利率相關	18,376	-	-	5,001	2,523	7,524	25,900
帳列損益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匯率或其他	-	-	-	-	-	-	-
帳列其他綜合損益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	(33,742)	-	-	-	-	-	(33,742)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小計	(15,366)	-	-	5,001	2,523	7,524	(7,842)
兌換損益	(626)	93	-	53	135	188	(34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	-	-
其他變動	-	-	-	-	-	-	-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							
所收取之金額（自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攤回之理賠或費用）	(740,763)	-	-	-	-	-	(740,763)
所支付之金額（就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支付之保費）	925,355	-	-	-	-	-	925,355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小計	184,592	-	-	-	-	-	184,592
期末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12,308,230	1,942,634	-	1,065,337	(550,611)	514,726	14,765,590
期末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8,088,641)	778,400	-	251,679	1,230,633	1,482,313	(5,827,928)
截至114年3月31日之淨餘額	\$4,219,589	\$2,721,034	\$-	\$1,317,016	\$680,022	\$1,997,039	\$8,937,662

(三)期間內原始認列非屬適用保費分攤法之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影響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所持有之 再保險合約	於再保險合約 移轉或企業 合併中取得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之估計值	\$(6,152,832)	\$-	\$(6,152,832)
未來現金流入現值之估計值	5,038,061	-	5,038,061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230,154	-	230,154
合約服務邊際	884,617	-	884,617
期間內原始認列之合約之影響	\$-	\$-	\$-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所持有之 再保險合約	於再保險合約移 轉或企業 合併中取得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之估計值	\$(1,297,088)	\$-	\$(1,297,088)
未來現金流入現值之估計值	1,115,925	-	1,115,925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47,690	-	47,690
合約服務邊際	133,473	-	133,473
期間內原始認列之合約之影響	\$-	\$-	\$-

(七)放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屬投資合約之壽險貸款	\$3,211,918	\$2,740,279	\$1,922,057
擔保放款	16,923,411	17,571,352	19,708,786
	20,135,329	20,311,631	21,630,843
減：備抵損失	(253,840)	(263,557)	(295,615)
	\$19,881,489	\$20,048,074	\$21,335,228

1.備抵損失之變動情形如下：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擔保放款	
期初餘額	\$263,557	\$306,736
加(減)：減損損失	(9,737)	(11,110)
加(減)：重分類	-	(17)
其他變動	20	6
期末餘額	\$253,840	\$295,615

2.放款備抵損失之調節表如下：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依國際財 務報導準 則第9號 規定提列 之減損	依「保險業資產 評估及逾期 放款催收款 呆帳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4	\$1	\$176	\$181	\$263,376	\$263,557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 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	-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	-	-	-	-	-
備抵損失之淨再衡量金額	1	-	17	18	-	18
依「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 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 損差異－本期變動數	-	-	-	-	(9,755)	(9,755)
其他變動	-	-	20	20	-	20
期末餘額	\$5	\$1	\$213	\$219	\$253,621	\$253,840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依國際財 務報導準 則第9號 規定提列 之減損	依「保險業資產 評估及逾期 放款催收款 呆帳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7	\$1	\$159	\$167	\$306,569	\$306,73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 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	-	(17)	(17)	-	(17)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	-	-	-	-	-
備抵損失之淨再衡量金額	(3)	-	5	2	-	2
依「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 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 損差異	-	-	-	-	(11,110)	(11,110)
其他變動	-	-	4	4	-	4
期末餘額	\$4	\$1	\$151	\$156	\$295,459	\$295,615

(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1. 普通股	\$2,165,332	\$47,457,000	\$32,315,510
2. 特別股	101,000	100,600	102,800
3.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	37,753	1,049,994	638,080
4. 金融債	4,265,222	4,320,576	4,257,312
5. 受益憑證及其他	14,626,286	73,884,024	101,718,599
6. 國外股票	5,033,803	10,091,474	315,297
7. 國外存託憑證	506,882	168,171	21,987
8. 國外債券	1,661,206	1,639,089	1,747,368
9. 國外受益憑證	1,900,882	5,084,914	5,439,950
10. 選擇權-買權	-	453	4,202
合計	\$30,298,366	\$143,796,295	\$146,561,105

(九)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債務工具			
1. 國內債券	\$114,110,009	\$-	\$-
2. 國外債券	242,158,082	14,363,755	11,140,962
小計	\$356,268,091	\$14,363,755	\$11,140,962
權益工具			
1. 未上市(櫃)股票	\$474,880	\$480,864	\$629,759
2. 普通股	50,513,891	94,707	145,585
3. 特別股	3,675	3,675	1,374
4. 國外股票	11,499,099	-	-
5. 存託憑證	696,962	-	-
小計	\$63,188,507	\$579,246	\$776,718
合計	\$419,456,598	\$14,943,001	\$11,917,680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債券投資，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B.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應收利息之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如下：

	信用等級		
	正常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異常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且未信 用減損)	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且已信 用減損)
115年1月1日餘額	\$278	\$-	\$-
債務工具之信用等級變動			
—正常轉為異常	-	-	-
—異常轉為違約	-	-	-
—違約轉為沖銷	-	-	-
購入新債務工具	4,748	-	-
除 列	(30)	-	-
備抵減損之淨再衡量金額	499	-	-
自透過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重分類	20,697	-	-
匯率變動及其他變動	4	-	-
115年3月31日餘額	\$26,196	\$-	\$-
114年1月1日餘額	\$450	\$-	\$-
債務工具之信用等級變動			
—正常轉為異常	-	-	-
—異常轉為違約	-	-	-
—違約轉為沖銷	-	-	-
購入新債務工具	-	-	-
除 列	-	-	-
備抵減損之淨再衡量金額	(122)	-	-
匯率變動及其他變動	5	-	-
114年3月31日餘額	\$333	\$-	\$-

民國115年及114年3月31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應收利息之備抵損失分別為263仟元及3仟元，抵繳存出保證金之備抵損失分別為150仟元及0仟元。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帳面金額已為公允價值，故上述備抵損失金額並未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中。

(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1.政府公債	\$67,803,988	\$92,635,549	\$93,061,183
2.公司債	16,802,351	56,235,748	59,340,006
3.金融債	5,368,809	13,619,390	13,971,150
4.受益證券	-	75,305	1,000,000
5.國外債券	600,172,640	869,427,664	914,434,708
減：備抵損失	(950,863)	(878,758)	(939,143)
減：抵繳存出保證金	(29,762,310)	(44,998,570)	(71,329,165)
合計	\$659,434,615	\$986,116,328	\$1,009,538,739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應收利息與其他應收款-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含抵繳存出保證金)變動情形如下：

	信用等級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異常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未信用減損)	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已信用減損)
115年1月1日餘額	\$38,476	\$-	\$1,410,328
債務工具之信用等級變動			
— 異常轉為正常	-	-	-
— 異常轉為違約	-	-	-
— 違約轉為沖銷	-	-	-
購入新債務工具	-	-	-
新增	-	-	18,516
除列	(149)	-	-
備抵減損之淨再衡量金額	2,383	-	82,780
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697)	-	-
匯率變動及其他變動	587	-	24,258
115年3月31日餘額	\$20,600	\$-	\$1,535,882
114年1月1日餘額	\$54,036	\$-	\$1,219,638
債務工具之信用等級變動			
— 正常轉為異常	-	-	-
— 異常轉為違約	-	-	-
— 違約轉為沖銷	-	-	-
購入新債務工具	9	-	-
新增	-	-	19,154
除列	(459)	-	-
備抵減損之淨再衡量金額	(9,780)	-	(1,542)
匯率變動及其他變動	586	-	15,088
114年3月31日餘額	\$44,392	\$-	\$1,252,338

民國115年及114年3月31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分別為605,619仟元及357,589仟元，抵繳存出保證金之備抵損失分別為440仟元及925仟元。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係依各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其民國115年及114年3月31日採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5,952,913仟元及4,167,310仟元，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之(損)益份額分別為(14,065)仟元及(7,088)仟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期末餘額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5,841,588	\$5,799,189	\$4,057,375
合資	111,325	102,789	109,935
合計	\$5,952,913	\$5,901,978	\$4,167,310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如下：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14,065)	\$(7,088)

3. 關聯企業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例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南港國際一	台灣	45.00%	45.00%	45.00%	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	權益法
南港國際二	台灣	45.00%	45.00%	45.00%	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	權益法

(2) 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未依權益比率調整)：

資產負債表	南港國際一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8,715,373	\$8,824,851	\$4,539,117
非流動資產	1,231	1,192	3,673
流動負債	925,488	1,029,364	339,425
非流動負債	2,695,029	2,694,494	788,888
淨資產總額	\$5,096,087	\$5,102,185	\$3,414,477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2,293,239	\$2,295,984	\$1,536,514
關聯企業投資帳面價值	\$2,293,239	\$2,295,984	\$1,536,514

綜合損益表

	南港國際一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收入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6,098)	(7,15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6,098)</u>	<u>\$(7,154)</u>
對關聯企業本期淨損之份額	<u>\$(2,744)</u>	<u>\$(3,220)</u>

資產負債表

	南港國際二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10,721,034	\$10,902,292	\$5,478,155
非流動資產	5,892	6,295	6,878
流動負債	597,727	772,615	367,017
非流動負債	3,975,711	3,975,022	1,238,956
淨資產總額	<u>\$6,153,488</u>	<u>\$6,160,950</u>	<u>\$3,879,060</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u>\$2,769,070</u>	<u>\$2,772,427</u>	<u>\$1,745,577</u>
關聯企業投資帳面價值	<u>\$2,769,070</u>	<u>\$2,772,427</u>	<u>\$1,745,577</u>

綜合損益表

	南港國際二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收入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7,462)	(7,84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7,462)</u>	<u>\$(7,842)</u>
對關聯企業本期淨損之份額	<u>\$(3,358)</u>	<u>\$(3,529)</u>

(3)本公司及子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彙總如下：

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投資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779,279仟元、730,778仟元及775,284仟元。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62,788)	\$(42,24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131	4,0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51,657)</u>	<u>\$(38,164)</u>
對關聯企業本期淨利(損)之份額	<u>\$(16,499)</u>	<u>\$(4,914)</u>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持股策略改變，因此民國114年對部分關聯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公允價值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及先前認列於資本公積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業已認列當期損失計26,074仟元。此外，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金額計11,357仟元，並已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

4. 合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資之經營結果彙總如下：

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資之投資帳面金額分別為111,325仟元、102,789仟元及109,935仟元。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7,072	\$9,14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072	\$9,147
對合資企業本期淨利之份額	\$8,536	\$4,574

5. 被投資公司嘉正生物科技(股)公司於民國115年辦理現金增資，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止子公司三商行(股)公司、子公司新高製藥(股)公司及子公司旭富製藥(股)公司投資金額共計68,250仟元，增資後集團持股比例18.29%，並派任法人代表為該公司董事，具重大影響力，故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處理。

6. 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年1月至3月				總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	預付款及未完工程	
115年1月1日					
成本	\$9,597,522	\$6,575,593	\$10,087,004	\$2,675,942	\$28,936,06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941,085)	(6,017,204)	-	(7,958,289)
合計	\$9,597,522	\$4,634,508	\$4,069,800	\$2,675,942	\$20,977,772
合併取得	-	-	346,886	1,105	347,991
增添	-	795	71,056	89,397	161,248
處分及報廢	-	-	(2,002)	-	(2,002)
本期折舊(註)	-	(46,921)	(251,641)	-	(298,562)
重分類	-	115,468	18,980	(134,620)	(172)
淨兌換差額	-	4,076	34	-	4,110
115年3月31日					
成本	\$9,597,522	\$6,697,034	\$12,396,199	\$2,631,824	\$31,322,57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989,108)	(8,143,086)	-	(10,132,194)
合計	\$9,597,522	\$4,707,926	\$4,253,113	\$2,631,824	\$21,190,385

註:包含已資本化至資產金額 4,308 仟元。

114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總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	預付款及 未完工程	
114年1月1日					
成本	\$9,314,079	\$6,432,972	\$9,155,030	\$2,303,213	\$27,205,29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731,038)	(5,363,619)	-	(7,094,657)
合計	<u>\$9,314,079</u>	<u>\$4,701,934</u>	<u>\$3,791,411</u>	<u>\$2,303,213</u>	<u>\$20,110,637</u>
增添	-	1,120	153,255	248,639	403,014
處分及報廢	-	-	(2,006)	-	(2,006)
本期折舊(註)	-	(45,069)	(229,383)	-	(274,452)
重分類	-	-	33,899	(41,507)	(7,608)
淨兌換差額	-	2,962	34	-	2,996
114年3月31日					
成本	\$9,314,079	\$6,437,875	\$9,018,652	\$2,510,345	\$27,280,95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776,928)	(5,271,442)	-	(7,048,370)
合計	<u>\$9,314,079</u>	<u>\$4,660,947</u>	<u>\$3,747,210</u>	<u>\$2,510,345</u>	<u>\$20,232,581</u>

註:包含已資本化至資產金額額 1,603 仟元。

- (1) 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民國102年5月經法院拍賣購入桃園蘆竹鄉供興建廠房之土地，其中有2,259平方公尺土地因礙於現行法令規定以翁維駿先生名義持有之，雙方訂定協議書聲明上述土地之實質所有權為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所有。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5年及114年3月31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尚無減損之情形。
- (3) 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止，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詳見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三) 租賃交易-承租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物及運輸設備等，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1到12年。租賃合約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1. 使用權資產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5,228,044	\$4,509,501	\$4,447,383
運輸設備	67,180	58,115	42,576
其他設備	71,277	78,360	61,610
合計	<u>\$5,366,501</u>	<u>\$4,645,976</u>	<u>\$4,551,569</u>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409,319	\$203,989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390,596	\$367,125
運輸設備	7,503	7,226
其他設備	7,085	6,422
合計	\$405,184	\$380,773

2.租賃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租賃負債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1,508,651	\$1,369,781	\$1,666,189
租賃負債－非流動	\$4,002,583	\$3,419,699	\$3,016,049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22,098	\$12,406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6,716	\$6,21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3,186	\$29,999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3,523	\$3,586

(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15年1月至3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20,229,081	\$3,467,493	\$23,696,574
後續支出	-	710	710
公允價值調整之淨損失	-	(710)	(710)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20,229,081	\$3,467,493	\$23,696,574

	114年1月至3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18,874,440	\$3,191,213	\$22,065,653
報廢	-	(556)	(556)
後續支出	-	505	505
公允價值調整之淨利益	125,846	44,695	170,541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19,000,286	\$3,235,857	\$22,236,143

1.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114年3月31日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委外估價	\$23,696,574	\$23,696,574	\$22,236,143

2.投資性不動產主要內容依公司分述如下：

(1)本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分別由下列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進行估價，其估價日期分別為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另經洽估價師檢視原估價報告之有效性表示，前述估價日期之公允價值資訊於民國115年及114年3月31日仍屬有效。

估價師事務所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泛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楊閔安	楊閔安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比較法、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等。商辦大樓因較具市場流通性，且較易取得鄰近地區相似物件之比較案例及租金案例，故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商場視物業之特性及租約之長短與比較案例之可循性，一般除採比較法外，另輔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尚在開發中之素地，則以比較法、土地開發法及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

鑑價方法推估過程係區分已出租及尚未出租，前者採用契約租金計算，後者採用市場價格，同時考慮相似標的租金比較資訊用以決定每年租金成長區間，納入閒置損失、裝修抵減損失等因素，並加計該標的期末處分價值後為未來現金流入，以適當折現率折現後加總推算至估價日期。收益分析期間係以10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5大行庫1年期定存利率推估。未來現金流出係與營運直接相關之支出，如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管理費、維修費用、重置提撥費及代理費用攤提等，以當年度實際發生之支出，參考公司目前營運情形及未來可能變化推估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3等級。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資訊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2,475,671	\$2,475,671	\$2,619,607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134,381)	(134,381)	(137,955)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2,341,290	\$2,341,290	\$2,481,652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契約租金行情及市場相似比較標的評估租金行情：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契約租金(坪/月/元)	\$207~\$1,122	\$207~\$1,122	\$223~\$1,261
評估市場租金(坪/月/元)	\$389~\$2,080	\$389~\$2,080	\$363~\$1,990

主要使用之參數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收益資本化利率	1.96%~3.76%	1.96%~3.76%	1.97%~3.80%
折現率	2.39%~3.62%	2.39%~3.62%	2.39%~3.62%

本公司尚未開發之土地，公允價值係採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估計銷售總金額增加、利潤率增加或資本利息綜合利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23,402	\$23,402	\$14,337
利潤率	15%	15%	12%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60%	1.60%	1.77%

利潤率係考量目前建築業興建同類型產品之年利潤率及興建工期決定。資本利息綜合利率係參考近期各銀行放款融資利率、活存利率及一年期定存利率，考量土地投資與建物投資開發使用之自有資金與借貸資金比例計算。

(2)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分別由下列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進行估價，其估價日期分別為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另經洽估價師檢視原估價報告之有效性表示，前述估價日期之公允價值資訊於民國115年及114年3月31日仍屬有效。

估價師事務所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宏邦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李青塘	李青塘
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巫智豪	巫智豪、李韋儒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比較法、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等。商辦大樓因較具市場流通性，且較易取得鄰近地區相似物件之比較案例及租金案例，故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商場視物業之特性及租約之長短與比較案例之可循性，一般除採比較法外，另輔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出租用工業廠房以比較法、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及成本法評估。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收益資本化利率	約 1.17%~2.96%	約 1.17%~2.96%	約 1.17%~2.97%

外部估價師以市場萃取法，蒐集近鄰地區與標的性質相類似之成交案例，並考量標的流通性及未來處分風險溢酬，決定其直接資本化率及折現率。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者，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3等級，當主要輸入值直接資本化法之直接資本化率上升時，公允價值減少，反之則增加；當主要輸入值折現率上升時，公允價值減少，反之則增加。

(3) 子公司三商食品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分別由下列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進行估價，其估價日期分別為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另經洽估價師檢視原估價報告之有效性表示，前述估價日期之公允價值資訊於民國115年及114年3月31日仍屬有效。

估價師事務所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泛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楊閔安	楊閔安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比較法、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等。商辦大樓因較具市場流通性，且較易取得鄰近地區相似物件之比較案例及租金案例，故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商場視物業之特性及租約之長短與比較案例之可循性，一般除採比較法外，另輔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尚在開發中之素地，則以比較法、土地開發法及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

鑑價方法推估過程係區分已出租及尚未出租，前者採用契約租金計算，後者採用市場價格，同時考慮相似標的租金比較資訊用以決定每年租金成長區間，納入閒置損失、裝修抵減損失等因素，並加計該標的期末處分價值後為未來現金流入，以適當折現率折現後加總推算至估價日期。收益分析期間係以10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5大行庫1年期定存利率推估。未來現金流出係與營運直接相關之支出，如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管理費、維修費用、重置提撥費及代理費用攤提等，係以當年度實際發生之支出，參考公司目前營運情形及未來可能變化推估而得。

子公司三商食品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3等級。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資訊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24,459	\$24,459	\$22,528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853)	(853)	(817)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23,606	\$23,606	\$21,711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收益資本化利率	2.43%	2.43%	2.43%
折現率	2.39%	2.39%	2.39%

子公司三商食品尚未開發之土地，公允價值係採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估計銷售總金額增加、利潤率增加或資本利息綜合利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178,371	\$178,371	\$166,722
利潤率	15%	15%	14%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83%	1.83%	1.79%

利潤率係考量目前建築業興建同類型產品之年利潤率及興建工期決定。資本利息綜合利率係參考近期各銀行放款融資利率、活存利率及一年期定存利率，考量土地投資與建物投資開發使用之自有資金與借貸資金比例計算。

(4) 子公司三商休閒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分別由下列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進行估價，其估價日期分別為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另經洽估價師檢視原估價報告之有效性表示，前述估價日期之公允價值資訊於民國115年及114年3月31日仍屬有效。

估價師事務所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泛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楊閔安	楊閔安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尚在開發中之素地，則以比較法及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

鑑價方法推估過程係區分已出租及尚未出租，前者採用契約租金計算，後者採用市場價格，同時考慮相似標的租金比較資訊用以決定每年租金成長區間，納入閒置損失、裝修抵減損失等因素，並加計該標的期末處分價值後為未來現金流入，以適當折現率折現後加總推算至估價日期。收益分析期間係以10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5大行庫1年期定存利率推估。未來現金流出係與營運直接相關之支出，如地價稅、管理費及代理費用攤提等，係以當年度實際發生之支出，參考公司目前營運情形及未來可能變化推估而得。

子公司三商休閒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3等級。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資訊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1,514,533	\$1,514,533	\$1,492,021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50,510)	(50,510)	(50,219)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1,464,023	\$1,464,023	\$1,441,802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收益資本化利率	3.97%	3.97%	3.82%
折現率	3.87%	3.87%	3.72%

(5)子公司新高製藥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下列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進行估價，其估價日期為民國114年及113年9月30日。另經洽估價師檢視原估價報告之有效性表示，前述估價日期之公允價值資訊於民國115年及114年3月31日仍屬有效。

估價師事務所名稱	114年9月30日	113年9月30日
中亞不動產估價事務所	吳明威	
邦德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毛秉基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收益法、土地開發法及比較法等。工業區土地多為低度利用，非以將容積利用完畢為前提使用，而是以產線規劃為主，故評價方法以比較法為主。

鑑價方法推估過程採百分率法調整評估，將該標的與比較標的價格差異之區域因素及個別因素逐項比較，並依優劣程度所評定之差異百分比率，進行價格調整之方法。

- 3.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不動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六)營業租賃。
- 4.本公司所持有之楊梅土地因受農林用地所有權人名義登記之限制，故暫以王志華先生名義過戶，並訂定信託契約作為保全措施。
- 5.子公司三商休閒之土地因受農林用地所有權人名義登記限制，故暫以陳翔立先生等6人名義登記為所有權人，並訂定信託契約及設定以三商休閒為債權人之他項權利作為保全措施。
- 6.本公司土地曾以民國76年12月31日為基準日依土地公告現值辦理資產重估價，增值共約計17,407仟元，土地增值稅準備8,153仟元(帳列長期負債)，扣除轉列成本後餘額約8,796仟元，於民國101年1月1日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列保留盈餘。

7.本公司台北市臨沂段一小段地號210~212等三筆土地及其地上物帳面價值共計133,123仟元，於民國91年9月經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以126,900仟元予以部份徵收，另相關未徵收之土地計17,005仟元轉列投資性不動產-土地項下。

8.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五)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42,816,095	\$45,570,661	\$72,155,277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54,798	58,832	-
長期應收租賃款	70,987	75,343	61,612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252,735,216	245,496,227	211,681,383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4,787,425	-	-
其他	967,257	1,022,619	987,497
合計	<u>\$301,431,778</u>	<u>\$292,223,682</u>	<u>\$284,885,769</u>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相關資產科目餘額明細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956,926	\$240,671,402	\$207,981,978
應收款項	1,990,889	1,956,573	1,078,014
銀行存款	3,787,401	2,868,252	2,621,391
	<u>\$252,735,216</u>	<u>\$245,496,227</u>	<u>\$211,681,383</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調節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年3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期初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餘額	\$240,671,402	\$204,133,052
本期新增	13,822,380	11,454,848
本期出售	(5,995,750)	(3,800,717)
費用開支	(559,910)	(534,669)
投資損益狀況	(1,255,008)	(4,122,458)
其他變動	273,812	851,922
期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餘額	<u>\$246,956,926</u>	<u>\$207,981,978</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淨損益：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淨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1,255,008)	\$(4,122,458)
兌換損益	614,431	407,005
利息收入	4,179,812	3,181,955
	<u>\$3,539,235</u>	<u>\$(533,498)</u>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銷售投資合約時，僅於取得客戶合約時發生之佣金及特定銷售相關費用，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為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其變動情形如下：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
監理規範轉換	4,740,816	-
本期增加	179,860	-
本期除列	(82,447)	-
攤銷費用	(49,658)	-
減損損失	(1,146)	-
期末餘額	<u>\$4,787,425</u>	<u>\$-</u>

由現行監理規範轉換IFRS 15負債與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淨額差異，於IFRS 17首次適用時應除列監理負債與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淨額的差額，而所除列的差額將計入損益。

(十六)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信用借款	\$2,657,000	\$1,325,600	\$1,907,368
擔保借款	100,000	112,000	-
合計	<u>\$2,757,000</u>	<u>\$1,437,600</u>	<u>\$1,907,368</u>
利率區間	1.70%~2.35%	1.70%~2.35%	1.46%~2.32%

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十七) 應付短期票券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u>\$1,379,879</u>	<u>\$437,993</u>	<u>\$1,469,927</u>
利率區間	2.02%~2.25%	2.02%~2.25%	1.97%~2.22%

(十八)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附買回債券負債	<u>\$-</u>	<u>\$-</u>	<u>\$9,220,000</u>
利率區間	-	-	1.45%~1.61%

(十九) 應付款項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應付票據	\$175,639	\$23,515	\$41,478
應付帳款	3,266,116	3,005,173	2,843,481
其他應付款	6,704,980	8,088,846	3,456,118
應付設備款	70,458	121,860	117,178
應付費用	1,693,107	2,306,630	1,525,647
其他應付款-其他	706,502	353,196	362,145
合計	\$12,616,802	\$13,899,220	\$8,346,047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項目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1.遠期外匯	\$6,448,086	\$6,511,763	\$8,184,408
2.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5,621	3,888	6,281
3.投資合約	155,943,837	151,989,646	133,084,005
合計	\$162,397,544	\$158,505,297	\$141,274,694

(廿一) 應付債券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8,190,000	\$8,190,000	\$8,190,000
有擔保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20,030,000	20,030,000	2,500,000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500,000	2,800,000	2,8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8,875)	(31,558)	(41,943)
減：累積轉換金額	(31,600)	(118,000)	(99,500)
減：累積賣回金額	-	(1,958,900)	(1,958,900)
減：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	(254,552)	(253,222)
合計	\$28,659,525	\$28,656,990	\$11,136,435

- 1.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需求並償還銀行借款，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9年12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090377875號函核准發行民國109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23億元整
發行日	110年1月25日
票面利率	0%
發行期間	110年1月25日~115年1月25日
償還方式	除依本辦法第10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19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18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贖回方式	1.發行後屆滿3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40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2.發行後屆滿3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40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債券持有人請求賣回辦法	發行滿3年之前40日內，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贖回，滿3年為債券面額之100.75%。
轉換期間	發行後屆滿3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轉換辦法轉換為普通股股票。
轉換價格	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22.5元。 民國110年8月22日起，轉換價格自22.5元調整為21.54元。 民國111年9月17日起，轉換價格自21.54元調整為20.16元。 民國112年9月19日起，轉換價格自20.16元調整為19.90元。 民國113年9月02日起，轉換價格自19.90元調整為19.69元。 民國114年9月16日起，轉換價格自19.69元調整為19.23元。

本公司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已累計轉換普通股共計4,011仟股，且因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累計為46,684仟元。另公司債已於民國115年1月25日到期並償還。

2.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金管保壽字第10302131650號及金管證發字第1030048645號函通知申報生效，於民國103年12月29日發行民國103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50億元整
發行日	103年12月29日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0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票面利率	自發行日起至屆滿第10年止，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3.9%。 自發行日起屆滿10年之日後，若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未贖回本債券，則票面利率調整為4.9%。
發行期間	無到期日
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計付息乙次
提前贖回權	發行屆滿10年後，若計算贖回後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得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每季得贖回一次。
債券形式	採無實體發行

3.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金管保壽字第10502121190號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0500315231號函通知申報生效，於民國105年11月24日發行民國105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25億元整
發行日	105年11月24日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0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票面利率	自發行日起至屆滿第10年止，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3.7%。 自發行日起屆滿10年之日後，若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未贖回本債券，則票面利率調整為4.7%。
發行期間	無到期日
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計付息乙次
提前贖回權	發行屆滿10年後，若計算贖回後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得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每季得贖回一次。
債券形式	採無實體發行

4.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0)金管保壽字第1100424942號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1000097201號函通知申報生效，於民國110年9月10日發行民國110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10億元整
發行日	110年9月10日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0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票面利率	固定年利率3.3%。
發行期間	無到期日
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計付息乙次
提前贖回權	發行屆滿10年後，若計算贖回後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得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每季得贖回一次。
債券形式	採無實體發行

本公司及子公司三商行(股)公司持有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民國110年第一期無到期累積次順位公司債計310,000仟元，於合併時予以銷除。

5.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3)金管保壽字第1130423715號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1300087931號函通知申報生效，於民國113年9月27日發行民國113年度第一期有擔保累積次順位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20億元整，依保證機構不同分為甲、乙券，其中甲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15億元，乙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5億元。
發行日	113年9月27日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0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票面利率	固定年利率3.8%。
發行期間	113年9月27日~123年9月27日
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計付息乙次
提前贖回權	無。
擔保方式	銀行保證。本公司債甲券委由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乙券委由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個別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證契約保證。
債券形式	採無實體發行

6.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3)金管保壽字第1130428819號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1300095521號函通知申報生效，於民國113年11月11日發行民國113年度第二期有擔保累積次順位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5億元整
發行日	113年11月11日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0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票面利率	固定年利率3.8%。
發行期間	113年11月11日~123年11月11日
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計付息乙次
提前贖回權	無。
擔保方式	銀行保證。本公司債委由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證契約保證。
債券形式	採無實體發行

7.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4)金管保壽字第1140413767號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1400018291號函通知申報生效，於民國114年4月24日發行民國114年度第一期有擔保累積次順位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14.4億元整
發行日	114年4月24日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0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票面利率	固定年利率3.8%。
發行期間	114年4月24日~124年4月24日
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計付息乙次
提前贖回權	無。
擔保方式	銀行保證。本公司債委由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證契約保證。
債券形式	採無實體發行

8.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4)金管保壽字第1140422879號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1400056631號函通知申報生效，於民國114年8月6日發行民國114年度第二期有擔保累積次順位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32億元整
發行日	114年8月6日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0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票面利率	固定年利率3.8%。
發行期間	114年8月6日~124年8月6日
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計付息乙次
提前贖回權	無。
擔保方式	銀行保證。本公司債甲券委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乙券委由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個別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證契約保證。
債券形式	採無實體發行

9.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4)金管保壽字第1140428275號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1400082601號函通知申報生效，於民國114年10月23日發行民國114年度第三期有擔保累積次順位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36.4億元整
發行日	114年10月23日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0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票面利率	固定年利率3.8%。
發行期間	114年10月23日~124年10月23日
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計付息乙次
提前贖回權	無。
擔保方式	銀行保證。本公司債券委由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證契約保證。
債券形式	採無實體發行

10.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4)金管保壽字第1140432579號、(114)金管保壽字第1140435143號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1400104251號函通知申報生效，於民國114年12月30日發行民國114年度第四期有擔保累積次順位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92.5億元整
發行日	114年12月30日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0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票面利率	固定年利率3.8%。
發行期間	114年12月30日~124年12月30日
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計付息乙次
提前贖回權	無。
擔保方式	銀行保證。本公司債甲券委由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乙券委由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個別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證契約保證。
債券形式	採無實體發行

11. 子公司三商電腦為因應未來營運需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2年10月26日金管證發字第11203581671號函核准核准發行民國112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5億
發行日	112年12月13日
票面利率	0%
發行期間	112年12月13日~117年12月13日
償還方式	除依本辦法第10條轉換為子公司三商電腦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19條行使賣回權，或子公司三商電腦依本辦法第18條提前贖回，或子公司三商電腦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子公司三商電腦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贖回方式	1. 發行後屆滿3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40日止，子公司三商電腦普通股收盤價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子公司三商電腦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2. 發行後屆滿3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40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子公司三商電腦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債券持有人請求賣回辦法	發行滿3年及發行滿4年之前40日內，債券持有人得要求子公司三商電腦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贖回，滿3年及滿4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01.51%及102.02%。
轉換期間	發行後屆滿3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子公司三商電腦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轉換辦法轉換為普通股股票。
轉換價格	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28.00元。 民國112年12月19日起，轉換價格自28.00元調整為27.70元。 民國113年07月27日起，轉換價格自27.70元調整為26.90元。 民國114年08月11日起，轉換價格自26.90元調整為26.30元。

子公司三商電腦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已累計轉換普通股共計 1,185 仟股，且因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累計為 17,594 仟元。

(廿二)長期借款

1.明細內容如下：

債權人	還款期間及方式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王道銀行等十三家 聯合保證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0年 12月01日至民國115年 12月01日止，申貸信用 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	\$-	\$-	\$1,600,000
永豐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 05月21日至民國116年 05月31日止，申貸信用 借款。	200,000	200,000	200,000
新光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 06月18日至民國116年 06月18日止，申貸信用 借款。	150,000	220,000	150,000
第一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 12月26日至民國116年 12月26止，申貸抵押借 款。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台北富邦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 01月12日至民國116年 01月12日止，申貸信用 借款。	-	400,000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 11月28日至民國116年 11月28日止，申貸信用 借款。	250,000	250,000	250,000
土地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 08月01日至民國116年 08月01日止，申貸信用 借款。	200,000	200,000	200,000
台中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3年 12月26日至民國115年 12月26日止，申貸信用 借款。	-	-	300,000
玉山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 07月01日至民國116年 07月01日止，申貸信用 借款。	-	300,000	-

債權人	還款期間及方式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王道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3年07月10日至民國115年07月09日止，發行商業本票。	-	-	100,000
國泰世華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02月28日至民國116年02月28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	-	100,000
王道銀行等八家聯合保證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11月27日至民國119年11月26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1,800,000	2,400,000	-
王道銀行等七家聯合保證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3年12月11日至民國118年12月10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1,560,000	1,950,000	1,267,500
遠東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5年03月30日至民國117年03月30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300,000	300,000	300,000
王道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08月21日至民國116年08月20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150,000	150,000	-
中國信託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08月15日至民國116年08月15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50,000	-	-
兆豐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10月16日至民國117年10月16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200,000	200,000	-
永豐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05月21日至民國116年05月31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30,000	100,000	100,000

債權人	還款期間及方式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遠東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08月01日至民國116年08月01日止，發行商業本票。	100,000	100,000	100,000
王道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05月02日至民國116年05月01日止，發行商業本票。	175,000	175,000	125,000
台北富邦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01月12日至民國116年01月12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	131,000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等五家聯合保證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1年05月11日至民國116年05月10日止，申貸擔保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	510,000	510,000	600,000
台灣土地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1年04月11日至民國131年04月11日止，申貸擔保借款。	65,673	66,524	69,047
台灣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1年12月19日至民國131年12月19日止，申貸擔保借款。	194,718	197,141	204,337
台灣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5年03月05日至民國135年03月05日止，申貸擔保借款。	49,000	-	-
兆豐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02月25日至民國118年02月25日止，申貸擔保借款。	469,550	550,044	791,527
兆豐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12月26日至民國119年12月26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51,000	13,000	-
兆豐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12月15日至民國119年12月15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107,326	26,832	-

債權人	還款期間及方式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上海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1年11月25日至民國114年11月24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	-	110,000
玉山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2年09月28日至民國115年09月28日，申貸信用借款。	21,125	28,625	37,500
玉山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3年04月16日至民國114年04月16日，申貸信用借款。	-	-	10,000
減:遞延收益		-	-	-
減:商業本票折價		-	-	-
減:一年內到期 長期借款		(363,884)	(373,309)	(746,345)
合計		<u>\$7,269,508</u>	<u>\$9,094,857</u>	<u>\$6,868,566</u>
利率區間		<u>1.68%~2.56%</u>	<u>1.68%~2.83%</u>	<u>1.68%~2.57%</u>

- 2.本公司及子公司長期聯貸借款係向金融機構組成之聯貸銀行團貸款，以因應本公司及子公司中期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之所需。依據該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每年度之特定流動比率、有形淨值比率、利息保障倍數等之比率。
- 3.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部分銀行申貸長期借款及商業本票貸款，以因應本公司及子公司中期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之所需。依據該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淨值金額。
- 4.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民國111年因應興建廠房、購置設備及營運資金之需求，向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申請專案低利貸款，並取得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貸款總額度1,000,000 仟元(不得循環動用)，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依市場利率認列及衡量該借款與實際還款優惠利率間之差額，係依政府補助處理，帳列遞延收益(其他非流動負債)。
- 5.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廿三)負債準備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44,284	38,150	19,743
有待法律程序決定之長期負債準備	57,594	57,815	22,858
其他負債準備	-	5,534	-
合計	\$101,878	\$101,499	\$42,601

本公司及子公司有待法律程序決定之長期負債準備相關說明，詳見附註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廿四)其他負債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服務合約負債	\$5,030,956	\$-	\$-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	35,957,548	36,957,218	15,332,37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匯率評價未攤銷影響數	10,153,188	-	-
其他	23,928,698	23,063,846	22,523,301
合計	\$75,070,390	\$60,021,064	\$37,855,674

(一)服務合約負債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因銷售投資合約向保單持有人所收取資產管理服務費用，若已收取之費用與未來期間將提供之服務相關，則認列於服務合約負債，其變動調節如下：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
監理規範轉換	4,774,736	-
已(應)收取現金	394,554	-
本期攤銷數	(81,690)	-
轉列退款負債	(56,644)	-
期末餘額	\$5,030,956	\$-

由現行監理規範轉換 IFRS 15 負債與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淨額差異，於 IFRS 17 首次適用時應除列監理負債與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淨額的差額，而所除列的差額將計入損益。

(二)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及各項準備之變動調節：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期初餘額	\$36,957,218
本期提存數	
固定準備金提存	930,110
波動準備金提存	1,838,032
其他提存	-
小計	2,768,142
本期沖抵	
固定準備金沖抵	-
波動準備金沖抵	(3,767,812)
小計	(3,767,812)
本期收回數	-
期末餘額	\$35,957,548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期初餘額	\$12,284,671
本期提存數	
強制提存	593,291
額外提存	3,330,369
小計	3,923,660
本期收回數	(875,958)
期末餘額	\$15,332,373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初始金額係於最高限額內自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先前一般會計原則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予以借提並轉列之。依規定，該初始金額應於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制度實施之日起三年內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方式，將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補足至借提予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前之應有數額。另，每年應就因採用本準備金機制所節省之避險成本及當年度之稅後盈餘百分之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據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於民國 114 年 4 月自責任準備金及特別準備金轉列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金額分別為 687,118 仟元及 148,173 仟元，業經金管會核准在案。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據金管保財字第 11404924811 號令規定，於民國 114 年 6 月調整責任準備金計提基礎而釋出責任準備金 42,344,180 仟元，並於該金額範圍內申請增提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 17,636,351 仟元，業經金管會核准在案。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據金管保財字第 11404924813 號令規定，就民國 114 年度稅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提存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 190,938 仟元。

(三)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影響：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影響項目	未適用金額	適用金額	影響數
稅後淨利(損)	\$ (960,240)	\$ (160,504)	\$ 799,736
每股盈餘	(0.16)	(0.03)	0.1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35,957,548	35,957,548
權益	106,881,831	78,115,792	(28,766,039)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影響項目	未適用金額	適用金額	影響數
稅後淨利(損)	\$ 2,250,063	\$ (188,099)	\$ (2,438,162)
每股盈餘	0.40	(0.03)	(0.4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15,332,373	15,332,373
權益	179,479,240	167,213,342	(12,265,898)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未適用金額之稅後損益 = 適用金額之稅後損益 ±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 80%

(廿五)保險合約資產及負債

(一)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

1. 保險合約資產負債調節表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剩餘保險負債			適用一般衡量模型 及變動收費法 已發生理賠負債	適用保費分攤法之已發生理賠負債			合 計
	排除任何損失 組成部分	任何損失 組成部分	小 計		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之估計值	對非財務風險 之風險調整	小 計	
期初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	\$-	\$-	\$-	\$-	\$-	\$-	\$-
期初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1,212,009,358	296,548	1,212,305,906	15,752,746	323,450	10,130	333,580	1,228,392,232
截至115年1月1日之淨餘額	1,212,009,358	296,548	1,212,305,906	15,752,746	323,450	10,130	333,580	1,228,392,232
保險收入								
適用修正式追溯法之合約	-	-	-	-	-	-	-	-
適用公允價值法之合約	(6,902,086)	-	(6,902,086)	-	-	-	-	(6,902,086)
所有其他合約	(1,346,971)	-	(1,346,971)	-	-	-	-	(1,346,971)
保險收入小計	(8,249,057)	-	(8,249,057)	-	-	-	-	(8,249,057)
保險服務費用								
已發生理賠(排除投資組成部分)及其他 已發生保險服務費用	-	(18,525)	(18,525)	4,551,423	141,145	997	142,142	4,675,040
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已發生理賠負 債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之變動	-	-	-	1,968,652	62,314	(2,443)	59,871	2,028,523
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虧損性合約群 組之損失及損失迴轉	-	540,923	540,923	-	-	-	-	540,923
保險取得現金流量之攤銷	136,143	-	136,143	-	-	-	-	136,143
保險服務費用小計	136,143	522,398	658,541	6,520,075	203,459	(1,446)	202,013	7,380,629
保險服務結果	(8,112,914)	522,398	(7,590,516)	6,520,075	203,459	(1,446)	202,013	(868,428)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帳列損益之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利率 相關	8,420,933	3,145	8,424,078	46,189	(57,653)	-	(57,653)	8,412,614
帳列損益之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匯率 及其他	-	-	-	-	-	-	-	-
帳列其他綜合損益之保險財務收益或費 用	(21,663,736)	-	(21,663,736)	(78,611)	(417)	-	(417)	(21,742,764)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小計	(13,242,803)	3,145	(13,239,658)	(32,422)	(58,070)	-	(58,070)	(13,330,150)
兌換損益	2,859,224	6,697	2,865,921	1,858	-	-	-	2,867,77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	-	-	-
綜合損益表中認列總金額	(18,496,493)	532,240	(17,964,253)	6,489,511	145,389	(1,446)	143,943	(11,330,799)
投資組成部分	(19,379,672)	-	(19,379,672)	19,379,672	-	-	-	-
保單貸款	330,947	-	330,947	(330,947)	-	-	-	-
其他變動	(28,946)	-	(28,946)	(41,389)	(2,131)	-	(2,131)	(72,466)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收取之保費	22,435,237	-	22,435,237	-	-	-	-	22,435,237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支付之已發生理賠及 其他保險服務費用	-	-	-	(26,035,193)	(264,205)	-	(264,205)	(26,299,398)
保險取得現金流量	(1,117,241)	-	(1,117,241)	-	-	-	-	(1,117,241)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小計	21,317,996	-	21,317,996	(26,035,193)	(264,205)	-	(264,205)	(4,981,403)
期末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	-	-	-	-	-	-	-
期末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1,195,753,190	828,788	1,196,581,978	15,214,400	202,503	8,684	211,187	1,212,007,565
截至115年3月31日之淨餘額	\$1,195,753,190	\$828,788	\$1,196,581,978	\$15,214,400	\$202,503	\$8,684	\$211,187	\$1,212,007,565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剩餘保障負債			適用一般衡量模型 及變動收費法 已發生理賠負債	適用保費分攤法之已發生理賠負債			合計
	排除任何損失 組成部分	任何損失 組成部分	小計		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之估計值	對非財務風險 之風險調整	小計	
期初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3,614)	\$-	\$(3,614)	\$26	\$-	\$-	\$-	\$(3,588)
期初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1,156,519,468	2,979	1,156,522,447	18,367,760	308,599	10,328	318,927	1,175,209,134
截至114年1月1日之淨餘額	1,156,515,854	2,979	1,156,518,833	18,367,786	308,599	10,328	318,927	1,175,205,546
保險收入								
適用修正式追溯法之合約	-	-	-	-	-	-	-	-
適用公允價值法之合約	(6,719,234)	-	(6,719,234)	-	-	-	-	(6,719,234)
所有其他合約	(749,362)	-	(749,362)	-	-	-	-	(749,362)
保險收入小計	(7,468,596)	-	(7,468,596)	-	-	-	-	(7,468,596)
保險服務費用								
已發生理賠(排除投資組成部分)及其他已發生保險服務費用	-	(1,820)	(1,820)	4,031,926	164,034	902	164,936	4,195,042
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已發生理賠負債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之變動	-	-	-	206,737	81,048	(3,597)	77,451	284,188
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虧損性合約群組之損失及損失迴轉	-	7,536	7,536	-	-	-	-	7,536
保險取得現金流量之攤銷	71,699	-	71,699	-	-	-	-	71,699
保險服務費用小計	71,699	5,716	77,415	4,238,663	245,082	(2,695)	242,387	4,558,465
保險服務結果	(7,396,897)	5,716	(7,391,181)	4,238,663	245,082	(2,695)	242,387	(2,910,131)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帳列損益之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利率相關	5,437,214	10	5,437,224	37,331	(55,119)	-	(55,119)	5,419,436
帳列損益之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匯率及其他	-	-	-	-	-	-	-	-
帳列其他綜合損益之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4,088,865)	-	(4,088,865)	(14,809)	35	-	35	(4,103,639)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小計	1,348,349	10	1,348,359	22,522	(55,084)	-	(55,084)	1,315,797
兌換損益	2,188,862	(15)	2,188,847	2,443	-	-	-	2,191,29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	-	-	-
綜合損益表中認列總金額	(3,859,686)	5,711	(3,853,975)	4,263,628	189,998	(2,695)	187,303	596,956
投資組成部分	(17,130,735)	-	(17,130,735)	17,130,735	-	-	-	-
保單貸款	513,056	-	513,056	(513,056)	-	-	-	-
其他變動	(28,596)	-	(28,596)	(40,463)	(2,933)	-	(2,933)	(71,992)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收取之保費	22,490,694	-	22,490,694	-	-	-	-	22,490,694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支付之已發生理賠及其他保險服務費用	-	-	-	(23,250,307)	(256,176)	-	(256,176)	(23,506,483)
保險取得現金流量	(964,411)	-	(964,411)	-	-	-	-	(964,411)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小計	21,526,283	-	21,526,283	(23,250,307)	(256,176)	-	(256,176)	(1,980,200)
期末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3,710)	-	(3,710)	11	-	-	-	(3,699)
期末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1,157,539,886	8,690	1,157,548,576	15,958,312	239,488	7,633	247,121	1,173,754,009
截至114年3月31日之淨餘額	\$1,157,536,176	\$8,690	\$1,157,544,866	\$15,958,323	\$239,488	\$7,633	\$247,121	\$1,173,750,310

2. 保險合約資產負債要素調節表(不含保費分攤法)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之估計值	對非財務風險 之風險調整	合約服務邊際				
			適用修正式 追溯法之合約	適用公允價值法 之合約	所有其他合約	小計	小計
期初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	\$-	\$-	\$-	\$-	\$-	\$-
期初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1,132,843,400	33,933,720	-	33,140,893	27,899,349	61,040,242	1,227,817,362
截至115年1月1日之淨餘額	1,132,843,400	33,933,720	-	33,140,893	27,899,349	61,040,242	1,227,817,362
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							
調整合約服務邊際之估計變動	419,304	(731,061)	-	203,049	108,708	311,757	-
虧損性合約群組之損失及損失迴轉	297,595	241,942	-	-	-	-	539,537
期間內原始認列之合約之影響	(3,950,019)	191,822	-	-	3,758,300	3,758,300	103
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小計	(3,233,120)	(297,297)	-	203,049	3,867,008	4,070,057	539,641
與當期服務有關之變動							
認列於損益以反映服務之移轉之合約服務邊際之金額	-	-	-	(480,472)	(443,455)	(923,927)	(923,927)
與未來服務或過去服務無關之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變動	-	(215,331)	-	-	-	-	(215,331)
經驗調整	(2,058,530)	-	-	-	-	-	(2,058,530)
與當期服務有關之變動小計	(2,058,530)	(215,331)	-	(480,472)	(443,455)	(923,927)	(3,197,788)
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							
與已發生理賠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之變動	1,940,952	27,709	-	-	-	-	1,968,661
其他	-	-	-	-	-	-	-
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小計	1,940,952	27,709	-	-	-	-	1,968,661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帳列損益之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利率相關	8,234,620	-	-	118,103	117,543	235,646	8,470,266
帳列損益之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匯率及其他	-	-	-	-	-	-	-
帳列其他綜合損益之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21,742,347)	-	-	-	-	-	(21,742,347)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小計	(13,507,727)	-	-	118,103	117,543	235,646	(13,272,081)
兌換損益	2,774,985	77,874	-	(11,550)	26,470	14,920	2,867,77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	-	-
綜合損益表中認列總金額	(14,083,440)	(407,045)	-	(170,870)	3,567,566	3,396,696	(11,093,788)
其他變動	(70,333)	-	-	-	-	-	(70,333)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收取之保費	22,196,375	-	-	-	-	-	22,196,375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支付之已發生理賠及其他保險服務費用	(26,035,193)	-	-	-	-	-	(26,035,193)
保險取得現金流量	(1,117,241)	-	-	-	-	-	(1,117,241)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小計	(4,956,059)	-	-	-	-	-	(4,956,059)
期末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	-	-	-	-	-	-
期末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1,113,733,568	33,526,675	-	32,970,023	31,466,915	64,436,938	1,211,697,182
截至115年3月31日之淨餘額	\$1,113,733,568	\$33,526,675	\$-	\$32,970,023	\$31,466,915	\$64,436,938	\$1,211,697,182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之估計值	對非財務風險 之風險調整	合約服務邊際				小計	小計
			適用修正式 追溯法之合約	適用公允價值法 之合約	所有其他合約			
期初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 (7,891)	\$ 2,406	\$-	\$ 1,897	\$-	\$ 1,897	\$ (3,588)	
期初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1,083,748,234	31,971,428	-	44,060,314	14,886,630	58,946,944	1,174,666,606	
截至 114 年 1 月 1 日之淨餘額	1,083,740,343	31,973,834	-	44,062,211	14,886,630	58,948,841	1,174,663,018	
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								
調整合約服務邊際之估計變動	1,149,022	5,364	-	(977,366)	(177,020)	(1,154,386)	-	
虧損性合約群組之損失及損失迴轉	2,156	4,700	-	-	-	-	6,856	
期間內原始認列之合約之影響	(3,653,777)	146,751	-	-	3,507,161	3,507,161	135	
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小計	(2,502,599)	156,815	-	(977,366)	3,330,141	2,352,775	6,991	
與當期服務有關之變動								
認列於損益以反映服務之移轉之合約服務邊際之金額	-	-	-	(570,905)	(242,976)	(813,881)	(813,881)	
與未來服務或過去服務無關之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變動	-	(176,154)	-	-	-	-	(176,154)	
經驗調整	(2,147,557)	-	-	-	-	-	(2,147,557)	
與當期服務有關之變動小計	(2,147,557)	(176,154)	-	(570,905)	(242,976)	(813,881)	(3,137,592)	
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								
與已發生理賠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之變動	265,729	(59,052)	-	-	-	-	206,677	
其他	-	-	-	-	-	-	-	
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小計	265,729	(59,052)	-	-	-	-	206,677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帳列損益之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利率相關	5,228,543	-	-	181,668	64,345	246,013	5,474,556	
帳列損益之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匯率及其他	-	-	-	-	-	-	-	
帳列其他綜合損益之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4,103,674)	-	-	-	-	-	(4,103,674)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小計	1,124,869	-	-	181,668	64,345	246,013	1,370,882	
兌換損益	2,100,464	57,997	-	24,259	8,570	32,829	2,191,29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	-	-	
綜合損益表中認列總金額	(1,159,094)	(20,394)	-	(1,342,344)	3,160,080	1,817,736	638,248	
其他變動	(69,060)	-	-	-	-	-	(69,060)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收取之保費	22,258,270	-	-	-	-	-	22,258,270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支付之已發生理賠及其他保險服務費用	(23,250,307)	-	-	-	-	-	(23,250,307)	
保險取得現金流量	(964,411)	-	-	-	-	-	(964,411)	
期間內之現金流量小計	(1,956,448)	-	-	-	-	-	(1,956,448)	
期末保險合約資產餘額	(8,020)	2,440	-	1,881	-	1,881	(3,699)	
期末保險合約負債餘額	1,080,563,761	31,951,000	-	42,717,986	18,046,710	60,764,696	1,173,279,457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之淨餘額	\$1,080,555,741	\$31,953,440	\$-	\$42,719,867	\$18,046,710	\$60,766,577	\$1,173,275,758	

3. 期間內原始認列非屬適用保費分攤法之保險合約影響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合計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		於保險合約移轉或 企業合併中取得		
	非虧損性	虧損性	非虧損性	虧損性	
	合約	合約	合約	合約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之估計值					
保險取得現金流量	\$911,529	\$24	\$-	\$-	\$911,553
理賠及其他可直接歸屬之費用	9,743,704	300	-	-	9,744,004
小計	10,655,233	324	-	-	10,655,557
未來現金流入現值之估計值	(14,605,351)	(225)	-	-	(14,605,576)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191,818	4	-	-	191,822
合約服務邊際	3,758,300	-	-	-	3,758,300
期間內原始認列之合約之影響	\$-	\$103	\$-	\$-	\$103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合計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		於保險合約移轉或 企業合併中取得		
	非虧損性	虧損性	非虧損性	虧損性	
	合約	合約	合約	合約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之估計值					
保險取得現金流量	\$708,477	\$64	\$-	\$-	\$708,541
理賠及其他可直接歸屬之費用	7,573,981	493	-	-	7,574,474
小計	8,282,458	557	-	-	8,283,015
未來現金流入現值之估計值	(11,936,332)	(460)	-	-	(11,936,792)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146,713	38	-	-	146,751
合約服務邊際	3,507,161	-	-	-	3,507,161
期間內原始認列之合約之影響	\$-	\$135	\$-	\$-	\$135

(二)具直接參與特性之保險合約其標的項目組成及公允價值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標的項目：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受益憑證及其他	\$93,256,757	\$76,700,522

(三)對應保險合約之金融資產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調節表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過渡日採用選擇修正式追溯法或公允價值法之合約群組其相關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計入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之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表如下：

	<u>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期初餘額	\$49,423,293	\$586,2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927,067	(124,16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53,120)	-
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562,644	-
重分類至未分配盈餘		
與此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204,252)	21,267
其他	(143,587)	(584)
期末餘額	<u>\$51,512,045</u>	<u>\$482,730</u>

(廿六)營業租賃

1.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低於一年	\$495,277	\$458,513	\$455,634
一年至二年	392,456	378,847	363,776
二年至三年	337,287	301,595	299,495
三年至四年	253,260	258,766	258,038
四年至五年	168,783	187,613	205,847
五年以上	554,893	524,452	442,999
合計	<u>\$2,201,956</u>	<u>\$2,109,786</u>	<u>\$2,025,789</u>

(廿七)退休金

-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前述規定再加給百分之二十計算。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總額按固定比例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 3.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76,588仟元及177,508仟元。
- 4.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456,393仟元。

(廿八)保險收入

(一) 保險收入明細表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適用變動									
	適用一般衡量模型之金額			收費法之金額	適用保費分攤法之金額			保險收入總計		
	直接承保	再保分入	合計	(直接承保)	直接承保	再保分入	合計	直接承保	再保分入	合計
適用一般衡量模型及變動收費法之保險收入										
與剩餘保障負債之變動有關之金額										
預期已發生理賠及保險服務費用	\$6,356,257	\$-	\$6,356,257	\$231,163	\$-	\$-	\$-	\$6,587,420	\$-	\$6,587,420
認列於損益之合約服務邊際	807,327	-	807,327	116,600	-	-	-	923,927	-	923,927
風險釋出所造成之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變動	197,652	-	197,652	22,028	-	-	-	219,680	-	219,680
其他金額	(9)	-	(9)	-	-	-	-	(9)	-	(9)
保險取得現金流量之回收之分攤	98,605	-	98,605	37,538	-	-	-	136,143	-	136,143
適用一般衡量模型及變動收費法之保險收入小計	7,459,832	-	7,459,832	407,329	-	-	-	7,867,161	-	7,867,161
適用保費分攤法之保險收入	-	-	-	-	379,734	-	379,734	379,734	-	379,734
保險收入合計	\$7,459,832	\$-	\$7,459,832	\$407,329	\$379,734	\$-	\$379,734	\$8,246,895	\$-	\$8,246,895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適用變動									
	適用一般衡量模型之金額			收費法之金額	適用保費分攤法之金額			保險收入總計		
	直接承保	再保分入	合計	(直接承保)	直接承保	再保分入	合計	直接承保	再保分入	合計
適用一般衡量模型及變動收費法之保險收入										
與剩餘保障負債之變動有關之金額										
預期已發生理賠及保險服務費用	\$5,910,243	\$-	\$5,910,243	\$252,874	\$-	\$-	\$-	\$6,163,117	\$-	\$6,163,117
認列於損益之合約服務邊際	774,032	-	774,032	39,849	-	-	-	813,881	-	813,881
風險釋出所造成之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變動	171,255	-	171,255	19,560	-	-	-	190,815	-	190,815
其他金額	(51)	-	(51)	-	-	-	-	(51)	-	(51)
保險取得現金流量之回收之分攤	51,061	-	51,061	20,749	-	-	-	71,810	-	71,810
適用一般衡量模型及變動收費法之保險收入小計	6,906,540	-	6,906,540	333,032	-	-	-	7,239,572	-	7,239,572
適用保費分攤法之保險收入	-	-	-	-	226,894	-	226,894	226,894	-	226,894
保險收入合計	\$6,906,540	\$-	\$6,906,540	\$333,032	\$226,894	\$-	\$226,894	\$7,466,466	\$-	\$7,466,466

(二) 非屬適用保費分攤法之所發行之保險合約之合約服務邊際之預期釋放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	\$3,460,894	\$6,522,742	\$6,035,437	\$48,417,864	\$64,436,938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	\$3,125,987	\$5,930,487	\$5,536,479	\$46,173,624	\$60,766,577

(廿九) 保險服務費用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適用一般衡量模型之金額			適用變動		適用保費分攤法之金額			保險服務費用總計		
	直接承保	再保分入	合計	收費法之金額 (直接承保)	直接承保	再保分入	合計	直接承保	再保分入	合計	
已發生理賠	\$3,291,386	\$-	\$3,291,386	\$228,979	\$68,375	\$-	\$68,375	\$3,588,740	\$-	\$3,588,740	
已發生其他保險服務費用	1,001,155	-	1,001,155	11,719	73,426	-	73,426	1,086,300	-	1,086,300	
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已發生理賠負債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之變動	1,903,270	-	1,903,270	65,383	59,870	-	59,870	2,028,523	-	2,028,523	
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虧損性合約之損失及損失迴轉	540,200	-	540,200	(559)	1,282	-	1,282	540,923	-	540,923	
保險取得現金流量	-	-	-	-	-	-	-	-	-	-	
攤銷	98,605	-	98,605	37,538	-	-	-	136,143	-	136,143	
取得費用	-	-	-	-	-	-	-	-	-	-	
減損	-	-	-	-	-	-	-	-	-	-	
保險服務費用合計	\$6,834,616	\$-	\$6,834,616	\$343,060	\$202,953	\$-	\$202,953	\$7,380,629	\$-	\$7,380,629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適用變動									
	適用一般衡量模型之金額			收費法之金額	適用保費分攤法之金額			保險服務費用總計		
	直接承保	再保分入	合計	(直接承保)	直接承保	再保分入	合計	直接承保	再保分入	合計
已發生理賠	\$2,800,482	\$-	\$2,800,482	\$234,211	\$76,435	\$-	\$76,435	\$3,111,128	\$-	\$3,111,128
已發生其他保險服務費用	957,654	-	957,654	37,874	88,386	-	88,386	1,083,914	-	1,083,914
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已發生理賠負債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之變動	107,671	-	107,671	99,066	77,451	-	77,451	284,188	-	284,188
與未來服務有關之變動－虧損性合約之損失及損失迴轉	6,962	-	6,962	30	544	-	544	7,536	-	7,536
保險取得現金流量	-	-	-	-	-	-	-	-	-	-
攤銷	50,950	-	50,950	20,749	-	-	-	71,699	-	71,699
取得費用	-	-	-	-	-	-	-	-	-	-
減損	-	-	-	-	-	-	-	-	-	-
保險服務費用合計	\$3,923,719	-	\$3,923,719	\$391,930	\$242,816	\$-	\$242,816	\$4,558,465	\$-	\$4,558,465

(三十)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收益或費損

(一)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收益或費損明細表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適用一般衡量	適用保費	適用一般衡量	適用保費
	模型之金額	分攤法之金額	模型之金額	分攤法之金額
所支付保費分攤金額				
非以保費分攤法衡量之合約				
與剩餘保障之變動有關				
預期攤回再保賠款及其他				
再保險服務費用	\$ (275,229)	\$-	\$ (720,981)	\$-
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釋				
放	(4,748)	-	(24,152)	-
因獲取服務而認列於損益				
之合約服務邊際	(248,687)	-	(27,379)	-
經驗調整—支付非屬與未				
來服務有關之再保險費	18	-	(51)	-
以保費分攤法衡量之合約	-	(4,893)	-	(3,682)
小 計	(528,646)	(4,893)	(772,563)	(3,682)
自再保人攤回之金額				
已發生之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423,878	2,732	(1,521,576)	5,994
其他已發生再保險相關費用	-	-	-	-
與過去服務有關之變動—已發生				
理賠資產之調整	42,188	(2,038)	7,401	(8,779)
虧損性標的合約之損失回收及相				
關迴轉	537	-	1	-
再保險合約發行人不履約風險變動之				
影響	4	2	104	2
小 計	466,607	696	(1,514,070)	(2,783)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淨收益				
(費損)	\$ (62,039)	\$ (4,197)	\$ (2,286,633)	\$ (6,465)

(二)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其合約服務邊際預期認列損益時間區間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	\$661,689	\$1,248,407	\$1,159,800	\$9,701,223	\$12,771,119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	\$108,134	\$198,659	\$180,017	\$1,510,229	\$1,997,039

(卅一)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下表係彙總保險財務收益及費用之組成與其對應資產之投資報酬間關係：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認列於損益之投資報酬		
利息收入	\$9,437,094	\$9,120,5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8,000,297)	(9,008,0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 損益	392,830	3,348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	124,7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661)	(6,856)
兌換損益	2,119,297	9,123,378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淨變動	999,670	(3,047,702)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99,645	252,575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8,972)	1,694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淨損益	3,539,235	(533,498)
其他淨投資損益	-	9,003
認列於損益之投資報酬小計	8,569,841	6,039,15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投資報酬	(5,128,286)	124,311
總投資報酬	\$3,441,555	\$6,163,470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變動收費法衡量之合約標的項目公允價值	\$(2,682,985)	\$183,809
計息	(5,729,629)	(5,603,245)
利率或其他財務假設變動之影響	21,776,880	4,113,698
兌換損益	(34,116)	(10,059)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小計	\$13,330,150	\$(1,315,797)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	\$(8,412,614)	\$(5,419,43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21,742,764	4,103,639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		
計息	\$29,251	\$23,333
利率或其他財務假設變動之影響	91,359	(33,757)
兌換損益	(364)	7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	\$120,246	\$(10,417)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	\$29,251	\$23,3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90,995	(33,750)

(卅二)股本及增(減)資案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額定股本	\$14,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已發行股本	\$11,103,717	\$11,103,717	\$11,224,957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於民國114年4月至6月共計買回12,124仟股，買回金額161,315仟元，並依證券交易法第28-2條第4項規定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減資比率為1.08%。

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11,103,717仟元，流通在外股數為1,110,372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

(卅三)資本公積

1.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以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2.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發行溢價	\$473,730	\$473,730	\$478,903
庫藏股票交易	460,459	460,459	443,280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101,595	1,097,483	1,416,918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2,299,369	2,300,331	1,943,815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77,332	77,332	77,332
合併溢額	53,124	53,124	53,124
	<u>\$4,465,609</u>	<u>\$4,462,459</u>	<u>\$4,413,372</u>

(卅四)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特別盈餘公積

-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首次採用IFRSs時，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 (3)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依民國103年3月18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令規定，首次就後續衡量選擇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衡量時，應就其公允價值增加數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之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數減少或處分時，得就其減少部分或處分情形予以迴轉。
- (4)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特別盈餘公積內容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提列數	\$2,666,155	\$2,666,155	\$1,308,667
首次適用IFRSs提列數	7,883	7,883	7,883
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特別盈餘公積變動數	250,198	250,198	250,198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提列數	1,824,513	1,824,513	1,824,513
合計	<u>\$4,748,749</u>	<u>\$4,748,749</u>	<u>\$3,391,261</u>

3.盈餘分配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不得少於全部股利發放金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民國114年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計336,748仟元，民國113年以法定盈餘公積2,753,775仟元及資本公積312,717仟元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以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卅八)。

(卅五)庫藏股票

115年3月31日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仟股)	市價(元)	總市價金額	庫藏股金額
三商食品	46,969	\$14.40	\$676,347	\$490,752
三商多媒體	3,453	14.40	49,726	31,811
商禾	6,671	14.40	96,065	70,367
合計	57,093		\$822,138	\$592,930

114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仟股)	市價(元)	總市價金額	庫藏股金額
三商食品	46,969	\$15.85	\$744,451	\$490,752
三商多媒體	3,453	15.85	54,733	31,811
商禾	6,671	15.85	105,738	70,367
合計	57,093		\$904,922	\$592,930

114年3月31日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仟股)	市價(元)	總市價金額	庫藏股金額
三商食品	46,969	\$13.55	\$636,423	\$490,752
三商多媒體	3,453	13.55	46,790	31,811
商禾	6,671	13.55	90,394	70,367
合計	57,093		\$773,607	\$592,930

(卅六)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不動產重 估增值	保險財務收益 或費用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所持有之再 保險合約財 務收益或費 用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總計
115年1月1日 (追溯重編後)	\$ (11,241)	\$ (18,532,458)	\$ (43)	\$ 708,891	\$ (13,196,567)	\$ (93,767)	\$ (31,125,185)
-本公司	-	(6,984)	-	-	-	-	(6,984)
-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	2,436	(817,938)	91	(9)	6,275,521	26,264	5,486,365
115年3月31日	\$ (8,805)	\$ (19,357,380)	\$ 48	\$ 708,882	\$ (6,921,046)	\$ (67,503)	\$ (25,645,804)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不動產重 估增值	保險財務收益 或費用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所持有之再 保險合約財 務收益或費 用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總計
114年1月1日 (追溯重編後)	\$ (10,672)	\$ (713,174)	\$ (62)	\$ 679,705	\$ 31,623	\$ (2,240)	\$ (14,820)
-本公司	-	(8,801)	-	-	-	-	(8,801)
-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	2,915	43,565	(65)	(624)	1,191,302	(9,793)	1,227,300
114年3月31日	\$ (7,757)	\$ (678,410)	\$ (127)	\$ 679,081	\$ 1,222,925	\$ (12,033)	\$ 1,203,679

(卅七)非控制權益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追溯重編後)	\$ 48,688,583	\$ 111,538,34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31,609)	(33,9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458,985)	84,98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69	1,961
避險工具之損益	160	(114)
不動產重估增值	9	624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11,118,694	2,091,607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	46,532	(17,207)
非控制權益增加	(1,088,249)	79,919
期末餘額	\$ 57,277,804	\$ 113,746,194

(卅八)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932,116	\$2,767,122
勞健保費用	287,109	287,834
退休金費用	176,587	177,508
董事酬金	8,514	8,809
其他員工福利	126,042	122,961
折舊及攤銷費用	738,838	689,677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其中應提撥不低於45%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酬勞部分並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仟元及2,000仟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仟元及1,000仟元，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其民國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與財務報告估列之金額一致。

3. 本公司經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卅九)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之所得稅費用

2. 所得稅(費用)利益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當期所得之所得稅	\$(1,221,375)	\$(56,470)
所得稅(高)低估	2,555	(242)
當期所得稅總額	\$(1,218,820)	\$(56,71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287,749	(914,622)
所得稅(費用)利益	\$68,929	\$(971,334)

3.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9,98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保險財務收益或費用	(4,348,550)	(820,730)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財務收益或費用	(18,199)	6,7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 工具金融資產	1,148,154	(21,332)
合計	<u>\$ (3,068,609)</u>	<u>\$ (835,312)</u>

4.本公司及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結算申報案件經稅捐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本公司、三商行(股)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12年度：三商電腦(股)公司、三商美福(股)公司、美邦保代(股)公司、三商餐
飲(股)公司、富達零售(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13年度：其餘子公司

5.本公司及子公司適用民國112年5月23日發布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修正規定，將該例外規定應用於認列及揭露與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相關資訊。

6.本公司及子公司落入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支柱二規定範本的範圍內，支柱二法案已在海外子公司之註冊地日本頒布，並於民國113年起生效。支柱二法案經評估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十)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115年1月至3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本期(損)益	<u>\$32,878</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32,878	1,053,729	<u>\$0.03</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413	
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	148	-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33,026</u>	1,054,142	<u>\$0.03</u>

	114年1月至3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本期(損)益	\$ (7,889)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889)	1,065,853	\$ (0.01)

上述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下：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期初股數	1,110,372	1,122,496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數	(56,643)	(56,643)
合計	1,053,729	1,065,853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之擬制資料：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32,878	\$ (7,889)
基本每股盈餘加權平均流通股數	1,110,372	1,122,496
基本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0.03	\$ (0.0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說明請詳見附註六(卅五)之說明。

(四十一)企業合併

子公司三商家購(股)公司於民國115年3月27日透過收購富達零售(股)公司(以下「富達零售公司」) 100%之股份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富達零售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連鎖便利商店。

自收購日至民國115年3月31日之期間，富達零售公司所貢獻之營業收入及淨損分別為64,279仟元及3,393仟元。若此項收購發生於民國115年1月1日，管理當局估計民國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子公司三商家購(股)公司之收入將達4,903,393仟元，淨損將為11,629仟元。於決定該等金額時，子公司三商家購(股)公司管理階層係假設該收購發生於民國115年1月1日，且假設收購日所產生之暫定公允價值調整係相同。前述擬制數字僅作說明用途，無法反映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之開始日完成時，子公司三商家購(股)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與所認列之商譽金額如下：

1.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如下：

現金	\$100,000
----	-----------

2. 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9,492
應收帳款淨額	40,966
其他應收款	62,804
存貨	257,003
預付款項	13,30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9,7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7,991
使用權資產	777,732
無形資產	12,015
存出保證金	51,776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44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103
短期借款	(266,000)
合約負債-流動	(133,836)
應付票據	(63)
應付帳款	(253,513)
其他應付款	(228,727)
租賃負債-流動	(204,526)
其他流動負債	(328,828)
租賃負債-非流動	(587,701)
存入保證金	(142,038)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8,170

3.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因收購認列之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如下：

移轉對價	\$123,810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8,17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等	<u>\$115,640</u>

移轉對價主要係分別支付100,000千元予豐群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來來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富達零售公司100%股權及23,810千元予來來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其所持有供富達零售公司營運使用之商標權。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係包括來自前述持有供富達零售公司營運使用，來自富達零售公司在零售市場之通路價值，預期將藉由該公司與子公司三商家購(股)公司零售業務之整合以產生合併綜效。

上述子公司三商家購(股)公司所取得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為暫定，該等金額於子公司三商家購(股)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時，所需之市場評價及其他計算尚未完成。因此僅依子公司三商家購(股)公司管理階層之最佳估計暫定可能之價值。子公司三商家購(股)公司於衡量期間將持續檢視上述事項。若於收購日起一年內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與情況相關之新資訊，可辨認出對上述暫定金額之調整或於收購日所存在之任何額外資產或負債準備，則將修改收購之會計處理。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三諾(股)公司	合資
南港國際一(股)公司	關聯企業
南港國際二(股)公司	關聯企業
法蘭摩沙(股)公司	關聯企業
雲力橘子數位(股)公司	關聯企業
嘉正生物科技(股)公司	關聯企業
健康便國際行銷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樹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宏遠證券(股)公司(註1)	關聯企業
宏遠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註1)	其他關係人
三商行(股)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其他關係人
三商家購(股)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其他關係人
三商餐飲(股)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其他關係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	其他關係人
中華民國慢速壘球協會	其他關係人
中華民國樂樂棒球推廣協會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中華飲食文化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社團法人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	其他關係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警察之友總會保安警察第三總隊警友會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臺灣名人賽高爾夫運動振興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三友藥妝(股)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其他關係人
三商美福室內裝修(股)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其他關係人
主要管理人員	本公司之董事長、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等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配偶，及子公司協理級人員等

註1：宏遠證券(股)公司及宏遠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自民國114年2月6日起為非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其他關係人	\$2,082	\$2,246

對上開公司銷貨，係依一般銷售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約為 2-3 個月。

2. 進貨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合資	\$41,224	\$33,367

對上開公司進貨，係依一般進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 3 個月。

3. 保費收入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關聯企業	\$9	\$-
合資	27	28
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及其他關係人	6,443	6,512
合計	<u>\$6,479</u>	<u>\$6,540</u>

上列保費費率均係依保險法相關規定計收，與一般交易條件並無差異。

4. 其他收入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關聯企業	\$2,051	\$1,700
合資	832	718
其他關係人	187	378
合計	<u>\$3,070</u>	<u>\$2,796</u>

5. 勞務收入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合資	<u>\$650</u>	<u>\$598</u>

6. 其他支出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關聯企業	\$289	\$3,722
其他關係人	2,084	3,038
合計	<u>\$2,373</u>	<u>\$6,760</u>

7. 財產交易

子公司旭富製藥委託關聯企業法蘭摩沙建置淨水處理設施，合約總價款為248,818仟元(未稅)，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帳列未完工程之金額分別為230,559仟元、210,399仟元及196,519仟元，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上述未完工程之交易價款均已付訖。

8. 應收關係人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18	\$1,600	\$-
合資	268	362	222
其他關係人	588	829	664
合計	\$874	\$2,791	\$886

9. 應付關係人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	\$-	\$5,523
合資	38,847	\$18,871	30,501
其他關係人	1,964	1,995	1,858
合計	\$40,811	\$20,866	\$37,882

10. 存入保證金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1,131	\$1,228	\$1,228
合資	750	579	579
其他關係人	173	173	142
合計	\$2,054	\$1,980	\$1,949

11. 應付債券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發行民國 110 年第一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聯企業持有次順位公司債帳面金額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	\$-	\$-

上述交易產生之利息費用及應付利息如下：

<u>利息費用</u>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關聯企業	\$-	\$651

12. 擔保放款

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所為之不動產及動產抵押放款明細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不動產及動產抵押放款	\$49,994	\$37,582	\$40,091
應收利息	\$30	\$23	\$24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利息收入		\$288	\$235
利率區間		1.67%~ 2.44%	1.67%~ 2.44%

13.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09,371	\$106,544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進貨履約、保固、應付商業本票、交割墊款、金融機構借款額度之擔保：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備償存款及定期存款	\$208,102	\$42,601	\$152,597	作為押標金、履保金、進貨履約及金融機構借款額度及聲請假扣押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票	4,420,322	2,243,819	2,110,601	作為金融機構借款額度之擔保
土地、房屋及建築	1,915,340	1,711,286	1,002,706	作為金融機構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合計	\$6,543,764	\$3,997,706	\$3,265,90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向金融機構借款而開立之本票	\$18,938,800	\$17,758,800	\$17,091,800
購買商品而開立之遠期信用狀	124,624	189,234	147,601
金融機構為本公司及子公司開立之履約保證函	1,277,056	1,263,898	1,036,011
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背書保證	990,000	990,000	810,000

- (一)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與保險業務有關之重要法律訴訟共21件，要求理賠給付共56,947仟元，餘業已評估適當金額提列賠款準備，目前均由法院審理中。
- (二)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日常營業活動中發生有法律爭訟索賠之或有負債。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止，共有12件在調解階段或於法院審理中，並已提列負債準備。其中有關基本工資認定爭議及投保薪資認定爭議，截至本財務報告出具日止，上述案件尚無法確定未請求案件之潛在風險，亦無法可靠估計最終可能給付之金額。
- (三)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止，已簽訂投資合約中，尚未投入之承諾投資額度上限，分別為124,979仟元、152,991仟元及215,416仟元。
- (四)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止，已簽約發包之資訊系統專案相關合約尚未支付款項約49,688仟元。
-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114年3月31日、113年12月31日及113年3月31日止，未認列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合約承諾分別為214,302仟元、319,416仟元及669,992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確保本公司繼續經營，並為股東提供最大報酬。

(二) 金融商品之財務風險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款項、放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債務、銀行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短期金融商品，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551,690	\$30,551,690	\$144,017,657	\$144,017,657	\$146,872,799	\$146,872,7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9,456,761	419,456,761	14,943,171	14,943,171	11,917,832	11,917,8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59,448,515	455,523,308	986,129,823	761,434,574	1,009,538,739	742,000,573
金融負債：						
短期債務	-	-	-	-	9,220,000	9,22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62,397,544	162,397,544	158,505,297	158,505,297	141,274,694	141,274,694
應付債券(含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28,659,525	28,344,512	28,911,542	28,895,031	11,389,657	11,307,406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短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應收/應付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等。
- (2)各項放款因皆為附息之金融資產，故其減除備抵損失後之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允價值相近。

- (3) 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參考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估計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工具之報酬率相等。
-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公允價值。
- (5) 銀行借款係以其帳面價值為其估計公允價值。
- (6)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如可得時，係以市場價格為基礎；如無可得之市場價格，則公允價值係以合約遠期價格及現時遠期價格間之差額，以市場利率依合約剩餘到期期間予以折現估計之。
- (7)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以經紀商公開報價為基礎，此公開報價係以各個合約之條款及到期日為基礎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使用衡量日類似工具之市場利率折現後之現值測試其合理性。
- (8)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未來本金及利息現金流量按報導日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計算之。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作業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以降低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並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及子公司風險管理單位按照各公司董事會核准之交易權限執行，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溝通，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影響，但主要風險為美元。其相關之匯率風險來自已認列之外幣計價資產與負債，主要為應收(付)帳款、預收貨款及金融商品等。
- b. 本公司及子公司密切注意匯率之變化，利用遠期外匯等方式規避匯率風險。

c.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8,536,668	31.98	\$912,602,345	\$28,270,727	31.44	\$888,774,578	\$ 28,020,259	33.18	\$ 929,767,921
澳幣	236,297	21.91	5,177,153	236,766	21.00	4,971,480	236,013	20.74	4,895,402
人民幣	1,549	4.62	7,163	3,587	4.50	16,148	3,559	4.57	16,259
紐幣	80,326	18.24	1,465,002	82,777	18.12	1,499,738	80,326	18.87	1,515,800
港幣	4	4.08	18	4	4.04	17	-	-	-
歐元	1,832	36.65	66,830	1,563	36.91	57,325	2,359	35.90	84,172
日幣	906,397	0.20	181,616	486,714	0.20	97,784	638,357	0.22	142,101
英鎊	2	42.21	88	2	42.25	88	-	-	-
韓元	491,021	0.02	10,256	41,914,500	0.02	910,798	-	-	-
			<u>\$919,510,471</u>			<u>\$896,327,956</u>			<u>\$936,421,655</u>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514,540	31.98	\$16,454,988	\$472,072	31.44	\$14,840,986	\$181,204	33.18	\$6,012,700
歐元	4,006	36.65	146,796						
日幣	9,003,460	0.20	1,802,493	2,144,557	0.20	430,413	-	-	-
韓元	129,560,732	0.02	2,706,018	29,281,636	0.02	636,287	-	-	-
			<u>\$21,110,295</u>			<u>\$15,907,686</u>			<u>\$6,012,700</u>
衍生金融商品									
美金	\$-	31.98	\$44,283	\$-	31.44	\$1,055,492	\$-	33.18	\$638,40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17,398	31.98	\$29,338,604	\$947,352	31.44	\$29,782,766	\$834,570	33.18	\$27,692,841
澳幣	6,290	21.91	137,815	6,847	21.00	143,765	6,519	20.74	134,213
人民幣	27,309	4.62	126,287	28,161	4.50	126,778	27,968	4.57	127,789
紐幣	386	18.24	7,033	432	18.12	7,834	2,113	18.87	39,870
歐元	428	36.65	15,726	588	36.91	21,540	603	35.90	21,643
日幣	54,437	0.20	10,920	444,616	0.20	87,945	156,570	0.22	34,852
南非幣	16,784	1.87	31,302	22,042	1.89	41,766	19,138	1.81	34,625
韓元	2,191,717	0.02	45,776	171,340,064	0.02	376,798	-	-	-
			<u>\$29,713,463</u>			<u>\$30,589,192</u>			<u>\$28,085,833</u>
衍生金融商品									
美金	\$-	31.98	\$6,448,086	\$-	31.44	\$6,511,763	\$-	33.18	\$8,184,408

B. 匯率敏感性分析

下表列示各外幣等幣別相對新台幣升(貶)值 1%時，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稅前純益及權益之影響。

單位：仟元

幣別	匯率變動	對稅前利潤之影響		對權益之影響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美元	-1%	\$2,044,830	(3,581,640)	\$1,094,552	(3,636,928)
澳幣	-1%	(38,203)	(50,505)	(30,556)	(40,404)
紐幣	-1%	(14,251)	(15,300)	(11,401)	(12,240)
韓元	-1%	(4,213)	-	(22,513)	-
日幣	-1%	(13,993)	(1,072)	(14,179)	-

C. 市場風險之衡量方法

目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以風險值(Value at Risk)衡量各項金融工具之市場風險，並訂有「市場風險值限額」，據以監控相關金融工具之風險值變動情形；並定期評估風險限額之合理性。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採用歷史模擬法，選取750天之歷史數據、99%信賴區間及10天持有期，按日計算並監測投資組合之風險值。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金融工具於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風險值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外匯風險	\$5,786,613	\$4,140,945	\$6,337,004
利率風險	10,246,704	2,297,979	2,972,720
股票價格風險	9,095,888	6,655,351	7,163,329
分散效果	(13,250,215)	(7,486,979)	(8,995,114)
風險值總數	\$11,878,990	\$5,607,296	\$7,477,939

風險值計算方法有其可能之限制，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定期針對市場風險值進行回溯測試與壓力測試，以檢視風險值模型之合理性。

D.利率敏感度分析

下表係假設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主要利率曲線上升或下降 100BPS 對金融資產稅前利潤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

利率變化	對稅前利潤之影響		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	
	115年3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115年3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主要利率曲線 上升100BPS	(358,609)	(358,330)	(37,492,887)	(13,391,775)
主要利率曲線 下跌100BPS	358,609	358,330	37,492,887	13,391,775

E.台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敏感度分析

下表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假設當其他變數持維不變時，若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上漲(下跌)10%，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金融資產稅前純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分別增加(減少)之數額。

臺灣集中市場 加權指數變化	對稅前利潤之影響		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	
	115年3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115年3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上升10%	509,666	4,939	5,458,276	4,054,055
下跌10%	(509,666)	(4,939)	(5,458,276)	(4,054,055)

(2)流動性風險

A.金融工具之流動性風險可分為「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公司沒有足夠現金且無法及時籌措資金，以致無法履行到期義務(償付債務)之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或持有部位規模大於一般交易量，造成處理或抵銷持有部位時無法以現行合理市價結算而蒙受損失之風險。

資金流動性風險方面，本公司及子公司分成短期與中長期兩個層面加以有效管理。短期流動性管理除訂定資產流動性比率做為衡量與控管指標，相關部門已建立即時資金通報機制，運用適當貨幣市場工具進行日常資金調度；中長期流動性管理係透過資產負債定期檢視，運用現金流量分析模型，監控資產負債配合情形以規劃降低相關風險。

市場流動性風險方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經考量市場交易量與所持有部位之相稱性及鉅額交易部位對市場價格造成之變動等風險，訂定相關監控機制，並對日常交易集中度、投資部位限額、流動性資產配置亦有相關規範，以避免市場流動性風險的產生。

另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亦建立完善經營危機處理應變機制，以應變處理因異常或緊急狀況導致的重大資金需求。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政府公債等流動性佳之有價證券，足以支應投資運用與償付到期負債，故面臨之流動性風險極低。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衍生性金融工具因所承作之幣別整體而言係屬流動性高之貨幣，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交易之可能性極小，故市場流動性風險低；而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多予以續作，支應交割之資金充足，故資金流動性風險低。

下表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未經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且包含估計利息，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無法與資產負債中相關科目對應。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這些金融工具預期之現金流量與下表中之分析可能存有顯著差異。

115年3月31日	1年以下	1~5年	5年以上	合 計
金融負債預期現金流出				
短期借款	\$2,757,000	\$-	\$-	\$2,757,000
應付短期票券	1,379,879	-	-	1,379,879
應付款項	12,616,802	-	-	12,616,802
應付佣金	706,464	-	-	706,464
租賃負債	1,676,267	3,444,348	872,933	5,993,548
存入保證金	4,800	389,404	32,625	426,829
應付債券	1,121,410	11,441,540	24,453,470	37,016,42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79,033	6,857,208	477,060	7,713,301
合計	\$20,641,655	\$22,132,500	\$25,836,088	\$68,610,243

114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5年	5年以上	合 計
金融負債預期現金流出				
短期借款	\$1,437,600	\$-	\$-	\$1,437,600
應付短期票券	437,993	-	-	437,993
應付款項	13,899,220	-	-	13,899,220
應付佣金	959,178	-	-	959,178
租賃負債	1,421,360	2,803,883	742,826	4,968,069
存入保證金	275,443	233,968	31,309	540,720
應付債券	1,376,110	11,441,540	24,453,470	37,271,12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386,464	8,925,034	220,212	9,531,710
合計	\$20,193,368	\$23,404,425	\$25,447,817	\$69,045,610

114年3月31日	1年以下	1~5年	5年以上	合 計
金融負債預期現金流出				
短期借款	\$1,907,368	\$-	\$-	\$1,907,368
應付短期票券	1,469,927	-	-	1,469,92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9,231,734	-	-	9,231,734
應付款項	8,346,047	-	-	8,346,047
應付佣金	588,386	-	-	588,386
租賃負債	1,440,540	2,827,064	615,354	4,882,958
存入保證金	167,761	203,659	47,697	419,117
應付債券(含一年內到期 之應付公司債)	708,492	8,795,480	3,710,540	13,214,51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764,842	6,689,869	234,177	7,688,888
合計	\$24,625,097	\$18,516,072	\$4,607,768	\$47,748,937

B. 衍生性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 以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

下表詳細說明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針對衍生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15年3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年 (含)	1年~5年 (含)	5年以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2,157,658)	\$(1,916,168)	\$(1,926,365)	\$(340,473)	\$(69,669)

114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年 (含)	1年~5年 (含)	5年以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1,698,594)	\$(1,768,994)	\$(1,685,160)	\$(309,021)	\$-

114年3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年 (含)	1年~5年 (含)	5年以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862,917)	\$(1,559,549)	\$(4,207,556)	\$(916,306)	\$-

b. 以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未持有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

(3)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管理

a. 信用風險係交易對手或債務人違約，使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遭受損失之風險。當所有交易對手集中在單一行業或地區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會面臨較大風險。其主要是由於不同的交易對手會因處於同一行業或地區而受到同樣的經濟環境影響，可能影響到其還款能力。

b.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信用風險管理之管理方式如下：

·限額控管：針對行業別、發行人及國家風險暴險等均分別訂有限額，並隨時監控，以避免風險過度集中。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在提供貸款業務時，作謹慎之信用評估，並要求提供擔保品，以降低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信用暴險。

B.預期信用損失

a.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當決定金融工具之違約機率自初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之合理且可支持之攸關證據，包括以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經驗、專業之信用評估，以及前瞻性資訊為基礎所得之質性與量化資訊及分析。

評估之目的在於比較下列兩者以辨認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 報導日金融工具存續期間違約機率；及
- 初始認列時評估之存續期間違約機率

除下列所述係以12個月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

- 債務投資證券於報導日判斷為低信用風險；及
- 其他金融工具其自初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

當債務債券之信用風險評等約當全球公認投資等級以上債券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視為其具低信用風險。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決定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標準在不同投資組合中有顯著之不同，且包含違約機率量的改變及質性要素的變動，包括一違約之支援機制。根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量化模型，若一暴險之信用評等降為非投資等級，且信用評等級距與投資等級信用評等顯著差距，則視為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當使用量化指標無法及時完全反映實際信用風險之狀況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使用專業信用判斷及可得之相關歷史經驗，根據某特定之質性指標決定一暴險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支援機制認為若一資產已逾期30日，或具客觀減損證據，即視為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逾期天數之計算係以全數款項應支付而首次未支付之次日起計算起之天數。

b.信用風險評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各類暴險決定一對應之信用風險評等以用來預估違約風險。信用風險評等為該數值會隨著違約機率之惡化而成指數規律地增加。

各類暴險依據可取得之借款人資訊，於初始認列時分派一信用風險評等。暴險在持續監控下，可能由一信用風險評等移至另一信用風險評等。監控所使用之資料為預期天數及客觀減損證據。

c.產生違約機率期限架構

信用風險等級為決定暴險損失機率的期限結構之一主要輸入值。本公司及子公司蒐集績效及違約資訊中，按區域、產品、借款人及信用風險等級劃分之信用風險暴險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統計模型分析蒐集之資料並產生剩餘存續期間暴險之預期損失及這些結果將如何隨著時間經過改變之估計。

這些分析包括辨認及校正違約機率改變與主要總體經濟指標及其他特定指標之影響之關聯性。主要總體經濟指標包含：生產總值成長率及失業率等。

d.違約定義

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當下列事項發生時，一金融資產已違約：

- 借款人若非本公司及子公司執行追索權，例如拍賣抵押物，已無法全額償還負債金額。
- 借款人之任何重大款項逾期已超過90天。

在評估一借款人是否已違約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以下指標：

- 質性指標— 違反合約約定。
- 量化指標— 同一借款人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債務逾期及未付款的情況。
- 依據內外部取得之資料評估一金融工具資產已違約時所使用之輸入值及各輸入值之重要性可能隨著時間的不同而有所差異，已適當反映情況的變化。

e.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定義

在每一個報導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變動入其他綜合損益衡量之債務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當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發行人或借款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事項。
- 借款人之債權人因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給予借款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 以反映已發生信用損失之大幅折價購入或創始金融資產。

若一貸款因借款人狀況惡化而進行債務協商，則通常即視為信用減損，除非有證據能顯示未能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風險已顯著降低，且未有其他顯示減損之跡象。

f.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主要輸入值為以下列變數為組合之結構：

- 違約機率
- 違約損失率
- 違約暴險額

違約機率之估計為在某特定日，以統計性評分模型，按交易對手及暴險類型量身劃分並計算而得。這些統計模型以內部編纂之資料為依據，包含質性及量化因子。在可取得之情況下，市場資料亦可能用來取得大型企業戶交易對手之違約機率。若一交易對手或暴險自一信用等級改變至另一信用等級，其所連結之違約機率估計亦會有所改變。違約機率之估計同時考量一暴險之合約到期日及估計之提前償還比率。

違約損失率為當違約發生時，其最大損失的幅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對違約交易對手之歷史回收率作為估計違約損失率參數之基礎。違約損失率模型考量金融資產整體之結構、擔保品、債權順位、交易對手之產業，及擔保品回收成本。

違約損失率係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本公司及子公司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國際信用評等機構定期公布之違約損失率資訊。

違約暴險額代表違約事件發生時之債權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自當前對交易對手之暴險及依據合約(包含攤銷)加上應計利息取得違約暴險額。

g. 納入前瞻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債務工具金融資產所使用之違約機率，係依據國際信用評等機構Moody's公布之資訊，此違約機率包含對未來總體經濟狀況及隱含市場資料的預測。放款則依據公司內部歷史資訊，以及考量各種外部實際及預測之資訊，制定一對相關經濟變數及其他可能預測情境代表性區間之基準看法。外部資訊包含政府機構、國際貨幣基金、選定之私部門及學術預測公開之經濟資料及預測。

C. 信用風險品質分析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帳款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列表格所示。除了特別註明者外，下表所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以淨額表示。

a.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包含抵繳存出保證金)

	115年3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存續期間預	合計
		信用損失— 尚未信用減損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低信用風險	\$368,761,567	\$-	\$-	\$368,761,567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	-
帳面金額	\$368,761,567	\$-	\$-	\$368,761,567

114年3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尚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合計
低信用風險	\$11,140,962	\$-	\$-	\$11,140,962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	-
帳面金額	\$11,140,962	\$-	\$-	\$11,140,962

b.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抵繳存出保證金)

115年3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尚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合計
低信用風險	\$684,739,877	\$-	\$-	\$684,739,877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5,407,911	5,407,911
備抵損失	(20,501)	-	(930,362)	(950,863)
帳面金額	\$684,719,376	\$-	\$4,477,549	\$689,196,925

114年3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尚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合計
低信用風險	\$1,076,176,585	\$-	\$-	\$1,076,176,585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5,630,462	5,630,462
備抵損失	(43,985)	-	(895,158)	(939,143)
帳面金額	\$1,076,132,600	\$-	\$4,735,304	\$1,080,867,904

c.放款

	115年3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尚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合計
	逾期 0-8 天	\$16,818,662	\$-	\$-
逾期 9-30 天	58,670	-	-	58,670
逾期 31-60 天	-	146	-	146
逾期 61-90 天	-	-	-	-
逾期 91 天以上或有 違約註記	-	-	45,933	45,933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	-
備抵損失	(253,143)	(2)	(695)	(253,840)
帳面金額	\$16,624,189	\$144	\$45,238	\$16,669,571

	114年3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尚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合計
	逾期 0-8 天	\$19,612,958	\$-	\$-
逾期 9-30 天	60,768	-	-	60,768
逾期 31-60 天	-	263	-	263
逾期 61-90 天	-	-	-	-
逾期 91 天以上或有 違約註記	-	-	34,797	34,797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	-
備抵損失	(295,084)	(4)	(527)	(295,615)
帳面金額	\$19,378,642	\$259	\$34,270	\$19,413,171

d.應收款項(應收利息)

	115年3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尚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合計
	低信用風險	\$6,218,816	\$-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73,459	73,459
備抵損失	(362)	-	(12,630)	(12,992)
帳面金額	\$6,218,454	\$-	\$60,829	\$6,279,283

	114年3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尚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合計
	低信用風險	\$6,579,264	\$-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76,220	76,220
備抵損失	(410)	-	(12,110)	(12,520)
帳面金額	\$6,578,854	\$-	\$64,110	\$6,642,964

D.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最大風險暴險額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分別為1,255,175,242仟元、1,348,053,220仟元及1,355,637,306仟元。另，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不存在與資產負債表外項目有關之信用風險暴險。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依地區別最大信用暴險如下：

115年3月31日

擔保品座落區域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合計
擔保放款	7,867,036	5,466,764	3,333,541	2,230	16,669,571
催收款	-	-	-	-	-
合計	7,867,036	5,466,764	3,333,541	2,230	16,669,571
佔整體比率	47%	33%	20%	-	100.00%

114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品座落區域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合計
擔保放款	8,156,924	5,662,562	3,485,843	2,466	17,307,795
催收款	-	-	-	-	-
合計	8,156,924	5,662,562	3,485,843	2,466	17,307,795
佔整體比率	47%	33%	20%	-	100.00%

114 年 3 月 31 日

擔保品座落區域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合計
擔保放款	9,131,701	6,289,631	3,988,884	2,955	19,413,171
催收款	-	-	-	-	-
合計	9,131,701	6,289,631	3,988,884	2,955	19,413,171
佔整體比率	47%	32%	21%	-	100.00%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債務工具投資依發行人所在地區別之最大信用暴險如下：

地區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臺灣	\$192,197,035	17.79	\$194,024,601	17.16	\$202,686,175	16.82	
已開發國家	亞洲	47,250,286	4.38	46,218,739	4.09	47,759,667	3.96
	北美洲	414,220,384	38.34	439,897,008	38.92	478,734,736	39.73
	歐洲	175,909,939	16.28	181,639,412	16.07	186,094,511	15.44
	大洋洲	18,398,100	1.70	18,623,958	1.65	20,231,254	1.68
跨國性投資	5,886,101	0.55	4,937,079	0.44	6,216,040	0.52	
新興國家(不含臺灣)	226,469,051	20.96	244,985,267	21.67	263,371,409	21.85	
合計	\$1,080,330,896	100.00	\$1,130,326,064	100.00	\$1,205,093,792	100.00	

E：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並無金融資產已逾期未減損之情形。

F：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分析

a. 非衍生金融工具

		115年3月31日		
		已減損部位	累計減損	淨額
應收款項		\$1,027,989	\$614,908	\$413,081
		114年12月31日		
		已減損部位	累計減損	淨額
應收款項		\$902,184	\$578,857	\$323,327
		114年3月31日		
		已減損部位	累計減損	淨額
應收款項		\$801,842	\$366,514	\$435,328

b. 已減損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不動產 抵押貸款	其他 擔保放款	總計
115年3月31日				
已減損部位總額		\$46,009	\$-	\$46,009
減：減損準備		(213)	-	(213)
淨額		\$45,796	\$-	\$45,796
		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114年12月31日				
已減損部位總額		\$44,233	\$-	\$44,233
減：減損準備		(668)	-	(668)
淨額		\$43,565	\$-	\$43,565
		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114年3月31日				
已減損部位總額		\$34,848	\$-	\$34,848
減：減損準備		(151)	-	(151)
淨額		\$34,697	\$-	\$34,697

(4) 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是指所有因錯誤或不適當的程序、系統或人員安排或外部事件而產生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作業風險管理目標是藉由建立及有效執行健全之作業風險管理機制，以降低公司之作業風險，並達成公司之營運及管理目標。

本公司及子公司各項商品、營業活動均訂有業務規章、內部控制制度，供營業單位確實遵循；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依法令規定、業務性質及作業流程等，執行內部控制程序、自行查核程序、遵守法令程序。同時應依法令規定、內部章則及分層授權，執行作業風險管理。經辦之業務有與外部訂定之契約或交換法律文件，均經本公司及子公司法務單位審查，並視需要參酌外部律師意見或其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如內部作業出現重大缺失或有異常狀況發生時，除依通報程序陳報外，得召開緊急應變會議，以研商因應對策。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各部門定期實施作業風險自行評估作業(RCSA)，除作業風險外亦新增市場風險、信用風險等各類風險因子，以有效辨識與評估、監測及控制可能面臨之各項業務風險。

(三) 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1)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工具應依該金融工具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金融工具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工具價格之相關性。

(2)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

(3)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工具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4)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115年3月31日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普通股	\$2,411,116	\$2,356,175	\$-	\$54,941
特別股	101,000	101,000	-	-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	44,282	-	44,282	-
金融債	4,265,222	-	4,265,222	-
受益憑證及其他	14,627,296	13,472,048	-	1,155,248
國外股票	5,033,803	5,033,803	-	-
國外存託憑證	506,882	506,882	-	-
國外債券	1,661,206	-	1,661,206	-
國外受益憑證	1,900,883	1,742,820	-	158,063
合計	<u>\$30,551,690</u>	<u>\$23,212,728</u>	<u>\$5,970,710</u>	<u>\$1,368,252</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債券	\$242,158,083	\$186,552,081	\$55,606,002	\$-
國內債券	55,572,426	-	55,572,426	-
未上市櫃股票	474,880	-	-	474,880
普通股	50,514,054	50,514,054	-	-
國外股票及其他	12,196,060	12,196,060	-	-
受益憑證	58,537,583	58,537,583	-	-
特別股	3,675	-	-	3,675
合計	<u>\$419,456,761</u>	<u>\$307,799,778</u>	<u>\$111,178,428</u>	<u>\$478,555</u>
投資性不動產	<u>\$23,696,574</u>	<u>\$-</u>	<u>\$-</u>	<u>\$23,696,57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	\$6,448,086	\$-	\$6,448,086	\$-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5,621	-	5,621	-
投資合約	155,943,837	155,943,837	-	-
合計	<u>\$162,397,544</u>	<u>\$155,943,837</u>	<u>\$6,453,707</u>	<u>\$-</u>

114年12月31日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普通股	\$47,658,693	\$47,608,937	\$-	\$49,756
特別股	100,600	100,600	-	-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	1,055,492	-	1,055,492	-
金融債	4,320,576	-	4,320,576	-
受益憑證及其他	73,898,195	72,717,011	-	1,181,184
國外股票	10,091,474	10,091,474	-	-
國外存託憑證	168,171	168,171	-	-
國外債券	1,639,089	-	1,639,089	-
國外受益憑證	5,084,914	4,919,237	-	165,677
選擇權-買權	453	-	-	453
合計	\$144,017,657	\$135,605,430	\$7,015,157	\$1,397,0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債券	\$14,363,755	\$14,363,755	\$-	\$-
未上市櫃股票	480,864	-	-	480,864
普通股	94,877	94,877	-	-
特別股	3,675	-	-	3,675
合計	\$14,943,171	\$14,458,632	\$-	\$484,539
投資性不動產	\$23,696,574	\$-	\$-	\$23,696,5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	\$6,511,763	\$-	\$6,511,763	\$-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3,888	-	3,888	-
投資合約	151,989,646	151,989,646	-	-
合計	\$158,505,297	\$151,989,646	\$6,515,651	\$-

114年3月31日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普通股	\$32,502,381	\$32,447,381	\$-	\$55,000
特別股	132,720	132,720	-	-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	638,401	-	638,401	-
金融債	4,257,312	-	4,257,312	-
受益憑證及其他	101,813,181	100,382,421	-	1,430,760
國外股票	315,297	315,297	-	-
國外存託憑證	21,987	21,987	-	-
國外債券	1,747,368	-	1,747,368	-
國外受益憑證	5,439,950	4,976,994	-	462,956
選擇權-買權	4,202	-	-	4,202
合計	\$146,872,799	\$138,276,800	\$6,643,081	\$1,952,9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債券	\$11,140,962	\$11,140,962	\$-	\$-
未上市櫃股票	629,759	-	-	629,759
普通股	145,737	145,737	-	-
特別股	1,374	-	-	1,374
合計	\$11,917,832	\$11,286,699	\$-	\$631,133
投資性不動產	\$22,236,143	\$-	\$-	\$22,236,1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	\$8,184,408	\$-	\$8,184,408	\$-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6,281	-	6,281	-
投資合約	133,084,005	133,084,005	-	-
合計	\$141,274,694	\$133,084,005	\$8,190,689	\$-

2.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無重大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情事。

3.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	合計
民國115年1月1日	\$1,397,070	\$484,539	\$23,696,574	\$25,578,183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6,633)	-	(710)	(7,3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9,685	-	29,685
購買	29,964	-	710	30,674
處分/清償	(52,149)	(35,669)	-	(87,818)
重分類	-	-	-	-
轉入(出)第三級	-	-	-	-
民國115年3月31日	\$1,368,252	\$478,555	\$23,696,574	\$25,543,381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	合計
民國114年1月1日	\$1,814,180	\$649,932	\$22,065,653	\$24,529,765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128,597	-	170,541	299,1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0,309	-	10,309
購買	45,451	-	505	45,956
處分/清償	(35,310)	(29,108)	(556)	(64,974)
重分類	-	-	-	-
轉入(出)第三級	-	-	-	-
民國114年3月31日	\$1,952,918	\$631,133	\$22,236,143	\$24,820,194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115年及114年3月31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總利益或損益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4,056)	\$140,54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3,177	10,651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710)	170,54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不動產重估增值)	-	-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示：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三商投資控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比較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115.3.31、114.12.31及114.3.31皆為15%~40%	呈反向關係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及其他	資產調整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115.3.31、114.12.31及114.3.31皆為0%~25%	呈反向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私募基金	資產調整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115.3.31、114.12.31及114.3.31皆為0%~30%	呈反向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上市(櫃)股票	資產調整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115.3.31、114.12.31及114.3.31皆為0%~30%	呈反向關係
子公司三商食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比較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115.3.31、114.12.31及114.3.31皆為20%	呈反向關係
子公司三商電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上市櫃股票	市場比較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115.3.31及114.12.31為10%~25% 114.3.31為25%	呈反向關係
子公司三商家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上市櫃股票	可類比公司 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115.3.31、114.12.31及114.3.31皆為30%	呈反向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選擇權	選擇權定價 模式	波動率114.12.31為39.25% 114.3.31為39.54%	呈正向關係

5.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及子公司風險管理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5年3月31日					
		向上或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下變動		於本期損益		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三商投資控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86	\$(87)
-創投公司	流動性折價	1%		-	-	19	(20)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及其他	流動性折價	10%		29,969	(29,969)	-	-
-私募基金	流動性折價	10%		93,243	(93,243)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0%		-	-	22,703	(22,703)
子公司三商食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創投公司	流動性折價	1%		-	-	30	(30)
子公司三商電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1,213	(1,213)
子公司三商家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0%		2,355	(2,355)	-	-

		11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輸入值	向上或 下變動	於本期損益		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三商投資控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86	\$(87)	
-創投公司	流動性折價	1%	-	-	19	(20)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及其他	流動性折價	10%	\$26,950	(26,950)	-	-	
-私募基金	流動性折價	10%	99,616	(99,616)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0%	-	-	20,015	(20,015)	
子公司三商食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創投公司	流動性折價	1%	-	-	30	(30)	
子公司三商電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1,213	(1,213)	
子公司三商家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0%	2,132	(2,132)	-	-	
-股票選擇權	波動率	10%	153	(169)	-	-	

114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輸入值	向上或 下變動	於本期損益		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三商投資控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98	\$(99)		
-創投公司	流動性折價	1%	-	-	16	(16)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及其他	流動性折價	10%	29,059	(29,059)	-	-		
-私募基金	流動性折價	10%	152,482	(152,482)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0%	-	-	32,775	(32,775)		
子公司三商食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創投公司	流動性折價	1%	-	-	22	(22)		
子公司三商電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1,431	(1,431)		
子公司三商家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0%	2,004	(2,004)	-	-		
-股票選擇權	波動率	10%	412	(418)	-	-		

本公司及子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四)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示之項目外，其他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款項、放款、短期債務及存出/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有關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與非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階層如下：

115年3月31日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計	相同資產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 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455,523,308	\$140,696,229	\$314,827,079	\$-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28,344,512	465,824	27,878,688	-
114年12月31日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計	相同資產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 可觀察輸入 值(第二等級)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761,434,574	\$314,279,566	\$447,155,008	\$-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28,895,031	744,351	28,150,680	-
114年3月31日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計	相同資產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 可觀察輸入 值(第二等級)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742,000,573	\$311,810,613	\$430,189,960	\$-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11,307,406	750,282	10,557,124	-

(五)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1.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第42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負債)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 (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已認 列之金融資產 (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 之金融資產 (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支) 付之現金 擔保品	淨額 (e)=(c)-(d)
115年3月31日						
衍生工具資產	\$37,753	\$-	\$37,753	\$37,753	\$-	\$-
衍生工具負債	(6,448,086)	-	(6,448,086)	(37,753)	(8,954)	(6,401,379)
114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資產	\$1,049,994	\$-	\$1,049,994	\$817,134	\$265,337	\$(32,477)
衍生工具負債	(6,511,763)	-	(6,511,763)	(817,134)	(72,936)	(5,621,693)
114年3月31日						
衍生工具資產	\$638,080	\$-	\$638,080	\$367,480	\$106,514	\$164,086
衍生工具負債	(8,184,408)	-	(8,184,408)	(367,480)	(346,420)	(7,470,508)
附買回債券負債	(9,220,000)	-	(9,220,000)	(10,254,787)	-	-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2. 子公司三商家購

子公司三商家購無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第42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子公司三商家購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全球附買回總約定(global master repurchase agreement)、全球證券出借總約定(global securities lending agreement)或類似協議等附買回或反向再買回交易。上述受可執行淨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 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已認 列之金融資產 (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 之金融資產 (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 之現金 擔保品	淨額 (e)=(c)-(d)
115年3月31日						
附賣回及證券 借入協議	\$20,000	\$-	\$20,000	\$20,000	\$-	\$-
114年12月31日						
附賣回及證券 借入協議	\$20,000	\$-	\$20,000	\$20,000	\$-	\$-
114年3月31日						
附賣回及證券 借入協議	\$80,000	\$-	\$80,000	\$80,000	\$-	\$-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六) 衍生工具相關資訊

1.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從事之衍生工具計有遠期外匯，其相關資訊如下：

(1) 種類、目的、合約(名日本金)金額及帳面金額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遠期外匯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份公允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持有之衍生工具並未採用避險會計。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列報明細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USD10,161,000 仟元	USD10,283,000 仟元	USD14,271,000 仟元

(2) 衍生工具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衍生工具(包含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合約)於資產負債表列示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753	\$1,049,994	\$638,0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448,086	\$6,511,763	\$8,184,408

2. 子公司三商電腦

子公司三商電腦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係為規避進口之匯率風險，惟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其相關資訊如下：

(1) 衍生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15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30	\$6,530	\$-
	114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98	\$5,498	\$-
	114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1	\$321	\$-

(2)有關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	115年3月31日	
	合約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美金/賣出台幣	USD 2,500	114.05.05~115.12.15
買入日幣/賣出台幣	JPY 250,000	114.11.26~115.06.26

衍生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合約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美金/賣出台幣	USD 2,500	114.05.05~115.12.15
買入日幣/賣出台幣	JPY 500,000	114.11.20~115.06.26

衍生金融工具	114年3月31日	
	合約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美金/賣出台幣	USD 2,100	113.03.27~114.05.27

(七)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1.風險管理制度：

(1)風險管理之架構、組織及權責範圍

A.董事會

- a.為整合風險管理業務之規畫、執行、監督與協調運作，於董事會轄下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並成立風險管理部負責執行風險管理相關事務。
- b.董事會為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建立有效風險管理制度之最高決策單位，並擔負整體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
- c.董事會應依整體經營環境與策略，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與重大決策，並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

B.風險管理委員會

- a.負責擬訂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執行董事會之風險管理決策，並定期向董事會提出風險報告。
- b.監控各類風險及建立其管理指標，並協調風險管理功能跨單位之互動與溝通。

C.風險管理部

- a.負責彙整、衡量與監控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整體風險資訊，並定期提出風險報告。
- b.執行風險管理決策，協調與溝通各單位之風險管理機制，必要時，提出風險管理行動之建議，以作為各單位決策之參考。

D.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相關單位

- a.應依風險管理程序執行風險管理作業，管理所屬日常風險，採取必要的因應措施，並及時提出相關報告。
- b.應依據風險管理之需求，提供及時、可靠的風險資訊及可行、有效的控制措施。

E.稽核單位

- a.依據現行相關法令規定查核公司各相關單位之風險管理執行狀況。

(2)風險報導或衡量系統之範圍及性質

- A.採用的方法：有效存續期間或有效凸性分析、現金流量管理、確定情境分析及壓力測試等。
- B.相關假設及參數：依各種衡量方法的需要、國內外相關研究資料及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實際經驗來訂定。
- C.各種衡量方法之優點及限制：
 - a.有效存續期間或有效凸性分析
 - 優點：計算容易、可以衡量內含選擇權的固定收益資產。
 - 限制：假設收益率曲線為平行移動，無法衡量非平行移動的情況。

b.現金流量管理

- 優點：增強決策的實效性、加強財務控制及體現持續經營的能力。
- 限制：現金流量的估計可能是主觀的認定，未來現金流量的預計可能無法反應實際的情況。

c.確定情境分析

- 優點：可考量多個變數同時變動時的情境、可以針對特定的情境深入分析及計算可能發生的機率。
- 限制：只有特定的情境可以測試、情境的變動是主觀的認定及無法考量非線性關係或極端風險之情況。

d.壓力測試

- 優點：可以衡量特定的極端情境發生時所可能產生的損失。
- 限制：無法衡量特定的極端情境發生的機率。

(3)承受、衡量、監督及控制保險風險之程序，及確保適當風險分類及保費水準之核保政策。

A.保險風險管理程序

- a.相關單位應辨識其經管業務可能產生或面臨之風險。
- b.相關單位應分析風險事件發生之可能性及其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產生負面衝擊之程度，以做為後續風險之管理與監控參考依據。
- c.相關單位於衡量及彙總風險後，對於所面臨的風險應採取適當的回應措施。

B.核保政策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為求有效維護承保業務品質及降低潛在核保風險，已制定核保手冊，讓核保人員遵循，確保核保人員以公平合理之角度篩選每一保件之風險，並給予適當之危險評估及分類，以避免逆選擇產生，並將核保規則建置於系統，加速行政效率並減少人為疏失。核保人員並輔以專業訓練以提昇其風險辨識能力，以確保招攬品質、公司經營的安全及提供保戶完整的保險保障。

(4)以企業整體基礎評估及管理保險風險之範圍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發行保險合約之主要風險如下：

- A.資產配置風險：因資產配置無法符合商品特性，進而發生不利情事之風險。

- B.再保險風險：因再保險規劃之不適當，所可能衍生之風險。
- C.核保風險：逆選擇等因核保控管不適當所產生之風險。
- D.商品結構風險：係指因商品設計與定價之不適當，所衍生之風險。

(5)限制或移轉保險風險暴露及避免不當集中風險之方法。

針對上述風險，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主要的因應方法如下：

- A.資產配置計畫：透過投資風險控管及利率風險控管來降低資產配置風險及有效管理投資組合受利率波動影響的風險。
- B.再保險規劃：透過再保險方式，將全部或部分之風險移轉第三者承擔。
- C.核保控管：訂定投保金額限制、投保年齡限制、核保政策、風險控管措施及銷售必要性說明來降低核保風險。
- D.商品結構設計：進行利潤分析、敏感度測試、檢驗各保單年度解約金和所繳保費之比率，與業界相似商品之比較，以確保商品設計、定價及結構之合理性。

(6)資產負債管理方法

A.風險辨識：至少包含下列三項風險因素：

- a.市場風險：主要指因利率變動所致之資產和負債價格變動幅度不一。
- b.流動性風險：主要指無足夠現金或流動性資產以滿足現金支出。
- c.保險風險：主要指保戶行為致使負債現金流量和資產流量無法配合之情形。

B.風險衡量：衡量的方法如下：

- a.有效存續期間或有效凸性分析。
- b.現金流量管理。
- c.確定情境分析。
- d.壓力測試。

C.風險回應：衡量及彙總風險後，將定期呈送風險管理委員會中檢視與討論並考慮適當及可行的回應措施：

- a.風險規避：決定不從事或不進行該項業務活動或資產商品買賣。
- b.風險移轉：透過再保險或避險等方式，將全部或部分資產或負債風險移轉第三者承擔。
- c.風險控制：採取適當的控制措施，以降低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發生後可能產生的負面衝擊。

2. 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1) 信用風險：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再保險人未能履行再保險合約之義務而致使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財務損失，其餘則為尚未收取保費但已提供服務之保險合約。

信用風險等級

為了最大程度降低源自再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已要求制定並維持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的信用風險等級，並根據違約風險程度對風險進行分類。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的信用風險分級架構分為十個類別。信用評級資訊基於一系列數據，其為可預測違約風險且應用經驗豐富的信用判斷。信用風險等級依指示性違約風險的質化和量化因素進行定義。

信用風險等級之設計和調整，將反映信用風險惡化時違約的風險。隨著信用風險的增加，等級之間的違約風險差距也隨之變化。根據有關交易對手的有效資訊，在原始認列時，將每個風險分配至信用風險等級。所有風險都在監控之下，而信用風險等級會進行更新以反映當前資訊。所遵循的監控程序同時適用廣泛和特定的暴露類型。

下表提供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內部信用風險等級與外部評等之對應關係，以提供信用品質資訊。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之信用風險等級	S&P 評等	概 述
1	AAA	低於合理風險
2	AA+~AA	低於合理風險
3	A+~A	低於合理風險
4	BBB+~BBB	監 控 中
5	BB+~BB	監 控 中
6	B+~B	監 控 中
7	CCC+	不 合 格
8	CCC	不 合 格
9	CC+~CC-	回 收 可 疑
10	C,D	損 失 或 回 收 無 望

115年3月31日

	再保險 合約資產	再保險 合約負債	合計
集團評等			
1	\$-	\$-	\$-
2	4,892,188	(4,232,487)	659,701
3	10,540,417	(1,882,688)	8,657,729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9	-	-	-
10	-	-	-
	<u>\$15,432,605</u>	<u>\$(6,115,175)</u>	<u>\$9,317,430</u>

114年12月31日

	再保險 合約資產	再保險 合約負債	合計
集團評等			
1	\$-	\$-	\$-
2	4,879,864	(4,535,586)	344,278
3	10,665,857	(1,902,943)	8,762,914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9	-	-	-
10	-	-	-
	<u>\$15,545,721</u>	<u>\$(6,438,529)</u>	<u>\$9,107,192</u>

114年3月31日

	再保險 合約資產	再保險 合約負債	合計
集團評等			
1	\$-	\$-	\$-
2	4,396,645	(4,079,230)	317,415
3	10,406,207	(1,748,817)	8,657,390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9	-	-	-
10	-	-	-
	<u>\$14,802,852</u>	<u>\$(5,828,047)</u>	<u>\$8,947,805</u>

下列列示所發行之保險合約及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信用風險之最大暴險金額：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保險合約資產	<u>\$-</u>	<u>\$-</u>	<u>\$3,699</u>
再保險合約資產	<u>\$15,432,605</u>	<u>\$15,545,721</u>	<u>\$14,802,852</u>

(2)流動性風險

下表列示屬負債之保險合約及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組合之到期分析，並按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估計值編製，但不包含適用保費分攤法衡量之保險合約與所持有再保險合約之剩餘保障負債有關金額。

115年3月31日

現金流出	1年以內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超過5年	合計
保險合約負債	\$14,273,621	\$15,507,866	\$17,080,520	\$17,097,410	\$18,300,348	\$1,031,473,803	\$1,113,733,568
再保險合約負債	309,156	300,294	300,609	300,426	298,099	8,821,418	10,330,002
	<u>\$14,582,777</u>	<u>\$15,808,160</u>	<u>\$17,381,129</u>	<u>\$17,397,836</u>	<u>\$18,598,447</u>	<u>\$1,040,295,221</u>	<u>\$1,124,063,570</u>

114年12月31日

現金流出	1年以內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超過5年	合計
保險合約負債	\$14,033,236	\$15,557,462	\$16,879,939	\$16,965,796	\$17,647,940	\$1,051,759,027	\$1,132,843,400
再保險合約負債	269,066	260,775	261,732	262,780	261,577	8,089,330	9,405,260
	<u>\$14,302,302</u>	<u>\$15,818,237</u>	<u>\$17,141,671</u>	<u>\$17,228,576</u>	<u>\$17,909,517</u>	<u>\$1,059,848,357</u>	<u>\$1,142,248,660</u>

114年3月31日

現金流出	1年以內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超過5年	合計
保險合約負債	\$12,912,577	\$12,847,875	\$14,451,940	\$16,007,165	\$16,378,714	\$1,007,965,490	\$1,080,563,761
再保險合約負債	312,105	233,382	228,970	225,661	221,353	6,867,170	8,088,641
	<u>\$13,224,682</u>	<u>\$13,081,257</u>	<u>\$14,680,910</u>	<u>\$16,232,826</u>	<u>\$16,600,067</u>	<u>\$1,014,832,660</u>	<u>\$1,088,652,402</u>

下表說明要求即付金額與保險合約組合帳面金額之關係。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		要求即付		要求即付	
	金額	帳面金額	金額	帳面金額	金額	帳面金額
不分組合層級	<u>\$931,480,065</u>	<u>\$1,212,007,565</u>	<u>\$926,235,190</u>	<u>\$1,228,392,232</u>	<u>\$931,647,953</u>	<u>\$1,173,754,009</u>

要求即付之金額代表屬負債之保險合約投資合約有關之合約解約價值。

(3)市場風險：

A.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評估保險負債之適足性時，以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整體投資報酬率作為折現的基礎，故市場風險反應於折現率中。市場風險至少包含利率風險、匯率風險、權益證券風險及商品風險，此將使保險合約及再保險合約之履約產生變動。

a.利率風險：指國內外固定收益資產因利率期間結構改變等因素，使市場價值減損；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資產負債波動之風險。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藉由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之利率風險係指其現金流量之公允價值受利率變動影響而波動。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保險合約帳面金額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保險合約資產	\$-	\$-	\$3,699
保險合約負債	(1,212,007,565)	(1,228,392,232)	(1,173,754,009)
再保險合約資產	15,432,605	15,545,721	14,802,852
再保險合約負債	(6,115,175)	(6,438,529)	(5,828,04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保險及再保險合約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BPS，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係表示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BPS，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合約服務邊際、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減少之金額。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		金融資產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率						
<u>增加100bps</u>						
權益	\$208,850,290	\$207,619,671	\$(148,045)	\$(18,048)	\$(37,492,887)	\$(13,391,775)
利率						
<u>減少100bps</u>						
權益	\$(293,527,731)	\$(293,233,444)	\$197,173	\$437,363	\$37,492,887	\$13,391,775

b. 匯率風險：指投資國外資產因匯率變動，使市場價值減損；保險合約資產及/或負債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公允價值因外匯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的主要交易以台幣進行，外匯風險的變動暴險主要與美元有關。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從事外幣計價之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外幣計價之保險合約及再保險合約之帳面金額如下：

	115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5	31.98	\$3,982
人民幣	4	4.62	20
歐元	1	36.65	49
			<u>\$4,051</u>
<u>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318,560	31.98	\$170,087,557
澳幣	8,544	21.91	187,199
人民幣	24,649	4.62	113,986
歐元	228	36.65	8,361
南非幣	34,493	1.87	64,330
			<u>\$170,461,433</u>
	114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3	33.18	<u>\$4,402</u>
<u>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452,854	33.18	\$180,936,607
澳幣	8,866	20.74	183,895
人民幣	439,679	4.57	526,692
歐元	531	35.90	18,888
南非幣	56,492	1.81	102,205
			<u>\$181,768,287</u>

敏感度分析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0%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敏感度分析。10%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計價之所發行之保險合約與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0%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10%時，將使合約服務邊際、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10%時，其對合約服務邊際、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		金融資產	
	115年1月1日	114年1月1日	115年1月1日	114年1月1日	115年1月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匯率增加 10%						
稅前淨利	\$(17,043,734)	\$(18,329,749)	\$(2,004)	\$(2,730)	\$28,982,532	\$93,778,683
權益	\$(13,634,987)	\$(14,663,583)	\$(1,603)	\$(2,184)	\$24,161,711	\$75,478,861
匯率減少 10%						
稅前淨利	\$17,043,734	\$18,329,749	\$2,004	\$2,730	\$(28,982,532)	\$(93,778,683)
權益	\$13,634,987	\$14,663,583	\$1,603	\$2,184	\$(24,161,711)	\$(75,478,861)

c. 權益價格風險：指國內外權益資產因資產價格波動，使市場價值減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因所發行之具直接參與特性之保險合約、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具間接參與特性之保險合約及所持有再保險合約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因該等合約之給付係與標的項目之公允價值連結。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下表係表示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0%，稅前淨利或權益將增加／減少之金額。

	所發行之保險合約		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		金融資產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權益價格 增加10%						
稅前淨利	<u>\$ (2,401)</u>	<u>\$ (1,917)</u>	<u>\$ (585)</u>	<u>\$ 1,361</u>	<u>\$ 509,666</u>	<u>\$ 4,939</u>
權益	<u>\$ (2,401)</u>	<u>\$ (1,917)</u>	<u>\$ (592)</u>	<u>\$ 1,353</u>	<u>\$ 5,458,276</u>	<u>\$ 4,054,055</u>
權益價格 減少10%						
稅前淨利	<u>\$ 2,395</u>	<u>\$ 1,830</u>	<u>\$ (580)</u>	<u>\$ 1,356</u>	<u>\$ (509,666)</u>	<u>\$ (4,939)</u>
權益	<u>\$ 2,395</u>	<u>\$ 1,830</u>	<u>\$ (573)</u>	<u>\$ 1,356</u>	<u>\$ (5,458,276)</u>	<u>\$ (4,054,055)</u>

d. 商品風險：指與商品有關之資產價格波動，使市場價值減損。

3. 嵌入主保險合約之衍生商品非以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商品之市場風險曝險資訊：

(1)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發行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嵌入式保險合約之衍生商品，主要有下列三種類型：

- A. 第一種類型：保單持有人按約定現金解約價值(非指數型或累積利息型)解約之選擇權。
- B. 第二種類型：保證最低利率之嵌入式衍生商品：該利率用以決定解約價值或滿期價值，而該合約發行時係價平或價外，且未具槓桿倍數效果。
- C. 第三種類型：死亡給付金額為下列二者中較大者：
 - a. 投資基金之單位價值(相當於解約金或滿期金之金額)
 - b. 保證最低給付金額

(2) 市場風險曝險資訊：

- A. 第一種類型：為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整體投資報酬率低於平均預定利率時之風險。
- B. 第二種類型：為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整體投資報酬率或區隔資產投資報酬率低於最低保證利率時之風險。
- C. 第三種類型：為分離帳戶價值急速下降，造成遠低於保證最低死亡給付金額，以致於收取之人壽保險成本不足之風險。

4.保險風險資訊：

(1)保險風險之敏感度：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方法及假設並無改變，故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僅於年底重新評估精算假設時予以揭露。

(2)保險風險集中之說明：

A.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辨認保險風險集中時，不考慮再保險之因素(即再保前)，下列情況可能導致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風險之集中：

- a.單一保險合約或少數相關合約，發生頻率低但影響極大之風險，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目前並無承保本項風險。
- b.單一意外事件造成多種保險合約暴險，如重大恐怖份子事件。
- c.非預期趨勢改變之暴險，如死亡率、罹病率或保單持有人行為之非預期改變。
- d.因金融市場狀況可能發生之重大改變，而導致保單持有人持有之選擇權變為價內所造成之暴險。
- e.重大訴訟或法律風險，導致單一合約鉅額損失或許多合約具有廣泛影響，如敗訴後巨額賠款或商譽損失。
- f.風險間之關聯性及相互影響，如核保政策所篩選之承保對象可能具有某些特定行為。
- g.某關鍵變數已接近重大影響未來現金流量水準時之顯著非線性關係。
- h.地區別及產業別之風險，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業務遍佈於北、中、南三區，行銷對象並無針對特定族群，本項風險集中程度應屬分散。

B.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為因應未來發生重大事故所需支應之巨額賠款而提存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以及為因應各該險別損失率或賠款異常變動而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民國100年1月1日起，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12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3)理賠發展趨勢

A.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止，實際理賠與以前估計的理賠未折現金額比較之理賠發展趨勢如下：

民國115年3月31日

事故 年度	發展年數						已發生理賠 負債
	1	2	3	4	5	6	
110	\$7,126,919	\$7,283,549	\$7,309,755	\$7,322,878	\$7,334,917	\$7,334,917	\$-
111	8,257,224	8,407,647	8,441,448	8,451,637	8,464,995	8,464,995	13,358
112	9,436,316	9,596,421	9,629,804	9,641,263	9,656,168	9,656,168	26,363
113	10,228,796	10,405,131	10,441,534	10,454,071	10,470,178	10,470,178	65,047
114	10,682,559	10,861,435	10,898,291	10,911,302	10,927,587	10,927,587	245,028
合計數							\$349,796
折現影響數							(147,293)
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影響							8,684
其他已發生理賠負債							15,214,400
直接業務之已發生理賠負債總額							<u>\$15,425,587</u>

民國114年3月31日

事故 年度	發展年數						已發生理賠 負債
	1	2	3	4	5	6	
109	\$6,403,176	\$6,514,194	\$6,544,959	\$6,552,527	\$6,561,387	\$6,561,387	\$-
110	7,126,919	7,283,549	7,309,755	7,321,228	7,331,111	7,331,111	9,882
111	8,257,224	8,407,647	8,437,482	8,450,000	8,461,135	8,461,135	23,653
112	9,436,316	9,594,262	9,627,057	9,641,009	9,653,510	9,653,510	59,248
113	10,137,457	10,308,101	10,343,428	10,358,608	10,372,016	10,372,016	234,558
合計數							\$327,341
折現影響數							(87,853)
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影響							7,633
其他已發生理賠負債							15,958,323
直接業務之已發生理賠負債總額							<u>\$16,205,444</u>

B.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止，實際理賠與以前估計的理賠未折現金額比較之理賠發展趨勢如下：

民國115年3月31日

事故 年度	發展年數						已發生理賠 負債
	1	2	3	4	5	6	
110	\$7,054,832	\$7,210,967	\$7,237,173	\$7,250,296	\$7,262,211	\$7,262,211	\$-
111	8,166,752	8,308,325	8,342,126	8,352,007	8,365,245	8,365,245	13,238
112	9,301,590	9,459,649	9,492,709	9,503,840	9,518,539	9,518,539	25,830
113	10,031,854	10,202,685	10,238,500	10,250,568	10,266,362	10,266,362	63,677
114	10,472,723	10,646,324	10,682,698	10,695,220	10,711,239	10,711,239	238,517
合計數							\$341,260
折現影響數							(145,480)
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影響							8,663
其他已發生理賠負債							12,302,906
自留業務之已發生理賠負債總額							<u>\$12,507,349</u>

民國114年3月31日

事故 年度	發展年數						已發生理賠 負債
	1	2	3	4	5	6	
109	\$6,371,927	\$6,482,945	\$6,513,710	\$6,521,278	\$6,530,086	\$6,530,086	\$-
110	7,054,832	7,210,967	7,237,173	7,248,479	7,258,264	7,258,264	9,785
111	8,166,752	8,308,325	8,337,779	8,350,093	8,361,123	8,361,123	23,344
112	9,301,590	9,455,746	9,488,070	9,501,807	9,514,139	9,514,139	58,394
113	9,938,991	10,103,628	10,138,132	10,152,922	10,166,078	10,166,078	227,088
合計數							\$318,611
折現影響數							(98,313)
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影響							7,525
其他已發生理賠負債							13,658,003
自留業務之已發生理賠負債總額							<u>\$13,885,826</u>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及其相關理賠處理成本認列已發生理賠負債。該等負債之認列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所估列之已發生理賠負債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已發生理賠負債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先前估計值。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不包含將於一年內確定給付金額及時間之案件)，各事故年度係指賠案出險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每一斜線代表每一年度年底之各事故年度累積已通報賠款金額，所稱已發生賠款金額包括已付及未付賠款，說明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如何隨時間經過估計各事故年度之理賠金額。影響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已發生理賠負債提存數之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計未來賠付金額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

(八) 結構型個體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持有以下不具控制力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於該等結構型個體未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對該等個體損失之最大暴險金額為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持有資產之帳面金額：

類型	性質及目的	合併公司擁有之權益
證券化載具	<p>購買發行機構所設立發行之證券化載具，以享有該等載具所生利益、孳息及其他收益，以增加投資收益，包含固定收益證券、金融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資產抵押債券、擔保貸款憑證及擔保抵押貸款等。</p> <p>該等載具係發行之各等級(tranche)債券予投資人之方式籌資。</p>	投資該等載具所發行之債券
私募投資基金	<p>投資於私募股權基金之權益，並由第三方管理信託資產，再分配該基金收益予合併公司，以增加投資收益。</p> <p>該等載具係以發行基金(單位)予投資人之方式籌資。</p>	投資該等基金發行之單位

類型	性質及目的	合併公司擁有之權益
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	投資於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受益權持分之權利憑證或證書，以享有該受託機構為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而發行或交付表彰受益人享有該信託財產及其所生利益、孳息及其他收益。 該等載具係以發行信託受益權益憑證或證書予投資人之方式籌資。	投資該等信託受益權轉讓發行之單位
不動產信託受益權轉讓	投資於不動產信託受益權轉讓，以享有該不動產開發或銷售專案受益權轉讓之利息收益。 該等載具係以發行信託受益權轉讓予投資人之方式籌資。	投資其所發行之受益證券單位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截至115年3月31日暨11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不具控制力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相關之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5年3月31日	
	證券化載具	私募股權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32,4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776,81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0,488	-
	<u>\$9,097,303</u>	<u>\$932,433</u>
	114年12月31日	
	證券化載具	私募股權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96,1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996,326	-
	<u>\$9,996,326</u>	<u>\$996,164</u>
	114年3月31日	
	證券化載具	私募股權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77,1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857,513	-
	<u>\$11,857,513</u>	<u>\$1,477,122</u>

(九)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資產及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及超過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之金額：

項目	115年3月31日		
	12個月內回收	超過12個月後回收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70,736,282	\$-	\$70,736,282
應收款項	13,286,922	475,007	13,761,929
本期所得稅資產	834,853	-	834,853
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19,032	2,012,163	30,031,1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847,259	284,267,950	419,115,20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986	659,418,629	659,434,61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	5,369,245	5,369,245
投資性不動產	-	20,762,655	20,762,655
放款	-	19,881,489	19,881,489
投資合計	<u>16,882,277</u>	<u>991,712,131</u>	<u>1,154,594,408</u>
保險合約資產	-	-	-
再保險合約資產	15,432,605	-	15,432,605
不動產及設備	-	9,852,075	9,852,075
使用權資產	-	481,773	481,773
無形資產	-	336,689	336,68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61,278	14,721,989	16,283,267
其他資產	1,016,069	47,135,159	48,151,228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5,778,290	246,956,926	252,735,216
資產總額	<u>\$271,528,576</u>	<u>\$1,311,671,749</u>	<u>\$1,583,200,325</u>
應付款項	\$8,397,300	\$-	\$8,397,3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03,359	-	1,503,3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378,417	156,013,506	162,391,923
應付債券	-	28,530,000	28,530,000
租賃負債	129,918	351,359	481,277
保險合約負債	33,018,889	1,178,988,676	1,212,007,565
再保險合約負債	6,115,175	-	6,115,175
負債準備	57,594	191,742	249,3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505,485	10,249,929	10,755,414
其他負債	218,869	74,434,315	74,653,184
負債總計	<u>\$56,325,006</u>	<u>\$1,448,759,527</u>	<u>\$1,505,084,533</u>

項	114年12月31日			
	目	12個月內回收	超過12個月後回收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77,423,282	\$-	\$77,423,282
應收款項		11,813,079	429,009	12,242,088
本期所得稅資產		834,859	-	834,859
投 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41,193,682	2,338,954	143,532,6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563,901	14,563,9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12,239,590	973,876,738	986,116,32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	5,377,656	5,377,656
投資性不動產		-	20,762,655	20,762,655
放 款		-	20,048,074	20,048,074
投資合計		<u>153,433,272</u>	<u>1,036,967,978</u>	<u>1,190,401,250</u>
保險合約資產		-	-	-
再保險合約資產		15,545,721	-	15,545,721
不動產及設備		-	9,905,666	9,905,666
使用權資產		-	519,873	519,873
無形資產		-	361,002	361,00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95,377	33,323,529	34,518,906
其他資產		968,748	45,146,199	46,114,947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4,824,825	240,671,402	245,496,227
資產總額		<u>\$266,039,163</u>	<u>\$1,367,324,658</u>	<u>\$1,633,363,821</u>
應付款項		\$9,980,185	\$-	\$9,980,185
本期所得稅負債		430,267	-	430,2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202,742	152,298,667	158,501,409
應付債券		-	28,530,000	28,530,000
租賃負債		157,476	373,638	531,114
保險合約負債		33,587,058	1,194,805,174	1,228,392,232
再保險合約負債		6,438,529	-	6,438,529
負債準備		57,815	191,218	249,033
遞延所得稅負債		451,540	35,109,883	35,561,423
其他負債		222,909	59,625,818	59,848,727
負債總計		<u>\$57,528,521</u>	<u>\$1,470,934,398</u>	<u>\$1,528,462,919</u>

項	114年3月31日			
	目	12個月內回收	超過12個月後回收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058,286	\$-	\$37,058,286
應收款項		8,848,128	499,505	9,347,633
本期所得稅資產		878,559	-	878,559
投 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42,077,255	4,194,881	146,272,1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468,707	11,468,7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2,805,877	1,006,732,862	1,009,538,73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	3,590,076	3,590,076
投資性不動產		-	20,680,861	20,680,861
放 款		-	21,335,228	21,335,228
投資合計		144,883,132	1,068,002,615	1,212,885,747
保險合約資產		3,699	-	3,699
再保險合約資產		14,802,852	-	14,802,852
不動產及設備		-	10,005,069	10,005,069
使用權資產		-	599,023	599,023
無形資產		-	120,214	120,2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22,721	29,321,592	30,844,313
其他資產		891,855	71,753,365	72,645,22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3,699,405	207,981,978	211,681,383
資產總額		\$212,588,637	\$1,388,283,361	\$1,600,871,998
應付款項		\$9,220,000	\$-	\$9,220,0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403,800	-	4,403,8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268,103	134,000,310	141,268,413
應付債券		-	11,000,000	11,000,000
租賃負債		172,370	422,689	595,059
保險合約負債		32,927,747	1,140,826,262	1,173,754,009
再保險合約負債		5,828,047	-	5,828,047
負債準備		22,858	229,598	252,456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7,677	49,404,166	49,801,843
其他負債		196,878	37,338,151	37,535,029
負債總計		\$60,437,480	\$1,373,221,176	\$1,433,658,656

(十)營運之季節性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一)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所規定之資本適足相關法令，透過半年度及年度之資本適足率及淨值比率報告、內部定期評估、以及風險管理等作業，以資本適足率及淨值比率達法定要求使可強化經營中遭遇可能風險時之清償能力、維護保單持有者利益、實現股東和其他利害關係人之利益為目標。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資本管理同時受限於其他國內有關資本之相關規定。

依據「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規定，資本等級係採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與風險資本之比率）及淨值比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業主權益除以不含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之資產總額）等二種劃分標準，並以較低等級為資本等級。當保險公司資本等級為資本不足、資本顯著不足或資本嚴重不足時，不得買回其股份，且不得分配該申報年度之盈餘，且主管機關會依保險法第143條之6和第149條第三項第一款規定採取必要之監管措施。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民國114年底資本適足率及淨值比率皆未達到法令標準。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為提升資本適足率及淨值比率已針對充實營運資金、強化財務結構進行各項改善計畫，提報主管機關新增資本強化計畫及增資承諾書，並已於民國114年第4季經主管機關核准，上述改善計畫及增資承諾書目前持續進行中，完成後將會提升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的資本適足率及淨值比率。

(十二)針對民國111年2月24日爆發之俄烏戰爭，世界各國仍持續對俄羅斯採取各式制裁措施，致使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投資該國主權債券之利息尚未能收回。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已評估因持有俄羅斯相關債務工具(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款項)所暴露之信用風險，並業已提列適切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三)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民國115年1月23日經股東臨時會，通過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與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案，以每股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普通股轉換為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2486股普通股，俟股份轉換完成後，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成為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本股份轉換案尚待主管機關許可後辦理。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對大陸地區之投資方式、金額、持股比例之揭露事項，請詳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屬於總合性服務業，提供百貨商品、餐飲、保險、資訊等之總合性服務。董事會及經營委員會依商品銷售及服務提供之狀況訂定經營策略、評估經營績效以及分配資源。

(二)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部門會計政策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部門損益、資產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15年1月至3月								
	壽險	民生用品	餐飲	食品	資訊	製藥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外部收入	\$12,202,085	\$5,157,078	\$1,610,724	\$167,367	\$1,901,607	\$373,350	\$122,679	\$8,017,930 註	\$29,552,820
內部部門收入	6,453	16,217	310	63,011	7,093	35	3,367	(96,486)	-
部門收入	\$12,208,538	\$5,173,295	\$1,611,034	\$230,378	\$1,908,700	\$373,385	\$126,046	7,921,444	\$29,552,820
部門損益	\$(264,727)	\$63,480	\$41,198	\$42,717	\$71,228	\$29,692	\$(51,247)	\$-	\$(67,659)
部門資產	\$-	\$-	\$-	\$-	\$-	\$-	\$-	\$-	\$-

註：係調整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民國114年1月至3月

	壽險	民生用品	餐飲	食品	資訊	製藥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外部收入	\$14,286,989	\$4,774,804	\$1,517,368	\$175,957	\$1,128,643	\$365,206	\$83,534	\$9,014,911 註	\$31,347,412
內部部門收入	6,286	8,340	9	37,240	2,032	1,127	2,443	(57,477)	-
部門收入	\$14,293,275	\$4,783,144	\$1,517,377	\$213,197	\$1,130,675	\$366,333	\$85,977	\$8,957,434	\$31,347,412
部門損益	\$725,162	\$99,801	\$17,785	\$(40,463)	\$129,943	\$40,482	\$(43,195)	\$-	\$929,515
部門資產	\$-	\$-	\$-	\$-	\$-	\$-	\$-	\$-	\$-

註：係調整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營業淨損益，與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費用等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兩者並無差異，故無需予以調節。

(五)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無需分別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六)外銷銷貨資訊：無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註6)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融通限額(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名稱	價值		
1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購達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0,000	\$150,000	\$49,000	2.2%	2	—	營業週轉	—	—	—	\$192,368 註9	\$769,475 註9
1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富達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0	100,000	100,000	2.2%	2	—	營業週轉	—	—	—	192,368 註9	769,475 註9
1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三友藥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0,000	50,000	—	—	2	—	營業週轉	—	—	—	192,368 註9	769,475 註9
1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寵物好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000	30,000	—	—	2	—	營業週轉	—	—	—	192,368 註9	769,475 註9
2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5,000	45,000	30,000	3%	2	—	營業週轉	—	—	—	717,845 註10	717,845 註10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為1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子公司三商家購資金貸與總額以最近期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家購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10：子公司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1)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行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子公司三商行資金貸與子公司三商行及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百分之一百之子公司，則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行淨值百分之一百二十為限。

(2)與子公司三商行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3)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行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三商投資控股	三友藥妝	2	\$4,423,023 註2	\$100,000	\$100,000	—	—	0.34%	\$8,846,046 註2	Y	N	N
0	三商投資控股	法蘭摩沙	6	4,423,023 註2	240,000	240,000	193,127	—	0.81%	8,846,046 註2	N	N	N
1	旭富製藥科技	法蘭摩沙	6	541,062 註3	400,000	400,000	321,878	—	7.39%	2,164,249 註3	N	N	N
2	三商家購	購達行銷	2	288,553 註4	250,000	250,000	100,000	—	13.00%	577,106 註4	Y	N	N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或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1.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

2. 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其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被保證公司與本公司最近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三十或最近三個月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一百二十孰高者，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其與本公司為母子公司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另對於因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

註3：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淨值之百分之十。另外，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及其子公司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淨值之百分之十。

註4：子公司三商家購背書保證總額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家購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

附表三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三商投資控股	股票	僑馥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13,334	2.00%	13,334	無
三商投資控股	公司債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	250,000	—	250,000	無
三商行	受益憑證	Phi Fund, L.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3,746	—	33,746	無
三商行	受益憑證	Silicon Fund, LL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4,949	—	24,949	無
三商行	股票	華安醫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8	16,256	0.45%	16,256	無
三商行	股票	育世博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13	19,861	0.28%	19,861	無
三商行	公司債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	60,000	—	60,000	無
三商電腦	特別股	台新金控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101,000	0.40%	101,000	無
三商電腦	股票	悠遊卡投資控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71	64,418	2.21%	64,418	無
三商電腦	股票	悠遊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18	36,392	0.87%	36,392	無
三商電腦	股票	璞石晶華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8,615	4.90%	58,615	無
三商食品	股票	宏遠證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762	245,784	4.77%	245,784	無
三商食品	股票	華安醫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6	30,038	0.83%	30,038	無
三商食品	股票	漢友創投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86	11,824	4.69%	11,824	無
三商食品	股票	三商投資控股	對持有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969	676,347	4.23%	676,347	無

附表三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三商多媒體	股票	三商投資控股	對持有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53	49,726	0.31%	49,726	無
商禾	股票	三商投資控股	對持有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71	96,065	0.60%	96,065	無
旭富製藥科技	受益憑證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7	1,010	—	1,010	無
旭富製藥科技	股票	華安醫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4	73,606	2.00%	73,606	無
三商家購	股票	雲創通訊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4	2,790	4.31%	2,790	無
三商家購投資	股票	逢泰企業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52,151	8.00%	52,151	無
三商美福	受益憑證	Phi Fund, L.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2,497	—	22,497	無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該公司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該公司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三商家購(股)公司	購達行銷(股)公司	子公司	進貨	\$470,147	15.60%	—	—	旬結10天- 月結15天	(118,871)	-7.72%	註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三商家購(股)公司	富達零售(股)公司	子公司	\$100,000	—	—	—	\$100,000	—
購達行銷(股)公司	三商家購(股)公司	子公司	118,871	6.27%	—	—	118,871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附表六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2%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2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株式會社日本三商食品	3	進貨	11,562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4%
2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株式會社日本三商食品	3	應付帳款	11,12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3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購達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470,147	依雙方約定價格	1.59%
3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購達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18,871	旬結10天-月結15天	0.01%
3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富達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00,000	依約定期間到期一次清償	0.01%

註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 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註2)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10,232,293	\$10,232,293	1,836,520	31.13%	\$23,876,497	\$(160,504)	\$(50,109)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行	台灣	各類鞋品及附屬品、各式背包及服飾銷售	250,000	250,000	40,000	100.00%	1,739,235	59,298	59,096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電腦	台灣	電腦機器買賣	580,426	582,974	93,389	47.17%	1,608,856	55,745	26,433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旭富製藥科技	台灣	原料藥、原料藥中間體之加工、製造及銷售	736,053	736,053	35,591	29.78%	1,760,980	20,110	5,989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家購	台灣	零售業	367,393	367,393	41,019	60.77%	1,230,530	36,564	22,219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多媒體	台灣	錄影帶進口製作等代理	30,237	30,237	4,200	86.96%	80,546	2,472	2,150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商禾	台灣	各種機器設備租賃及買賣	90,478	90,478	9,000	100.00%	115,651	(79)	(79)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餐飲	台灣	牛肉麵、各式麵飯、披薩、炸雞餐飲連鎖	347,762	347,762	38,236	57.87%	832,120	23,303	15,312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休閒產業	台灣	休閒娛樂業務	485,203	485,203	45,608	60.59%	488,273	(296)	(179)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美福	台灣	家具連鎖及室內裝修	626,210	626,210	13,000	100.00%	(34,612)	(47,325)	(47,462)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食品	台灣	菸酒、飲料及各式食品批發業	194,464	194,464	246,760	100.00%	3,284,885	47,432	47,432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美邦保險代理人	台灣	保險代理	3,000	3,000	500	100.00%	67,447	4,507	4,507	子公司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註2)			
三商投資控股	三友藥妝	台灣	藥妝品零售業	450,996	450,996	4,900	19.60%	27,439	(6,946)	(1,361)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法蘭摩沙	台灣	化學溶劑純化再利用	86,250	86,250	8,625	15.00%	46,594	(31,484)	(4,723)	關聯企業
三商電腦	Mercuries Data Systems International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	738,652	738,652	—	100.00%	169,247	(3,623)	(3,623)	子公司
三商電腦	三商資訊	台灣	資訊軟體、處理服務業	3,000	3,000	300	100.00%	549	(44)	(44)	子公司
三商電腦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103,745	103,745	14,496	0.25%	191,942	(160,504)	(394)	子公司
三商電腦	雲力橘子數位	台灣	資訊軟體服務	150,000	150,000	6,864	28.92%	210,042	19,878	5,749	關聯企業
Mercuries Data Systems International LTD.	香港天元資訊	香港	投資業	715,423	715,423	—	100.00%	170,139	(3,623)	(3,623)	子公司
三商行	三商休閒產業	台灣	休閒娛樂業務	50,000	50,000	5,079	6.75%	54,380	(296)	(20)	子公司
三商行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783,293	783,293	125,033	2.12%	1,655,567	(160,504)	(3,402)	子公司
三商行	三商家購	台灣	零售業	4,347	4,347	63	0.09%	1,890	36,564	34	子公司
三商行	三諾	台灣	各類鞋品代理	80,000	80,000	8,000	50.00%	111,325	17,072	8,536	合資公司
三商行	祝三實業	台灣	醫藥流通	70,000	70,000	3,248	21.21%	50,164	3,104	689	關聯企業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註2)			
三商行	嘉正生物科技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	38,420	22,000	2,257	4.40%	18,245	(42,101)	(1,653)	關聯企業
三商行	旭富製藥科技	台灣	原料藥、原料藥中間體之加工、製造及銷售	115,159	115,159	1,439	1.20%	71,224	20,110	242	子公司
三商行	三彙	台灣	各類鞋品及附屬品、各式背包及服飾銷售	96,000	96,000	9,600	60.00%	90,191	1,200	720	子公司
三商食品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769,030	769,030	138,754	2.35%	1,824,234	(160,504)	(4,186)	子公司
三商食品	旭富製藥科技	台灣	原料藥、原料藥中間體之加工、製造及銷售	137,413	137,413	2,840	2.38%	204,637	20,110	478	子公司
三商食品	三商休閒產業	台灣	休閒娛樂業務	75,262	75,262	3,777	5.02%	40,436	(296)	(15)	子公司
三商食品	商日	台灣	零售業	6,000	6,000	600	100.00%	7,247	21	21	子公司
商禾	三商休閒產業	台灣	休閒娛樂業務	7,000	7,000	698	0.93%	7,695	(296)	(3)	子公司
商禾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9,976	9,976	1,880	0.03%	24,893	(160,504)	(51)	子公司
三商餐飲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129,597	129,597	13,051	0.22%	172,808	(160,504)	(355)	子公司
三商餐飲	三商休閒產業	台灣	休閒娛樂業務	70,000	70,000	6,856	9.11%	73,397	(296)	(27)	子公司
三商餐飲	三商餐飲顧問	台灣	餐飲零售及顧問業	—	64,100	—	—	—	(456)	(450)	子公司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註2)			
三商餐飲	MERCURIES FOOD SERVICE JAPAN LTD.	日本	即時餐食製造業	58,973	58,973	30	100.00%	11,817	(2,952)	(2,952)	子公司
旭富製藥科技	新高製藥	台灣	原料藥、製劑之研發製造及 銷售	351,761	351,761	35,190	100.00%	357,673	(1,435)	(1,279)	子公司
旭富製藥科技	法蘭摩沙	台灣	化學溶劑純化再利用	143,750	143,750	14,375	25.00%	70,619	(31,484)	(8,460)	關聯企業
旭富製藥科技	嘉正生物科技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	65,000	35,000	2,950	5.75%	38,326	(42,101)	(2,188)	關聯企業
新高製藥	嘉正生物科技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	54,830	33,000	4,173	8.14%	38,353	(42,101)	(3,354)	關聯企業
三商美福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143,635	143,635	11,795	0.20%	156,177	(160,504)	(321)	子公司
商日	株式會社日本三商食品	日本	酒類、食品買賣	4,116	4,116	—	100.00%	6,967	22	22	子公司
三商家購	三友藥妝	台灣	藥妝品零售業	214,879	164,879	20,100	80.40%	116,196	(6,946)	(5,878)	子公司
三商家購	購達行銷	台灣	綜合批發業	60,000	60,000	6,000	100.00%	62,650	7,776	7,776	子公司
三商家購	三商家購投資	台灣	一般投資業	246,000	246,000	24,600	100.00%	307,258	4,195	4,195	子公司
三商家購	富達零售	台灣	連鎖便利商店業	100,000	—	132,000	100.00%	96,667	(51,444)	(3,393)	子公司
三商家購投資	寵物好事	台灣	寵物零售業	200,000	200,000	765	51.00%	250,008	3,012	—	子公司 (註3)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註2)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南港國際一	台灣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2,340,000	2,340,000	234,000	45.00%	2,293,239	(6,098)	(2,744)	關聯企業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南港國際二	台灣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2,835,000	2,835,000	283,500	45.00%	2,769,070	(7,462)	(3,358)	關聯企業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豐新二陽光能源	台灣	太陽能電站之投資、經營及管理	315,000	315,000	31,500	21.00%	306,936	(12,185)	(2,559)	關聯企業

註1：含未實現損益本期攤銷數、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本期攤銷數及出租關係人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本期調整數。

註2：含出租關係人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數。

註3：依規定得免揭露子公司三商家購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南京三商電腦軟件開發有限公司	電腦軟件、信息軟件開發、製作、銷售、自產產品經營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US2,100萬元	(2)	\$668,244	—	—	\$668,244	(3,607)	100.00%	(3,607) (2)B	166,57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701,719 (註4)	(1) 北京三商電腦信息系統設備有限公司以美金 1,000,000投資(註4) (2) 南京三商電腦軟件開發有限公司以美金 19,818,822投資	\$2,066,698
4,624 (註5)	福瑞泰克(浙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美金159,988元 投資	1,112,22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數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損益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已清算完結且註銷登記，但尚未向經濟部投審會申請註銷投資額度之北京三商電腦信息系統設備有限公司，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美金1,000,000元，已於民國90年2月5日清算完畢。

註5：子公司三商行及三商美福透過私募基金PHI FUND, L.P.轉投資福瑞泰克(浙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比例為0.0372%。